

Somersel Marjham 著
王 鶴 儀 譯 述



商務印書館印行



116

1561.45

21

Somerset Maugham 著
王 鶴 儀 譯 述

怪

畫

家

商務印書館印行



3 1773 4668 5

譯者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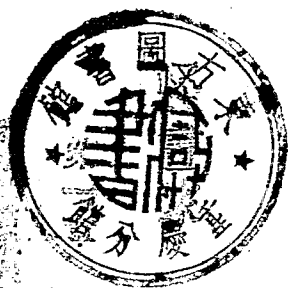
本書的作者 Somerset Maugham 對於國內的讀者也許仍是一個陌生的名字。他的作品雖至今仍未有人翻譯過。他本來是一位醫生，後因愛好文學，放棄醫道，專事寫作。他曾寫了幾個劇本，但都不很成功。其後發表了 *Lady Frederick Mrs. Pott* 及 *Jack Straw* 三劇，才一舉成名。他的長篇小說，有 *Of Human Bondage* (一九一五年出版)，*The Magician* (一九〇八年出版) 和本書 *The Moon and Six Pence* (一九一九年出版) 等。

這本書是一個怪畫家的傳記。它敘述倫敦一個股票經紀人，在四十歲的時候，忽然拋棄妻子，捨棄了快樂安適的家庭，而到巴黎去習畫。他在巴黎閉門繪畫，過着非人所能忍受的窮苦生活，他常常饑寒如洗，終日不得一飽。他結婚，既沒有人看得起，也沒有人願意買。但是他不以爲意，毫不灰心。他生活於幻想中。其後他從巴黎流落到馬賽，以勞力賺取一兩個法郎，維持一日的的生活。如此過了四個月，他在某船上覓得一個伙夫的位置，以代替船費，到達風景如畫的塔希提島上。這就是他日夕縈懷不已的環境。他的靈魂終於在這裏找到了真正的歸宿，而他那天才也在這裏表現無遺了。可是不幸，他突然傳染了瘋病。他以堅毅不屈的勇氣，忍受着這人類最可怕的疾病。他極盡力繪畫，要在死神召喚之前，盡以自已的思想，表現於畫

上。他買不起畫布，於是將牆壁上繪畫；就在這牆壁上，他表現了他的最大的天才。最後癡癡使他的雙目失明，不能再從事繪畫。於是他的每日僅能以他的一無所睹的眼睛欣賞着自己的作品。兩年後他死了。但從此以後，他的聲名亦永傳不朽。人們發現了他的天才，競相搜求他的作品，以前沒有人過問他的作品，如今都價值不貲，爲人珍藏。然而在他生前，窮困潦倒，終日不遑一飽，人們都把他當做一個古怪的流氓。他的天性奇特而好諷刺。他看不起物質，而欲過着純精神的生活，但又不能擺脫物質的需求。他要繪畫，並不是爲了歡喜畫，而是彷彿靈魂給魔鬼苦纏着，迫使他不由自主從畫上表達他的思想，等到思想發洩完畢後，他對這畫也就棄之而不顧了。他要從畫上創造一個理想的世界，可是等到這世界實現後，他却以驕傲藐視的態度把它毀滅了。他並畫也和他的思想一樣奇特神祕，令人迷惘不明。牠們含有某種力量，使你發生可見不可即之感。牠們既偉大又肉感，既熱情又可怕。它們有如魔鬼的幻術，使你心驚胆戰，但又使你癡癡不已。總之，牠們的一切只有一個可以形容，這就是「怪」字。這本畫的名字，尤其古怪，很難直譯。據譯者私見，Moon（月亮）或含有崇高之意，Stirwace（六辨士）或寓卑微之意。綜合二字之義，或可表示本書主人翁生前後的浮沈狀態。爰以「怪畫家」命名，或亦讀者之所許乎？

民國三十四年九月十五日

王鶴傑



有人否認他的偉大。我所說的偉大，非如一般鴻運當頭的政治家或豐功偉績的軍人的偉大；這種偉大不是地位方面的，而不是人格方面的；地位一變，偉大亦隨而銳減。我們常見昔相退職後，只成了一個卓越的演說家，名將下野後，也不過是一個平凡的古井英雄而已。史特勒蘭的偉大却是不可磨滅的。人們縱或不歡喜他的藝術，却不能否認他所引起的興趣。他可以激動人和控制人。他已不再是揶揄的目標，也不用再為他的怪辯辯護，或為他的狂歌謳歌。他的談話已公認為成功的主要條件。縱使仍有人討論他在藝術上的地位，而一般評論者的談話亦反覆異常，不下於誹謗者的貶抑；但是有一種則不容置疑，那就是他有天才。我以為藝術中最饒興趣、莫如藝術家的人格；如果他有特殊的人格，我願意寬恕他的千百缺點。就我個人觀之，我認爲宋拉斯傑司（J. S.）的畫比雷里哥（G. R.）的好，但習慣使人們喪失了鑑別的能力。

力，而羣崇拜這荒淫淫色，這這悲慘，似欲永遠犧牲其靈魂的克里特人。藝術家，畫家，詩人，音樂家，常常崇拜崇高或優美的裝飾能力，而滿足其發美心。這和性慾相同，也具有性靈衝動的危險；實則藝術家還有較大的天才可以表現於人們之前。探求藝術家的秘密其誘惑性不下於偵探小說。它是一個沒有人能解答的謎。我們可以從史特勒蘭最平凡的作品中，窺見他的奇特，因循而複雜的人格。爲了這個原故，人們雖或厭惡他的畫，却不能不注意牠們；爲了一個原故，才引起人們的好奇心，對於他的生活和個性，感到莫大的興趣。

史特勒蘭逝世四年後，摩理哈奈氏始於法國水星雜誌上發表一文，把這位無名畫家從瀕沒無聞之境提拔出來，並開闢了繼續評述者的途徑。許久以來，法國已沒一聽見這樣無可爭辯的評語了；他的立論沒有人不受感動；他的立論看來，似嫌誇張，但後來的評判無不承認他的評論是實。史特勒蘭的聲譽亦因此而堅築於他所建設的立場上了。這樣的成名可說是藝術史上最顯著的現像。但我論述史特勒蘭的作品，祇限於其表現性格的方面。我不贊同一般畫家之傲視一切，目空一切，以爲常人對於繪畫一無所識，只能以誠懇和支票簿作爲欣賞他們的作品的標準。福藝術爲只有藝人能真正確領悟的技藝，其實大謬不然；藝術是情感的表現，而福藝術所用語言詞則是盡人都能明白的。但是我也承認，對於藝術缺乏實際知識的評語家，在這問題上，很少能發揮其真正有價值的評述。我對於繪畫可說是絕無的門外漢。幸而無須我冒險，我的朋友納格特君是一位淹博的作家兼優秀的畫家，他曾在「一本小書」(註三)中詳論史

特勒蘭的作品。這本書的風格極端動人，可惜這種風格在英國不及在法國那樣流行。

哈奈氏在他的名諺中，對史特勒蘭的生平作一概述，意欲鼓勵人們探討的興趣。他以一種爲藝術的大公無私的感愷，忠實誠地審察智之士，注意這位有最高創作力的天才。但他是這樣一個優秀的記者當然洞悉一個人的興趣一大有影響於其圖畫的目的。而以前曾與史特勒蘭接觸過的人，曾在倫敦和他交遊的著作家，在蒙特馬德利咖啡館和他有一面之緣的畫家，莫不相顧愕然，發見他們所日夕厮磨的無名藝術家，原來是一個真正的天才。於是他們相繼在美術的雜誌上著論，或則緬懷往事，或則表示感佩，但結果僅足以增加史氏的聲名，而仍不能滿足羣衆的好奇心。這椿事映動一時，因此孜孜不倦的魯多斯博士不得不在他的著名專論中，加入列史特勒蘭評述的作家名表。

人類具有天賦的幻想能力。每遇異常的人有何驚奇神祕的舉動輒蠢蛇添足，杜撰傳奇，使人深信不疑。這傳奇與日常生活完全相反。傳奇中所敘述者，則成爲書中主角尋名不朽之所憑藉。有一位性好譏諷的哲學家微笑說，利拉爵士(註四)深入人心的理由，乃在他把自己的斗篷舖在地土，讓伊列莎伯女王踐踏，而不是由於他把英國的名字帶到未經看見的國家中。真如蘭的一生神祕莫測。他只有仇敵，沒有朋友。無怪乎說起他的人都要把他們手頭上所有的寶增補竄改。加上生動的幻想。關於他的事蹟，知者殊少，所以他們只能毫無顧忌的盡量把他描寫得荒唐怪誕。他的一生頗多光怪陸離，令人毛骨悚然的事蹟。他的皮氣暴戾，他的命運頗多

悲慘動人之處。這故事是如此的複雜，連睿智的史家也躊躇不決，未敢貿然任意撰述。

但史家對史詩就顯並不是一个睿智的史家。他在所著的傳記（註五）中，自稱是要「消弭社會上對他父親暮年生活中的若干謬見」，並稱這種謬見，「使生者感受莫大的痛苦」。由此可知，普魯關於史詩動詞一生的傳說，對於一個有名望的家庭是如何的有害。我查閱了羅勃漢本書，其內容毫無誇張潤飾。史氏所描繪的肖像，是一個賢父良夫、慈父、勤謹而正直。這位摩爾牧師在詞話的研究中，學得了詩人的辯解術；他用以描寫他父親一生事蹟（這些事蹟却是孝子所不便記憶的）的細膩筆調，也就是使他在教會中獲得崇高地位的原故。我早已指出他的體壯的小腿必會套上牧師的褲子。羅勃漢學很危險，但也可以說是勇敢，因為一般人所共知的事，對於史詩勒蘭的名譽已增進不少。有許多人為了憎惡他的行為，或為了憐惜他的死亡，才注意他的藝術。兒子的苦心孤詣反而使父親的崇拜者如冷水澆背。「史詩勒蘭傳」，一書問世後，各方議論紛紛，不久他的傑作之一「撒馬利亞之婦女」（註七）在狄萊士第拍賣行寄售，售價較九個月前某著名收藏家所購時減少二百三十五英鎊（這張畫因收藏家暴卒而再度付之拍賣）。假如人類的幻想不得不對此破壞好奇性的寫作表示失望，則以查理·特勒爾的力量和創作力，仍不能挽回其頹勢。不久後，魯多斯博士發表了一本著作，才消弭了一切藝術愛好者的疑惑。

魯多斯博士是屬於相信人性非做惡，且較羅勃漢中更惡的史家派。讀者如其信從，喜描寫大

人物的風流隨筆而視為美德模範的著者，不如當從這聖賢家之立論，比較穩當。我很抱歉與常人的見解不同，我以為安東尼和克利奧佩特娜（註八）之間的關係只不過經濟方面的；但如果要我相信提布奈斯（註九）也和喬治五世一樣的高潔，則非有更多的證據不可。魯多斯博士這樣批評勃勒史特勒的坦率的筆記，真難令人不同情這不幸的教師。他把他的溫和穩健的措詞，加上虛偽的罪名，誣他的修辭為詭譎，毀他的誠賦為狡滑。就爲了這小小的過失，爲了這在著者則應譴責，在兒童則可原宥的過失，他給蓋格魯薩克種民族加上矯揉做作，能講狡滑，不善調度的惡名。就我個人觀之，勃勒史特勒雖然味然反駁一般人所深信不疑關於他父母不和的傳說，未免過於輕率。他援引查理史特勒爾從巴黎寄出的信，稱譽她是一個「卓越的女子」。魯多斯博士把這封信的真迹影印出來，其中有一段如下：「我的妻子真死。她是一個卓越的女子。但望她進地獄。」在這個教育高強的日子，如此應付不利於己的證據，未免太吃虧了。

魯多斯博士是查理史特勒爾的熱烈崇拜者，不必擔心他不替他洗刷。他對於史氏表面純潔而動機卑劣的行爲，瞭如指掌。他是一個精神病理學家，同時也是一個藝術家，對於潛意識的作用，洞若秋毫。沒有一個女學家能像他那樣，在日常事務中發見如此深刻的意義。女學家能窺人之難言者，精神病理學家則能識人之所不勝言者。這位淹博的著者，有一種怪癖，不憚煩瑣，亟欲尋求每一能減損他的英雄信譽的原因。若是他能舉述若干尋反或卑劣的事例，他便感到心滿意足；若是他能找到若二三業已爲人遺忘的事，以混淆羅勃史特勒爾的孝行，他的歡躍就如

同榮任下吳教徒等問題的宗教法官。他的勤進，誠足以驚人。最細微的事也不能逃過他的眼睛。假如法庭中待他判罰一張能表情的帳單未付錢，他必能一無遺漏的告訴你。假如查理史等勒爾欠下半個克朗的稅項，他也絕不會忽略這事的底蘊。

(註一) V. Hagerer。西班牙著名畫家(一五九九——一六六〇年)。

(註二) El Greco。西班牙畫家。(一五四七——一六一四年)

(註三) Edward Joseph (A. R. H. A.): "A Modern Artist: Notes on the Work of Charles Strickland." Martin Secker. 1917.

(註四) Heinrich Wafelbrucht-Pöschke (Ph. D.): "Karl Strickland, Sein Leben und Seine Kunst." Schwingerl und Hansch. Leipzig, 1914.

(註五) Sir William Raleigh。英國航海學家兼文學家，一五八五遠征 Virginia 途經倫敦，經倫敦海峽女子。(一五五二——一六一八年)。

(註六) Sir Robert Strickland: "Strickland: The man and His Work." Wm. Heinemann, 1918.

(註七) "The Woman of Samaria", 據 Christie 拍賣行之目錄表所形容「一社會最高貴一個深體士族女子，腰圍綉綉時。背景是熱帶的風光，有棕櫚與香蕉等。」
60 In, X 48 In. J

(註八) Cleopatra，紀元前六九——三〇年之埃及女王。以美聞名於世。與凱撒大帝之
名將安東尼相愛。後安東尼戰死，女王亦隨而自殺。

(註九) Cleopatra 羅馬字 (A. P. 14-37)

第二章

關於查理史特勒蘭的驍蹟，記載既已很多，似乎不用我再有所記述，畫家的作品，就是他這驍蹟。說句實話，我和史特勒蘭的交情，在一般人之上。我們初次見他時，也還沒有成爲一個畫家，他在巴黎藝術的幾年間，我們常常會面。若不是戰爭，我特別若肯死去，我決不會寫成這本回憶錄。人人都知道他在那裏度過餘生，而我也在那裏遇見許多熟識他的人。因此才知道他的悲慘的一生中最絢爛不明的一段。假使有人以爲史特勒蘭的偉大是理所當然的事，則亦必不會嫌他的生前友好的私人言談爲多餘。若能使格厚科生前的友好，其深處不下於我和史特勒蘭者，願懷往事，我則又何所吝言？

但我不能以此爲藉口。我忘記了，不知是誰勸告人們每日做那他們所討厭的事，求心靈的安慰。這人確是聰明。我小心翼翼地守着他的訓言，每日從不辭懶，做我所討厭的事，——睡眠和思慮。我性好利害，每星期一次更厲行肉體刻苦，從不忘記閱讀委晤士報的文章訓練。這是研究大量出版書籍，揣摩作者於著作出版後的好奇心及他們的前程如何的一種有益訓練。一本書在無量數的書本中究竟占有什麼地位？事實上成功的書，充其量亦只是一時的成功而已。沒有人知道著者會嘗過多少痛苦，絞盡腦汁，給那幾若千個然的讀者以遺骸不腐，或

解除旅途的岑寂，報紙的評論，如可作爲判斷，則其中有許多書，內容豐富，寫作慎重，著者的思想充分表現於作品中；有若干書，著者甚至終生致力於此。依我的見解，著者應從工作的過程中，從思想積累之釋放中，尋求其報酬，不問他事，不以褒貶成敗爲意。

戰事發生後，社會出現一嶄新的姿態。青年人趾氣高揚，高登舞座，出乎我們這年老的一代意料之外。而一般追隨於我們身後者，亦將改變方針。年輕的一輩，自覺年富力強，於是神魂顛倒，佔奪了我們的位置。空中充滿了他們的喧嘩。許多年紀較大的，却模倣青年人的可笑姿態，竭力安慰自己說，年華去逝。他們的的呼聲最響，戰爭的騷聲僅爲空口的喧嘩，他們有如領家蕩產的浪子，企圖以鉛筆，顏料和刺耳的歡聲，恢復他們的青春幻想。比較聰明的，則採取溫柔，適當之途。他們的微弱的笑容，含著着譏諷。他們記得他們也曾以這種喧嘩，和輕蔑態度，踐踏過心滿意足之一輩。他們早已有先見之明，知道這班英勇的持火炬者，不久也必退位。其情形不只如此。當尼尼微（註一）盛極一時的時候，新福音已變成舊福音了。這些華麗的句子，在說者固似新辭，實則早已有人說過幾百次，連音調的抑揚也絲毫無改。須知鐘鐺永遠是來回的擺動。圓圈永遠是反覆的旋轉。

有時一個人從某一時代轉入另一時代，從家鄉遷徙到地生疏的地方，那時候好奇的人便可獲得人類喜劇中最奇特的一種現象。舉例而言，今日還有誰想起喬治克拉甫（註二）他是當年著名的詩人，與世一致承認他的天才，在今日較複雜的生活中，尤爲罕見。他從阿歷山大順普

(註三)的學校那裏學得他的妙技，以押韻的對句寫道德小說。其後法國革命與拿破崙戰爭爆發，詩人紛紛改變作風，吟詠新詩。但克拉布仍繼續以押韻的對句寫道德小說。我猜，他也必定讀過一般哄動全球的青年所寫的韻文，而認為這些作品，形同謔語，毫無價值。事實上，有許多作品確是如此。不過夏芝(註四)和威摩斯威(註五)的短詩，哥爾利治(註六)和雪萊(註七)的幾首詩却具有無限從未被人利用過的靈感。克拉布的作品，了無生氣，但仍繼續寫他的修羅道德小說。我會隨意翻閱了幾篇近代作家的作品。在這些作家中，也許會發現更熱情的夏芝，更妙妙的雪萊，早已出版了許多永銘人心的作品。我辨別不清他們的優劣。我欽佩他們的超然脫俗——年紀輕輕，即有如許成就，前途實未可限量——我驚嘆他們的文體優雅；他們作品內容豐富，從用字方面看來，恐怕他們在極樸時代便已把洛格(註八)的「辭典」背得爛熟了。但我仍感覺它們空虛；我覺得他們的學識太淺博，感情太顯露。我受不了他們那種撫肩拍背的熱誠，受不了他們那震人心弦的感情。對於我，他們的熱情帶點貧血象徵，他們的夢想有點曖昧朦朧。我不歡喜這種情緒。我已年近古稀，難以取悅於人，所以還是繼續寫我的雙語道德小說罷。但我寫這種小說，決不是完全爲了個人的愛好，否則，我真是笨透了。

(註一) Nineveh 古 Assyria 帝國之首都，西歷紀元前六〇六年毀於兵燹，遂致湮沒。至十九世紀時，始能確證其地在今河左岸。

(註二) George Crabbe——(一七五四——一八三二)英國詩人，喜描寫家庭生活。

- (註三) Alexander Pope——(一六八八——一七四四)英國詩人。
- (註四) Keats——(一七九六——一八二一)英國著名抒情詩人之一。
- (註五) Ford-worth——(一七七〇——一八五〇)十九世紀時英國之詩壇領袖。
- (註六) Samuel Taylor Coleridge——(一七七二——一八三四)英國詩人。
- (註七) Percy Bysshe Shelley——(一七九二——一八二二)英國著名抒情詩人之一。
- (註八) Peter Mark Roget——(一七七九——一八六九)，英國醫生兼著作家。其名著
 A Thesaurus of English Words and Phrases.

第三章

上面所說的，都不過是偶感而發。

我寫我的處女作時，仍非常年輕。

這本書的運氣很好，居然能引起人們的注意，並且因此有許多人想認識我。

至今每當我回想起首次被介紹入倫敦文壇時，那種又畏怯，又渴慕的心情，內心猶感餘痛。不過現在我早已習慣了，而那些描寫當時情形，不差餘黍的小說，現在也已成爲陳跡。文學界的集會地點亦已改變，從罕布斯特諾丁山門，聖星敦及高街，到雷爾斯和布魯斯貝里。當時四十歲以下的人已算是得天潤厚，而今過了二十五歲便成爲訕笑之的了。當時我們都不十分敢顯示自己的情緒，畏懼嘲笑的心理使我們不敢過於放恣。我們不相信文質彬彬的波希米亞有培植純潔的方法，也未想到今日男女是如此的濫交。那時我們並不視隱匿自己的奇異想爲虛偽。不過，要知道那時「Spade」（鏟）還未固定不易的稱爲「Blood Shovel」（血鏟）。婦女仍不能完全的我行我素。

那時我住在維多利亞車站附近，往往不惜長途跋涉，乘公共汽車到文學家的溫情深厚的家裏。我畏畏意意的徘徊於街頭，然後鼓足勇氣，掀動門鈴，提心吊膽的被引進擠滿了人，空氣

窒息的客室中。就在這一次集會後，我才認識這位天才。他們親切地討論我的著作，更令我個個不安。我覺得，他們希望我說點有趣的話，以表示我的淹博習答，但是我一直到散會，我還想不出一句話。我借着傳茶進餅，掩飾自己的窘態。我不願意受人注意，我要藉此從容觀察這班名人，聽聽他們的雋永之言。

我回想起那些個頭的太太面上的大鼻子，貪婪的眼光，身上的衣服有如白膏，我又想起那些瘋狂如鼠的老處女，聲音柔和，聽，爛熳而狡滑的眸子。她們全身不停地用帶手套的手，把牛油麵包往嘴裏塞，把我看得口呆目眩。她們漠不關心地，儘量手指向椅上揩抹，自以為沒有人注意，更覺我欷歔嘆息。這種舉動，無疑地把我個個潰壞了。但是我深信，主婦在輪流同好朋友的時分，也必有同樣的行爲，作爲報復。客人中有許多衣飾時髦。據他們說，她們永遠不明白爲什麼寫了一本小說便要服裝不整，衣飾整潔，寫作也更多；小腳穿上漂亮的鞋子，並不能阻止她們先不採取你的「材料」。但是，一些客人則以爲服飾講究，實屬無用；他們穿的是「藝術衣服」，裝飾的是「野蠻人」的珠寶，男客的服裝很少時髦。他們竭力要自己不像著作家，希望人家當他們是普通人，隨便在那裏都能冒充公司商行的職員。他們常常面帶笑容。以前我從沒見過著作家，我覺得他們很特別，可是並不是說他們不務實。

記得那時候，我覺得他們的談吐瀟灑脫俗，只要某一個同業者轉過背去，他們便以刺人的幽默語氣，把他糟塌得一錢不值，使我驚駭萬分。這種技術，藝術家可謂冠絕全球。不獨是期

友的外表和人格成爲他的談話之時，他的作品也成爲他的嘲笑資料。我沒有辦法使自己言談得正當時，談話仍被當做一種藝術加以研究，花言巧語的價值，比什麼都高。警語（當時機械式的應用更令人頭昏目眩一點）可以談話更爲有趣。可惜我對於這些輝煌名詞全都忘了。每當談話達到我們的極點，相反的商業瑣事方面，從來沒有像這樣自了。當我們討論某項作品的價值時，自然便轉到這書銷了多少冊，讀者預支了少錢，全部能得多少。我們又談起出版家，比較他們的寬洪大量，參照各書專部。我們討論究竟應該找版稅多的出版家，還是去請教那些籍之價值而推廣的出版家。有些出版家廣告登得很壞，有些登得很好。有些頗爲僥倖，有些頑固守舊。然後我們又談起經管人和他們替我們經管所得的錢。我們說起一班編輯先生，和他們所歡迎的投稿，每千字有多少字稿費，稿費支付快慢如何等等。對於我，所談一切都很有趣，心中竊喜能加入這帶有若干神祕性的社團爲會員。

第四章

那時洛絲華德福待我可謂親切之至。她具有男性的邏輯解力和女性的偏強。她所寫的小說都是別出心裁，不隨流俗，我就是在她家認識史特勒蘭太太的。有一天，華德福小姐舉行茶會，她的小客室比平常更擁擠。大家似乎都在說話，只有我默坐一隅，頗感窘困，但又怕羞，不敢插進那些似乎全歸凝注於私事的團體中。華德福小姐是一個懇懇的主婦，看見我的窘態，便走前來，

『去跟史特勒蘭太太談談吧，』她說。『她很贊賞你的書。』

『她做什麼事的？』我問。

『自審，一無所知。我想假如與史特勒蘭太太是一個名作家，最好先把情勢弄清，再和他會談。』

『她放下一張皮，假裝正經，使她的回答更有效果。』

『她還請你。只要你敷衍一下，她便會請你。』

洛絲華德福性情好議論她親生生活寫小說的機會，她社會寫小說的資料。只要有人對她的天才的論表示欽慕，她常常請他們到家裏，極盡浪費的款待他們。她與柔雅輕藐的態度注視着他們的文學家的缺點，却與他們深居不露。她是一位傑出的女文學家。

她領我到史特勒蘭太太面前，我們開談了十五分鐘。我只注意到她的淺顯動聽的聲音，聽在

威士傑特租了一層樓，可以俯瞰尚未竣工的教堂。我們是鄰居，因此愈覺投機。海陸軍倉庫索來，是亞士河邊與聖唐姆士公園一帶居民之隔的一種聯繫。史特勒爾太太詢問我的境址。數日後，我接到她寄來的請柬。

我素來很少約會，故欣然接受此請。我選定特勒爾太太家的時候，就預約時間帶瑪（因為我怕到得太早，繞着教堂走了三匝），客人都到齊了。菲德爾小姐、扎爾太太、李却特溫寧和喬治羅特都在座。我們都是著作家。那一天正是早春時節，風和日麗，我們都興致沖沖的，談了上百椿事。菲德爾小姐戴了一頂新帽子，一反其年青時代的審美觀念，那時她歡喜穿綠色的衣服。手捧一盞花球燈籠，而在這冷僻的中午期間，則歡喜穿上高跟鞋和巴黎式的長袍。我從未聽見這等朋友來，是如此的毒辣。認為無禮就是聰明的表現的扎爾太太，放低了聲音，如耳語般引誘她的見聞，這些見聞足以使雪白的檯布染成玫瑰紅的顏色。特溫寧滔滔不絕，吐出許多荒誕無稽的事。羅特覺得無需自己表演笑話的天才，於是張大嘴巴，拚命把食物往嘴裏塞。史特勒爾太太不說話，但她有一種很巧妙的天資，從不使談話中斷，大家的嘴一停，她便立刻得體地，重開話端。她已是三十七歲的女人了，身材高大豐滿，而不擁腫。她並不美，但像雞嫵媚動人，尤其是那雙慈祥的藍色眼睛，更為動人。她的膚色稍帶蒼白，漆黑的頭髮曾經過細心的梳理。在三位女性中，只有她的容貌沒有化裝，比起其餘兩人來，她顯得極其素自然。

飯廳的布置，頗為風雅嚴謹。高高的牆壁，飾以白木，綠色的花瓶上，點綴着維新勒（一）

的蝕版畫，鑲在精美的黑架上。孔雀圖案的青窗簾筆直的垂着。綠色的地毯，橫着白兔在葱蔥茂林中嬉戲的圖案，大約是受了莫理斯（註二）的影響。壁爐臺上，有藍色的德孚陶器。在這期間，倫敦必有五百間飯廳佈置得和這一式一樣，清雅別緻，令人頓生涼意。

酒酣宴罷，我和華德福小姐同行返家。清朗的天氣和她的新裙子，都觸動了我們遊園之興。

「這宴會非常痛快，」我說。

「今天的菜好嗎？我有請她，若要結交著作家，非使他們喫得滿意不可。」

「這勸告真直得佩服，」我回答說。「可是幹嗎勸她結交著作家？」

華德福小姐搖搖頭。

「她覺得他們有趣。她要我請親朋。她的頭腦簡單。多可憐，她以為我們全都值得佩服。不過她喜歡請我喫飯，於我固無損。所以我喜歡她。」

同以前一樣，我覺得這情勢太不文學，太不文學，太不文學。這班文學狩獵者，搜尋他們的獵物，上至高貴無比的新布斯特，下至貧賤無名的齊波達，無所不及。她在鄉村中寂寞地度過青年，摩狄斯（註三）巡迴文庫裏的書，把他們的風流馳騁，把倫敦的浪漫風光，深入她腦海中。她深諳國畫，但很少見她這樣的人，對着着的興趣尤甚於對他們的著作，對畫家的關懷，尤甚於他們的作畫。她自己創造了一個理想世界，無拘無束地住在這世界裏，不問

世事。她結交著作家，有如在舞臺表演。以前她只能從舞臺的另一面觀看他們。她帶着羨慕和的愛情接見他們，爲了能在他們招待的時候款待他們，拜訪他們，而自感生活更偉大。她因爲他們而生活如遊戲的主觀，但從未稍思模仿他們的行爲。他們的怪癖，他們的奇裝異服，他們的狂妄的理法，她都感着興趣，但絲毫未影響她的信心。

「史特勒爾先生是在愛嗎？」我問。

「啊，當然，他常在跳舞。他是個愛經紀人，很呆。」

「他們和誰跳舞？」

「他們和誰跳舞。假如你在那裏吃晚飯，便可以見到他。不過他不常請人吃晚飯。他常常對於某事感着興趣，一點不成興趣。」

「幹嗎漂亮的女人會嫁給笨人。」

「因爲聰明的男子不願娶漂亮的女人。」

我一時想不起話反駁這理論，轉換話題問她史特勒爾太太有沒有孩子。

「有，她有一男一女。都在學校裏。」

話題就此中斷，我們再談別的事。

第五章

夏天裏，我常常與史特勒蘭太太見面。我常常到她家去參加有趣的午宴，和比較拘泥形式的聚會。我們兩人情投意合。我那時很年青，也許她願意引導我的純潔初入世，走上文學的艱辛之途。至於我，我深喜能得一個肯殷殷垂聽諄諄勸誘的良友，可以質疑問難。史特勒蘭太太天性富於同情。這本來是一種很可貴的品格，但是具有這種性格的人，往往會濫用它；因為同情心過熱，往往會利用朋友的不幸，以表彰自己的能力。其洩發有如新鑿的油井。此種同情的任性常使他們會對人以重大的麻煩。有那么多人的胸懷沾濕了不知多少眼淚，我却不願把我的眼淚落在它們上面。史特勒蘭巧妙地利用她的長處。她使你自然而感戴她應該接納她的同情。我會以青年的熱情向洛絲華德爾提起這事。她說：

「牛乳固然可口，尤其是加上一滴白蘭地酒，然而母牛却希望沒有乳。漲滿的乳房可非常難受。」

華德羅牙尖嘴利，沒有人能說出這樣毒毒的話；反過來說，沒有人能比她的談吐更迷人。還有一樁事，使我喜歡史特勒蘭太太。她處理家務整整有條。她的家常常却是纖塵不染，塵潔舒服，鮮花迎人。客室的印花椅套，花式睡很嚴謹，但色彩非常鮮豔，在雅緻的小飯廳裏

吃飯，真有一種快版，餐棹佈置精巧，兩個女侍亦整潔知禮；食物美味可口。我們不能否認史特勃蘭太太是一位傑出的主婦。她使你確實感覺她是一位令人肅然起敬的良母。客室裏懸着她的子女的許多照片。名字名叫羅勃，年十六歲，就讀於拉格比學校；在一張照片上，他穿着西裝外套，頭髮較長，在另一張照片上，則穿着高領燕尾服。他具有母親的坦白正當的容貌和清秀好聽的嗓音。他的樣子，看起來很整潔健康，很正常。

「我不知道他是不是很聰明，」我在看照片，她對我說：「可是我知道他很好。他很和藹可親。」

女孩是十四歲。濃黑的頭髮很像母親，鬆的垂在肩上，非常美麗。她也有同樣溫柔的表情和安靜清靈的眼睛。

「他們都像你，」我說。

「不錯；我想他們比較像我，不很像父親。」

「幹嗎你不說我認識他？」我問。

「你喜歡認識他？」

她微微一笑，笑得極秘密；面上慚愧地泛起一道紅雲。本來女人到了這年紀，很少這樣容易面紅。也許天長就是她最動人的地方。

「你知道，他對於文學一竅不通，」她說：「他是十足的俗人。」

她說這句話，絲毫沒有輕蔑之意，反而一往情深。彷彿她知道他的自大弱點，而欲從朋友的諷刺中把他救出來。

「他在交易所做事，他是一個標準的經紀人。我想他會使你感覺厭煩。」

「他使你厭煩嗎？」我問。

「你知道，我是他的太太。我非常喜歡他。」

她微笑，藉以掩飾她的羞赧。我猜她怕我會從洛絲華德福爾裏打聽出她的請笑她。她猶豫了一下，目光更溫柔。

「他沒有裝做聰明人；他真正沒有在交易所賺了許多錢。但他却是非常和善的。」

「我想我一定非常喜歡他。」

「某一天，我請你靜靜的來我們一塊吃晚飯。可是記得，你自討苦吃，假如你覺得那太晚上索然無味，可別怪我。」

第六章

可是等到我和查理史特勒蘭會見的時候，我的交情亦只限於認識而已。某日早晨，史特勒蘭太太送來一張短簡，說她準備在當日晚上設筵，有一位客人不能來。她請我補這個缺。她說：

「我預先警告你，你必會感覺厭煩。這宴會可謂枯燥無味之極。假如你肯來，我將非常感激你。我們兩人可以獨自談天。」我誠心誠意的接受此請。

當史特勒蘭太太介紹我認識她的丈夫時，他冷冷的和我拉了拉手。她快樂地轉身向他，半帶戲謔的態度說：

「我請他露面，表示我具有一個丈夫。我想他已開始疑心了。」

史特勒蘭有禮地輕輕一笑，但沒有說話。這種笑容很容易被人認作毫不可笑的滑稽。這時主人忙着去招待新到的客人，丟下我一個人。最後我們集合在一起等候吃飯。我記得，當我和指定要我「招待」的太太閒談時，我不禁想到所謂文明人竟因賭忙於離奇的禮節，而消耗了短短一生中不少的光陰。這種宴會實是使人不勝詫異。為什麼什麼要自找麻煩的請客，而客人也為什麼要自找麻煩的應邀而來。我們一共有十個人。他們見面時帶着冷淡的態度，告辭時則如

種重荷。當然，這是一種觸痛我的指動。史特勒爾夫婦「真有」請這一班他們所不感興趣的客人吃飯的「義務」，於是他們請了，於是他們也不得不接受。然而這究竟爲了什麼？爲什麼他們不聽免吃飯的對談的厭煩？爲什麼他們不索性讓僕人們休息一下？一切都爲了他們沒有理由謝絕。他們「真有」赴宴的「義務」。

飯廳裏擁擠得很不方便。客人中有某高等律師和他的太太，有某政府官吏夫婦，史特勒爾太太的姊姊和姊夫麥安特別上校，以及某國會議員的太太。就是因爲這位國會議員因事不能離開議院，所以才改請了我。這班客人的尊嚴有點可怕。女太太們都打扮得非常考究，悠然自滿於自己的地位。男先生們都很殷勤。他們都帶着心滿意足的神態。

大家都比平時更提高了聲音說話，本能的希望這宴會成功。因此室中亂閃閃的袒開一片喧聲。但是並不是大家合在一塊說話，而是各對各的鄰座說話；在喝湯，吃魚和副菜的時候對右面的人說話，在吃燒牛肉，甜品和小食的時候，對左面的人敷衍。他們談政治，談高爾夫球，談他們的孩子和最近的戲劇，談皇家學院的書，談天氣和消夏假期的計劃。話題從不消斷，聲音越來越響。史特勒爾太太或可自慶宴會成功。她的丈夫也循規蹈矩，扮演他的角色。也許是他不大說話，因爲我看見坐在他兩旁的兩位太太，到末了都面帶病容。她們覺得他太拙笨了。有一兩次，史特勒爾太太帶着焦急不安的樣子喚着他。

最後她站起來，陪着女客走出室外。史特勒爾對着她關門，走到掉下的另一端，坐在律師和

政府官吏中間。他重開我們敬紅酒，遞雪茄。津津噴噴靈酒好，史特勒蘭便告訴我們他從那裏買來的。由此我們談起葡萄酒和煙草。律師告訴我，他會受罪的某一宗案子。上校高談馬球戲。我找不到話說，默坐一隅，有禮地假裝對他們的談話津津有味。我猜沒有人注意我，所以儘可安心從容觀察史特勒蘭。他比我預料得為高大，不知道為什麼，我以前會想像他瘦小而弱不揚。事實上，他的身材很魁梧，手脚粗壯，穿起禮服，頗形拙笨不雅。他給我們的印像，有如馬草天之神時盛裝。他的約有四十歲，容貌不漂亮，但不算醜，五官也還端正，但都比常人的大，因此顯得有點拙笨不穩。他的鬚子剃得很乾淨，闊大的面孔益顯得光溜溜的不自然。他的頭髮帶紅色，剪得很短，眼睛很小，看不清是藍色還是灰色。從整體看來，他很平凡。無怪乎史太太要為他而感到窘困。他決不會被一個想在藝術界或文壇上立足的女子垂青。他缺乏社交的才能。但男子可以不需要這些才能。他甚至沒有奇癖，令人感覺他異常。他只是一個愚鈍、誠實、平凡的好人，人們儘管稱讚他的長處，却都不願與他交遊。他在交際場中一無所用。他可能是社會中的優秀份子，是賢父，是良夫，是誠實的經紀人，但却沒有理由在他身上荒廢人們的時間。

炎炎的夏季又將在枯索無味中結束了。朋友們都相繼準備離此他去。史特勒蘭太太也要全家到諾福克海邊去，爲了孩子們可以游泳，史特勒蘭先生可以玩哥爾夫球。我們相互握手，約定秋間再見。但在我在城裏的最後一天，出外買物的時，却又碰見了她和她的兩個孩子。她也和我一樣，在離倫敦前作最後的採購。我們大家都覺得既熱且倦。我提議回到公園去吃冰。

史特勒蘭太太大約是很高興我認識她的孩子，於是欣然接受我的邀請。這兩個孩子，比照片更動人，難怪乎她要這樣誇耀他們。那時我還很年輕，因此他們一點沒有怯縮之態，有說有笑，非常快樂。他們都是非常可愛，非常健壯的孩子。我們在樹蔭下相處極好。

一小時後，他們擠進了一輛馬車返家，我們蹣跚獨行，朝俱樂部走去。我那時也許有點孤寂之感，想起剛才所瞥見的那種天倫之樂，心中不禁生羨。他們似乎都很相愛常常相互取笑，樂趣無窮，而非局外人所能窺悉。若是談吐風雅爲至高標準，查理史特勒蘭也許會令人感到遲鈍無味；然而對於他的環境，他的智慧已能夠應付了，這不獨是適度成功的一種憑恃，並且也是快樂的一種憑恃。史特勒蘭太太是一位賢淑的女人，她愛他。我想像他們的生活，誠實、正直，恰合身份，不必操心吊膽有甚麼不順利的事發生。孩子的端莊可愛，必能發揚他們家族的

精神傳統，也未始不重要。他們也必會慢慢的老起來，目睹他們的兒女成年，結婚——那幾輩的玄孫子，就是未來的強壯的孩子的賢母；那英俊的青年，將來分明是一個軍人——然而，他們順順利利的優遊終下，享受子孫的愛戴；經過幸福而非悲苦的一生，能以天年而長眠於墳墓中。

這必定是無情了。新的人類歷程——這歷程中的生活形式，自有一種甜蜜的美。它使你想起平靜如鏡的小川，泛泛而折，徐徐經過碧綠的草原，掩映於幽林密葉之間，直至最後，流入一廣無涯的汪洋大海中。是海是如此的恬靜，如此的沈寂，只是輕輕的一陣騷動，便足以撩起我們的煩惱，真許這只是我的幻想。這歲時來，這種幻想，牢牢的纏着我，便我也和大多數人一樣：常常如有所失。我認識社會的價值，也目睹這安寧的快樂，但是我的熱血在奔騰——追我走向激盪不安的途徑。這種和易的喜樂，反而使我惶亂。我渴望着比較冒險的生活。只要能改變環境——只要有意外的變遷和刺激，我對於渺茫的亂石和險阻的暗流，非無準備。

第八章

看了上面各段關於史氏一家的情形，如實讀了必感覺他們的生活，朦朧曖昧如黑影。我不能把書中主角的真實生活描寫出來。不知道其苦否不在我。我固嘗搜索枯腸，記取他們的實談狂談，對此描寫得更活潑。現在的情形固如，他們有如繪畫上的圖案，雖不可動。稍離開，反更顯其空，只剩下一片片死人的顏色而已。我唯一的藉口是他們所予我的苦後，於此舞他。他們的機昧不明，正 人的生命，屬於社會組織的一部分，故只此生有於世間，當倚其爲生活。他們的有如人體中的細胞，非常重要，只要細胞健全，便能歸納成一個總體。史氏是一個中等家庭。有一位賢淑的太太，熱烈而無傷大雅的崇拜文壇上的小文學家，有一行週理不活潑的男子，對於上帝所賜予的環境充盡不份，還有兩個姿態茁壯的孩子。這是一平凡的家庭。

我不過他們有什麼值得人如此好奇的注意。

每當我回憶起其後所發生的一切時，我不免要捫心自問是否養得一點愛不出查理史特勒爾的異常。也許我真是這樣蠢。我對人生問題，研究已有多年，但無論是在我初識史特勒爾一家的時候或是現在，我始終感覺不應該以那樣的眼光推測他們。但我也知道人心難料，所以當我在初次返倫敦，聽到下面的新聞時，尚不致於大驚失色。

我回倫敦後不到二十四小時，便在詹美街碰見洛絲華羅。

「你看來很高興，我說。」「什麼原因？」

她微笑，眸子裏露出惡意。這意思就說，她打聽到朋友的醜聞。這位女文學家的笑並非
常靈敏。

「你見過查理史特勒爾，是嗎？」

她的面孔，甚至渾身，却帶着得意洋洋的樣子。我點點頭，暗度這可憐的人不知是否在交
易所被人打傷了，還是被車子壓扁了。

「豈不是可怕，他撇下妻子一個子走了。」

華德麗小姐覺得自己不宜在詹美街湯森發發揮口才，於是像一個藝術家一般，她把這事的大
概告訴了我，並說她不知道這事的底蘊。我不相信她連這區區的小事也不知道。但是她說就
撈。

「我告訴你，我什麼都不知道。」她回答我的激動的問話。裝腔作勢的聳聳肩。「我相信
據某某茶館裏有一個年青的女子也跟着失蹤了。」

她對我一笑，說她的好了。我看于科醫生，意氣洋洋的走了。我對這事的感覺，興趣的成
份比悲痛的成分多。當時我對於人生的開羅，直接得到的極少，一旦遇到一掃曾在書本上看見
的事，便興奮勃勃。但現在，友好中，這種事已屢見不鮮，習以為常了。當時我有點激動。更

勃勒蘭年已四十，男子到了這年紀仍做出這種曖昧事，真是可恥。我懷着青年的驕傲，以為十五歲就是男子開極度而不貽笑於人的最高限度了。這消息有點使我莫知所措。因為我曾從那間寫信給史太太，告訴她我將回倫敦，並附加說，除非她不預備回去，我將於某日和她一敘。這一天，恰巧就是我們約定的那一天，但仍未接獲史太太片言。不知道她究竟是否願意見我？在這高頂危危的當兒，她可能早把我的信當諸廢紙了。也許我不去為妙。但反過來說，她也許要保守秘密，若是我有何來往或惡劣事，豈不是太輕率嗎。我躊躇莫決，一方面唯恐有損這位可愛的女人的威譽，一方面又怕妨礙她。她必定很痛苦，我不願目睹這種愛莫能助的痛苦，但心中又存着一種惡靈。既未求其慚愧，我真臨臨她怎樣感受這事。我不知究竟應該如何。

最後我想總我可以假若無事到她家去，請女僕進去詢問史太太是否方便見我。這可以給她一個機會問起我。但當我早把準備好的話對女僕說時，却覺得非常窘困。我站在黑暗的走廊等候回音的時候，幾欲拔足而逃。女侍回來了。她的容色，使我激動的頭腦搖動，她已完全知悉這家庭中的不幸。

「先生，請向這邊走。」她說。

我跟她走進客室。室內黑黝黝的，塵埃半掩。史特勒蘭太太背光而坐。她的姊夫麥安特烈上校站在火爐前，背向着熄滅了的大火。我進去時，自感非常失儀。我的造訪，必出乎他們意料之外。史太太讓我進去，也必定是因爲忘了設辭推脫我。上校似乎很不高興我的打擾。

「不知道你是否料到我會來。」我說，若無其事似的。

「當然囉，我帶你會來。安娜一會兒就運茶來。」
甚至穿這幽暗的室內，也可以瞧出史特蘭爾太太的鼻孔裏腫了。她的臉色，本來已不十分好，這時竟如土色。

「你還記得我的姊夫嗎？你們曾在一塊吃飯，就在暑假前。」

我們握手。我很窘，找不到一句話說。結果還是史太太替我解圍。她問我夏天裏做過什麼，這一來竟幫助我找到話說，直至茶點端來為止。上校要喝威士忌和蘇打。

「你最好也喝一杯，亞齊。」

「不，我寧可喝茶。」

這不言就是有什麼不尋常的暗示。我佯裝不知，盡量引史太太說話。上校仍藉着火爐前，一言不發。我左躊躇右在何時告辭。我自問幹嗎史太太要讓我進來。室內沒有鮮花，夏季移去的玻璃窗面仍柔軟回原處。從前這間房間充滿了親受幸福的氣息，而今却是死氣沉沉，一片愁愁。奇怪得很，它使你彷彿感覺有一具屍體躺在牆的那一邊。我喝完了茶。

「你吸煙嗎？」史特蘭爾太太問。

她回頭找尋煙盒，但找不着。

「恐怕沒有煙了。」

突然一淚如潮湧，衝出室外。

我嘆了一驚。我猜大概是她的丈夫常買煙回來，而今沒有香煙，因此觸發了她的思憶，想她從此不能再享到以前那種溫柔的慰藉，而鬱積欲絕。她知道以前的生活不可復得，不能再在我們的社會上虛裝面子。

「恐怕你早就希望我走了，」我站起來，對上被說。

「我相信你已經聽見那壞蛋騙下她逃走的事。」他氣憤憤的大聲說。

我遲疑了一下。

「你知道，人們嚼舌的本領，」我回答道。「我彷彿聽說，出了什麼岔子。」

「他走了，帶了一個女人到巴黎去了。一個錢也不留給遺產。」

「我非常難受。」她說，不知道應該怎樣表示。

上樓一口氣把酒喝完。他是一個又高又瘦，年已五十的人。一頭灰髮，鬚鬚下垂，眼睛是淡藍色，說話聲音鏗鏘。記得前次見面時，他帶着一副笨相，誇說他在軍隊裏的時候，每星期喝三次高爾夫球，十年來從未間斷。

「我相信史太太一定不願意我在這時打擾她。」我說。「可否請你告訴她，我很抱歉。假如有什麼事需要我幫忙，我必欣然效命。」

他沒有聽見我的話，祇自顧自說：

「不知道她以後怎樣過日子。況且又有孩子。難道叫他們喝西北風嗎？十七年了。」

「什麼事十七年？」

「他們結婚十七年了。」他咬牙切齒的說。「我始終不喜歡他。可是他是我的連襟，我祇好敷衍他。你以為他是君子嗎？她本來就不應該嫁給他。」

「這事沒有挽回的餘地嗎？」

「她只有一個辦法，就是跟他離婚。你進來的時候，我正這樣勸她。我說：『這不獨是爲了你自己，也爲了孩子。』他最好不讓我不見。瞧我不把他打個半死。」

我不禁要安特勒上校倘真動起手來，不無困難。史特勒爾是一個又高又大的傢伙。但我把這話嚥下，沒有說出來。受了辱而缺乏臂力直接懲治罪人，確是一樁苦事。我正要立定主意再度告辭，史特勒爾太太進來了。她已拭乾了眼淚，鼻子上也撲了一點粉。

「對不住，我實在是慙不自勝。」她說。「我很高興你還沒有走。」

她坐下。我莫知所云，又不敢過問這些與我無關的事。我那時候仍不懂這牽連及女人的罪過是怎麼的一回事，也不知道女人的脾氣；祇要有人願意聽，她們便歡喜談論自己的私事。史特勒爾太太似乎極力自恃。

「有人談論這事嗎？」她問。

她試探我是否完全知道家中的不幸。我不禁一怔。

「我剛回來。只碰見洛絲華德禮一個人。」

史特勒蘭太太緊握着兩手。

「老實告訴我，她會說什麼。」我遲疑不決，她非要我說不可。她說：「我特別要知
道。」

「你知道人們饒舌的本領。她不很可靠，是嗎？她說你的丈夫離開了你。」

「只有這些？」

我不願意重提洛絲華德禮臨別時所說茶店女侍的事，於是不得不撒謊。

「她沒有說他跟誰一塊走嗎？」

「沒有。」

「我就是要知道這事。」

我有點窘，自度應該走了。我和史太太握手，告訴她若有用得着我的地方，我必欣然效
命。她悽然微笑。

「謝謝你。我不知道別人能幫助我什麼。」

我害羞不敢表示同情。我轉身向上樓握別。他沒有握我的手。

「我也要走。假使你上維多利街，我跟你一塊走。」

「好」我說。「一起走吧。」

第九章

一到街上，他便說：『這真是可怕的事。』

我不知道他與我同道的的原因，就是要和我再度商榷他和他的妻妹討論了數小時的問題。

『不知道那女的是誰』，他說。『我們祇知道那壞蛋是到巴黎去了。』

『我相信他們夫婦兩人一直很要好。』

『不錯。唉，你進來之前，亞密剛在說起，他們結婚以後從沒吵過嘴。你知道亞密的爲

人。這樣賢淑的女人，世界上找不到第二個。』

我想，他既已對我有這種信心，不妨問他幾個問題。

『她一點不疑心嗎？』

『一點不。八月間他還同她，還有兩個孩子到諾福克去。一週與亞密。我們夫婦兩人也在那裏耽了兩三天。我和他玩哥爾夫球。九月間他回倫敦，辭掉了他的助手。那時亞密仍住在鄉間。他們在那裏租了一座房子，爲期六星期。租期滿後，她寫信告訴他那一天抵倫敦。那知道他從巴黎回信來告訴她，他已決意不再跟她同居了。』

『他怎樣辯解？』

「我的天，他沒有辯解，我瞧見那封信。祇有十行。」
「多奇怪。」

正在這時，我們要穿越馬路。車馬沓沓，打斷了我們的話。麥安特勒上校的話似非盡真，我懷疑史特勒蘭太太必因種種切身關係，而不得不隱瞞他若干事實。事實顯然，一個男人結婚十七年後，絕不會無原無故撇下妻子，「定有若干事可以使他懷疑他們婚後的生活不甚和諧。上校突然打斷我的沉思，說道：

「除了說他帶了一個女人走，還能有什麼辯解，我猜他以為她終會發現此事，他就是這種人。」

「史特勒蘭太太打算怎樣？」

「唔，第一步就是要我們去調查證實。我就要親自到巴黎去走一次。」

「他的事業怎樣？」

「他潦倒極啦。去年便把事業結束了。」

「他有沒有告訴他的助手將離此他去？」

「一字也沒有說。」

麥安特勒上校對於商業情形僅知皮毛，我更是門外漢。我不懂史特勒蘭究因何故放棄事業。那被撇下的助手一定是又恨又懼。等到各事解決，他非損失四五百鎊不可。

「幸而家裏的一切傢俱都用亞密的名字，至少她還可以保存這些東西。」

「你不是說他一個錢也沒有留下？」

「不錯。不過她還有二三百鎊錢和一些傢俱。」

「但是以後她怎樣生活？」

「天知道。」

事情的發展，似更加複雜。上校氣憤憤的咒罵不絕。奧說：是向我訴說，不如說是激惱我。幸虧這時他聽見海陸軍會庫的鐘，才恍然憶及俱樂部打牌的約會，於是別了我，橫起聖詹姆士公園而去。

第十章

一二日後，我接到史特勒蘭太太的一張短簡，問我能否在晚飯後再請她。她孤行行的
一個人在家。她身上穿着黑衣，綉素嚴肅，使人聯想到她的不幸。我不禁天眞地詫異，她在此
哀情深切的當兒，仍能使衣飾配合得緒。

「你曾經說，假如我有所求於你，你願意幫忙。」她說。

「真的。」

「你願意到巴黎去見查理嗎？」

「我？」

我喫了一驚。我和他祇有一面之緣。不知道她有何需於我。

「佛萊本來預備去。」佛萊就是麥安特烈上校。「不過我知道他不很合宜擔任這事。他反
會將事情弄糟，我想不出究竟應該請誰去。」

她的聲音有點顫震，使我不忍再專躊躇。

「可是我對你的丈夫總共沒有說上十個字。他不認得我。他可能會叫我滾開。」
「那沒有關係。」史特勒蘭太太說，微微一笑。

「你確實要我怎樣辦。」
她直捷回答我的話。

「我想，他不認識你，反而有利。你知道他從來不真心喜歡佛素；他以為他是一個大傻瓜，他不了解軍人，佛素常常得意氣從事，動不動就生氣。他們一定會吵嘴；結果非但無用反爾壞事。祇要你說，你是代表我去的，他不能不理你。」

「我和你的交情還不很深」，我說。「除非是知道全部事實的經過，我不相信有誰能解決這事。我不願意探聽與我無關的事，幹嗎你自己不去？」

「你忘了，不只他一個人在那裏。」

我默然無語。我彷彿瞧見自己真的去拜訪查理史特勒蘭了。我遞上名片，他走進室內，兩隻手指夾着名片問我：

「先生屈駕，有什麼事？」

「我代表尊夫人來看你。」

「哼，你年紀大一點，就會知道莫管閒事的教訓。請你把頭稍為向左轉，便可以看見門。再見。」

我預料自己的下場無論如何不會體面。我已不覺自己是在史特勒蘭太太解凍這棘手的事後才向倫敦。我偷偷的朝她一瞥。她正在沉思。隨即她抬起眼來望我，啞然長歎，微微一笑。

「真想不到」她說「我們結婚已有十七年了。我做夢也想不到查理是迷戀女色的那一種男人。我們一直都是相安無事的。老實說，有許多我感覺興趣的事，他都不感興趣。」

「你知道是誰？」——「我不知道應該怎樣表白——」誰跟他同走？」

「不知道。我們大家都找不到頭緒。多奇怪。依普通的形勢，男人如果跌進了情網，必會有人聽見他們在一塊吃飯或是幹什麼的。朋友也必會告訴他的太太。可是從來沒有人告訴我從來沒有。他的信有如晴天一霹靂。我覺得他一直很快樂。」

她哭起來，可憐的人，我真替她難過。但不多一會，她便漸漸鎮靜了。

「我儘管痛哭，於事無補，」她說，抹乾眼淚。「最重要的，還是決定何為上策。」

她不停的說話，漫無秩序的，一會兒說到最近的事，一會兒又說起他們初次見面和結婚的經過。我把它們結成一幅有系統的生活圖。依此看來，我以前的推測似尚無不合之處。史特勒爾太太是一個印度人的女兒，這印度人於告老後，隱居英國某偏僻的地方。但每年八月，他必帶了家人到伊斯特本去換換環境。二十歲那一年，她正在這地方認識查理史特勒爾。那時，他是二十三歲。他們日夕廝磨，一同遊玩，一同在海邊散步，聽土人唱歌。在他求婚前的一星期，她早已於心默許了。結婚後。他們住在倫敦，最初在罕有斯特。後來，他比她富裕，便搬到城裏，他們有兩個孩子。

「他好像很喜歡孩子。總算是他厭倦我，難道忍心丟下孩子嗎？我不相信。直到現在，我

「這不，信真有這事。」

最後她出示他的信。我久饒好奇，渴欲一睹此信，但終未敢啓口。

「親愛的亞密，我相信你必會感覺家中一切安適如常。我已把你的囑咐轉告安娜。你們抵家時，她必已替你和孩子預備好晚飯。我已決心離開你了。我將於明晨首途赴巴黎，抵巴黎後卽以此信付郵。我不再回家。我的決心無可移易。」

你永遠的查理史特勒蘭。」

「沒有片言解釋或足抱歉。你想這豈不是太無情了嗎？」

「這封信確是很奇怪。」我回答道。

「只有一個解釋，那就是他身不由己。不知道那纏着他的女人是誰。她把他改變成另外一個人了。他們分明已相處很久。」

「幹嗎你這麼想？」

「是佛萊發現的。我的丈夫說，他每星期有三四個晚上要到俱樂部玩橋牌。佛萊認識俱樂部的一個會員，他告訴他說，查理是一個橋牌迷。這人詭異極了。他說，他從沒有碰見過查理在牌室裏坐下。所以我以為查理是在俱樂部的時候，其實是和她在一塊。」

我一時沒有作聲。我想起兩個孩子。

「這事很難對羅勃解釋。」我說。

「啊，我一個字也沒有對他們提起。你知道，他們回學校去的前一天，我們才回倫敦。我鐵定地告訴他們說，他們的父親有事離家。」

她心事隱藏這突如其來的秘密，自然不容易裝出快活無憂的樣子，也不能專心替孩子整理一切，讓他們舒舒服服的離家。史特勒爾太太的聲音又開始沙啞了。

「他們的前途如何，可憐的寶貝？我們將倚何為生？」

她竭力自恃，我瞧見她。瘦瘦的，一會兒緊握着拳頭，一會兒又鬆下來，痛苦非凡。

「假如你認為於事有補，我願意到巴黎去一下。不過你必須確實告訴我，你究竟要我做些什麼。」

「我要他回來。」

「我聽麥安特爾說，你已決意跟他離婚。」

「我永不跟他離婚，」她突然激動地回答。「把這話告訴他。他永不娶那女人。我的執拗也不下於他。我永不跟他離婚。我為孩子着想。」

我猜她附加這句話，目的是向我表白她的態度。不過我以為她這話，如其說是出於母性的星慮，不如說是出於天性的嫉妒。

「你仍然愛他？」

「我不知道。我要他回來。只要他回來，既往不咎。無論如何我們已結婚十七年啦。我是

一個寬容大量的女人。我決不追究他以前的行爲。我只當做不知。他一定也知道他的迷戀不能繼續多久。只要他回來，什麼都可以掩飾過去，沒有人知道這事。」

我倒抽了一口冷氣，想不到她竟這樣關心人們的喋舌閒言。那時我還不羞瞭解別人的意見對於女人的一生是如此的重要。它在她們最善感的心上蒙上了一層虛偽的陰翳。

史特勒蘭匿藏的地方已探聽出來。他的助手會寫了一封措辭激烈的信給他的銀行，譴責他匿藏。史特勒蘭的回信很幽默諷諭，確實告訴他到哪裏去找他。他分明是住在旅館裏。

「我從沒有聽見這旅館的名，」史太太說。「可是佛萊知道得很清楚。他說這地方非常奢侈。」

她兩頰赭紅，也許是想到她丈夫租了一套佈置華麗的房間，在高貴時式的飯店裏吃飯的體形。她眩想着他白晝在跑馬會裏消遣，晚間則圍牌爲樂。

「像他這種年紀，不應該要如此，」她說。「無論如何，他已四十歲的人啦。年青的男人還情有可原。但是在他這種年紀，兒女差不多都成年了，真是怕人。他的身體經不起這樣消磨。」

她心中憂憤交迫。

「告訴他，我們全家都爲他哭泣。家中一切如常，也一切迥異於常。沒有他，我活不了。我會可自殺。對他提起我們從前的事，提起我們從前的共同生活。假如孩子問起他，我將怎樣

「阿答？他的房間依然如故，等他回家享受。我們全都盼望着他。」
她告訴我應該怎麼說，詳細答覆我關於他的一切可能的意見。

「你真願意幫助我嗎？」她哀痛地說。「請你把我在現在的處境告訴他。」
我知道她希望我用盡方法，以打動他的憐惜。她盡情痛哭，令我感慨異常。我痛恨史特勒
關的無情，答應盡力勸他回家，並同意於次日動身，非俟獲得若干成就，不離巴黎。這時已是
夜深沉靜，我們兩人都因過份興奮與疲乏萬分，於是我告辭返家。

第十一章

在旅程中，我帶着疑懼的心情，反覆思索自己的使命。這時史特勒蘭太太的威客已不在眼前，我可以比較冷靜的考慮此事了。她的前後矛盾的態度，有臨令我迷惘。她雖痛苦，但顯然有些故意敷衍，欲以激發我的同情。她身邊帶了許多手帕，分明是準備要好好的大哭一場。我佩服她的遠慮，懷擁她的眼淚或非出於孽情。我不能斷言她希望丈夫回來，是純出於愛他，抑或由於畏懼社會的譏言。我又愛慕她，那破碎的心，除了因愛情被藐視而痛苦外，是否還攪雜着虛榮受傷的痛苦。在我青年的心目中，我覺得這種虛榮很可鄙。當時我對於人類的矛盾天性猶茫然無識，我還不知道真誠者往往會做多少虛偽的事，清高者有多少穢行，邪惡者有多少美德。

我此行含有若干冒險性。越近巴黎，我心裏愈覺激動不安。我也曾從戲劇的觀點觀看自己，而欣然自幸能兼任此心腹之交的一角色，把失足丈夫帶回給寬大為懷的妻子。我決意在次日晚上去瞻史特勒蘭。我本能地覺得會晤的時間須慎重加選擇，午飯前很少有感動人的力量。這時候我的腦海中只知道「愛情」，直至午茶後才想起何謂夫妻的幸福。

我向我的旅館打聽史特勒蘭所住的旅館。它的名字是一貝網格旅店。但出乎意料之外，

門房從未聽見這名字。據史特勒蘭太太說，這旅館堂皇富麗，位於里伏利街後面。但查看地名，却是在莫亞勒街。這一區並不繁華，也不是上流人士薈萃的地方。我搖搖頭說：

「一定不是。」

門房聳聳肩。除此以外，巴黎沒有第二座同名的旅店了。忽然我想起也許是史特勒蘭故弄玄虛，存心欺騙他的助手。不知何故，我會想到史特勒蘭會選一時的高興要使那暴戾的股票經紀人徒勞跋涉日奔巴黎一次，到這簡陋的旅店去。但我仍以爲無論如何應該去瞧一瞧。次日下午六時，我僱車赴莫亞勒街，在街隅下車。把車子打發走。我打算步行到旅店門前，先察看一下，再進去。街上全是小肆，專出售窮人所需各物。我行抵街中心，左手邊便是貝爾格旅店。我所住的旅店本已夠簡陋了，但比起這旅館來，頓覺富麗堂皇得多。這幢房子，高聳在那裏，破舊污穢，似多年未經修葺，益顯得毗鄰各屋的整潔。黑黝黝的窗戶全都關閉起來。史特勒蘭決不會拋棄了名譽與責任，帶着一個不知名的美女，在這裏過着犯罪的生活。我有點後悔自取其愚，纔欲不查問一下便退回去。但是後來爲了要使史特勒蘭太太知道我巳力盡其善，我還是進去了。

旅館的門在一間商店旁邊。大門敞開，裏面懸着一個牌子，上書「問詢處在二樓」。我踏上窄狹的扶梯，梯頂有一間小玻璃室，裏面有一張桌子。兩把椅子。室外有一條長凳，大約是給守夜的人消渡漫漫的長夜。室內闕無一人，電鈴下寫着：「僕役」二字。我按鈴，不久便有

「一個侍役出現。他是一個年輕的小伙子，身上只穿着內衣，腳拖氈鞋。他面露慚色，偷偷的瞟我一眼。」

我也不知道自己怎麼會信口問他：

「史特勒爾先生是否住在這裏？」

「在六層樓三十二號。」

我不覺一怔，一時未能置答。

「他在旅館裏嗎？」

侍役皺眉詢問我的板。

「他沒有留下鑰匙。你上去自然分曉。」

我想最好多問一句。

「太太也在這裏嗎？」

「只有先生。」

我上樓時，侍役帶着狐疑的眼光盯着我瞧。樓梯很黑很窒息，發出一股霉腐的臭味。經過第三層樓的時候，有一個女人穿着晨衣，蓬頭垢面，開開門默默的注視我。最後我終於到了第六層樓，敲敲三十二號的門。裏面經過一陣騷動後，門開了半扇。查理史特勒爾站在我面前。他一言不發，顯然不認識我。

我報了名字，盡力裝着輕快的樣子。

「你不記得我啦。七月間我們曾在一塊吃飯。」

「請進來，」他快活地說。「我很高興看見你。請坐。」

我走進去。房間很小，塞滿了法人所謂路易非力普式的傢俱。一張大木床，床上有一張波德花紋的紅色兔絨被。還有一個大衣櫥，一張圓桌，一個很小的洗面架，兩張堆積如山的椅子和紅色的椅墊。一切東西都鏽蝕破爛，絲毫沒有麥安特烈上校那麼確鑿形容的樣子。史特勒爾把椅子上的衣服全都扔在地上，讓我坐。

「你找我有什麼事？」他說。

在這座室裏，顯得他的個子比我記憶中更高大。他穿着一件諾西克式的舊外套，鬚子已有數日未剃。上次見面時，他猶是衣冠楚楚，帶着拘束不安的樣子，今則服飾污穢不整，反似無拘無束。但我不知道他對於我剛才的話作何感想。

「我代麥尊夫人來拜訪你。」

「我正預備出去狂飯前喝一杯酒。你最好也一同去。你歡喜喝苦艾酒嗎？」

「我能嗎。」

「那麼，來。」

他戴上了一頂低頂氈帽。這頂氈帽，看樣子似乎需要洗擦一下。

「我們可以一同吃飯。你知道你欠我一頓飯。」

「不錯。只有你一個人在這裏嗎？」

我很得意自己居然能把如此重要的問題說得如此自然。

「啊，當然。老實說，三天來我沒有對人說過一句話。我的法文還不夠好。」

我走在他的前面，下樓時，我奇怪那位茶館小妮子究竟是怎麼一回事。難道他們已經鬧翻了，或是他的熱戀已經冷下去？依情形看，他不像準備了一年後始投入這絕望的環境中。我們步行至克力基大道，在某大咖啡店砌道上的——張桌旁坐下。

第十一章

這時正是克力基大道最熱鬧的時候。從路過者的身上活現出形式式下層社會的浪漫事。那裏有小職員和賣貨女郎，有龍鍾的老翁，還有各式各樣的男女，專乘人之弱而飽滿其私囊。同時在巴黎貧民區的街道上還擁擠着無數出賣血汗靈魂的生命。

「你熟悉巴黎嗎？」我問。

「不，我們曾在這裏渡蜜月，以後就沒有再來。」

「幹嗎你會住在這種旅館裏？」

「是別人介紹的。我要價錢比較便宜些的。」

苦艾酒端來了，我們鄭重的把冰倒在溶化了的白糖上。

「我想，我應該現在就把我來拜訪你的原因告訴你。」我說，有點窘。

他閃爍着眼睛。

「我早就知道遲早會有人來找我。我接到亞密許多信。」

「那你當然也知道我所要說的話了。」

「我還沒有聽信。」

我點煙，借此從容準備一下。我真不知道如何着手我的使命。以前準備好的一翻悽惻動人或憤懣填膺的話，似乎都不適用於克力基大道了。忽然他冷笑一聲。

「這是一樁頭痛的差使，是嗎？」

「哦，我不知道。」我回答。

「得啦，別管它。讓我們痛痛快快的開心一夜。」

我遲疑了一下。

「你有沒有想到尊夫人的痛苦嗎？」

「不久她就會忘了。」

他回答這話時，那種泰然自若，無動於中的樣子，非我所能形容。我有點惶亂，竭力不使它露出來。我摹倣我的當牧師的叔叔亨利在請求戚友捐助牧師補助金時所常用的口氣說：

「你不介意我對你說老實話？」

他搖搖頭，微笑。

「她應該受你這樣對待嗎？」

「不。」

「你對她有什麼不滿嗎？」

「沒有。」

「那麼請問你，結婚十七年，找不出她一點錯處，就這樣撇下她，豈不是不容於天？」

「真是不容於天。」

我驚望着他。他那副唯唯諾諾的態度，幾令我啞口無言；反而使我的處境變得迷惑而近乎滑稽。我本準備囑咐勸誘他，感動他。必要時也準備諷刺他，罵他一頓。然而犯罪者既厚着面皮，認不諱，勸導者又有什麼辦法？我對此毫無經驗，我只知道怎樣對付抵賴。

「怎麼啦？」史特勒爾問。

我張起嘴，表示瞞不起他。

「哼；只要你自己知道，還有什麼話說。」

「可是我不以為然。」

我覺得自己扮演得很拙笨。我氣極了。

「見鬼，無論是誰都不應該撇下太太，一個錢都不留下。」

「幹嗎不能？」

「以後她怎麼生活？」

「我已養了她十七年，幹嗎她不能改變一下，自力謀生？」

「她不能。」

「讓牠試試。」

本來我可以有許多話答覆他。我可以說起女人的經濟地位。男子在結婚時公開承認和默認的責任，以及類此種種的情形等。但我覺得只有一點最重要。

「你不再關心她了嗎？」

「一點不，」他回答。

這問題是如此的重大，他却如此厚顏無恥，滿不在乎的圓答，竟令我忍俊不禁。我連忙咬唇忍笑，竭力提醒自已說他的行為多可憎。我努力激起自己的憤慨。

「該死，你也應該想想你的兒女。他們並沒有牽累你。又不是他們自己要生出來的。你這樣扔下他們，豈不是要他們流浪街頭！」

「他們過了許多快樂舒服的生活。比起大多數的孩子，已經是幸福得多啦。並且，自然會有人照顧他們。在必要的時候，麥安德烈一家必會為他們付學費。」

「難道你不喜歡他們？他們是多麼可愛的孩子。你的意思是說你不再理他們了？」

「小的時候，我很愛他們，但是現在，他們差不成人啦，我對他們也沒有什麼特別的感
情。」

「這真是不近人情。」

「也許是的。」

「你似乎一點不覺得羞恥。」

「一點不。」

我試行改變方針。

「人人都會把你當做一個十足的壞蛋。」

「隨他們說。」

「你要知道人家怎樣嫌惡你，瞧不起你嗎？」

「不。」

他的簡短直截的回答是如此的侮慢，反使我這合情合理的問題，變得荒謬可笑。我思索了一兩分鐘。

「我奇怪，一個人明知自己不容於朋友，是否仍能安樂度日？你拿得穩不會因此而煩惱？每個人都有良心，總有一天你會良心發現。萬一尊夫人不幸身故，你不痛苦悔恨嗎？」

他不回答，我停了嘴等他開口。最後還是由我自己打破沈默。

「對於這，你有什麼話說？」

「我要說的就是，你是一個該死的傻瓜。」

「無論如何，你不能不贍養你的妻子兒女，」我反唇相稽，氣憤憤的。「我相信法律可以保護他們。」

「法律能從石頭上榨出血嗎？我沒有錢。我身邊大約只有一百鎊。」

我真糊塗不解了。旅館的情形可以證明他確是經濟異常拮据。

「用完這些錢後，你打算怎樣？」

「再賺一點。」

他非常冷靜，眼中帶着嘲笑的神態，彷彿是嘲笑我的話蠢愚無謂。我停了一會，考慮其次聽說什麼？他却先開嘴說：

「幹嗎還不再嫁？她這年輕，又不是沒有吸引力。我可以介紹她是一個賢妻。假如她要離婚，我不妨給她一個必要的藉口。」

這回却輪到我微笑了。他這話，顯然早就巴不得如此。他把帶女人逃走的事隱瞞起來。他小心翼翼的多方設法把她藏起來，自有道理。我拿穩了回信他。

「尊夫人說，不管你用什麼手段，都不能騙她離婚。她已拿定了主義。你儘可不必再作此想。」

他一驚，呆望着我。他的驚愕確非假裝。微笑從嘴角消失了。他非常認真的說：

「親愛的先生，我不在乎。隨便怎樣，對我都沒有關係。」

我笑起來。

「哼，你不要以為我們傻到這地步。碰巧我們知道你帶了一個女人同走。」

他稍現驚容，忽的大笑起來。他笑得很響，鄰座的人都朝我們這邊瞧，有幾個人甚至也跟

着笑起來。

「我不懂這有什麼可笑。」

「可憐的亞密，」他露齒笑笑，「面上現出極端輕蔑不屑的樣子。」

「女人的頭腦真可憐！愛情——一天到晚纏脫不了愛情。她們以為男子遺棄她們的原因，

只是另有所歡。你以為我提到這地步，爲了女人才出走嗎？」

「你的意思是說，你不是爲了另一個女人才遺棄你的太太？」

「當然不是。」

「你肯發誓？」

「我也不懂自己何以會作這樣的要索。我自問光明磊落。」

「我發誓。」

「那麼：幹嗎你要離開她？」

「我要發誓。」

我呆望着他，久久不言。我不了解他的話。他一定是精神錯亂了。須知道那時我還很年輕，而視他爲中年人。自此我忘了一切，只感到驚詫。

「但是你是四十歲的人啦。」

「所以我認爲不容緩了。」

「你會繪畫嗎？」

「小的時候，我曾希望當畫家，可是我的父親以為藝術不值錢，要我從商。不多幾年前，我才開始繪畫。去年我曾到夜校去學畫。」

「難道史特勒蘭太太以為你在俱樂部玩橋牌的時候，你就是到夜校去嗎？」

「是的。」

「幹嗎你不告訴她？」

「我不高興讓人知道。」

「你能畫嗎？」

「還不能。不過將來一定會。這就是我到這裏來的原因。倫敦不能滿足我的慾望。這裏也許能。」

「你以為在你這種年紀開始學畫，會成功嗎？普通的人大都是在十八歲開始的。」

「我可以比十八歲的時候學得快一些。」

「幹嗎你會自以為有天才？」

他一時沒有回答，呆視着熙來攘往的人羣。其實，我相信他根本沒有聽見他們。他的回答，甚於沒有回答。

「我一定要繪畫。」

「這樣豈不是太冒險了嗎？」

他望着我，眸子裏閃着古怪的表情，令我備促不安。

「你幾歲？二十三？」

這句話完全謎頭。這在我固然不妨冒險一下。但他已不是一個少年，而是一個體面的股票經紀人，有妻子，有兩個孩子。所以，平心而論，在我固可以說是當然的途徑，而在他却是最萬分的不妥。

「當然，也許奇蹟突現，你會成功大畫家。可是你須明白，成功的機會只有百萬分之一。末了等到你覺悟一切皆成泡影的時候你已經大吃其虧了。」

「我一定要繪畫」，他重申其言。

「假如你只能當一個三流畫家，你以為值得捨棄一切嗎？別的職業不成功，沒有多大關係；只要你能安分守己，照樣可以舒舒服服的生活。藝術家則不然。」

「你這該死的傻瓜」，他說。

「我不懂，難道直言就是傻瓜。」

「我告訴你，我非繪畫不可。我管束不了自己。一個人落在水裏的時候，他唯有掙扎起來，否則便要溺斃。這時遊泳術的精嫻與否，都沒有關係了。」

他的聲音，帶着真摯的感情，不由得令我感動異常。我彷彿感覺有一種堅強的力量在他心

裏爭扎着；這力量非常強烈，支配着他，使他違背了自己的意志。我不能瞭解。他確實好像是魔鬼附身，這魔鬼可能忽然轉過來，把他支離滅裂了。然而他的外表又是如此的凡庸。我好奇地盯着他瞧。他毫無窘態。不知道不認識的人，對於他會作何感想，他坐在那裏，身穿諾福克外套，頭戴塵埃滿佈的低頂氈帽；褲子寬闊如囊，一雙髒腳，滿頰紅靨，頭髮蓬鬆，再加上一雙小眼，特別大的鼻子，益顯得他拙笨醜陋。他的嘴很大，嘴唇很厚，現出一副荒唐的樣子。不，我不知道應該怎樣形容他。

「你不回去了？」最後我說。

「永遠不。」

「她必會忘記一切，從新開始做人。她永不再理會你。」

「瘦她的。」

「你不在乎人們把你當做無可救藥的壞蛋嗎？假如有一天她和孩子不得不沿街求乞，你不

於心內疚嗎？」

「一點不。」

我停了一會，鼓足了勇氣，使第三句話更有力。我力求鎮靜說：

「你是一個最卑鄙的人。」

「得啦，你已經盡吐胸懷了。我們去吃飯吧。」

第十三章

也許我應該拒絕此請，把我的憤恨表示出來。假如我能告訴麥安特別上校，我曾堅拒與這種人同桌共餐，我相信他至少會對我另眼相加。但畏懼無以爲力的心理，常使我羞於表現自己的態度。這一次我自知必不能感動史特勒蘭，因此竟感窘迫，不敢吐露感情。只有詩人或聖人才會深信不疑，用水澆在土灘青道上，會長出百合花以酬其勞。

我付了酒帳，同走進一間價格低廉，顧客如湧，喧聲盈耳的飯館。我們在那裏，高高興興的吃飯。我有青年人的食慾，他有麻木無知的胃口。飯後，我們到酒店去喝咖啡和酒。

我已把此行到巴黎所要說的話說盡了。我感覺未能解決這事，有負史特勒蘭太太的囑咐。但我不能戰勝他的淡漠。這任務須具有女性的耐心，同一句話須說上三四次而其味不減。我安撫自己說，也許此行能幫助我發現史特勒蘭的個性。我對於這研究深感興趣，但不易成功。因爲史特勒蘭不是一個健談的人，很難表達自己的意思。言語似乎不能作爲他的思想的媒介。你祇能從他的粗俗的談吐，俚語，斷續含糊的手勢中，揣摩他的意思。他的言談雖不動人，天資却不愚鈍。也許他很真誠。他對這初次蒞臨的巴黎（我沒有把他和太太同遊的一次算進去），似乎不甚留意，遇見光怪陸離的現象也不驚愕。我足履巴黎百次，至今對它仍感興奮不已，每次

路上街頭仍有身臨奇境之感。史特勒爾却能無動於中。回想起來，我相信當時他只瞧見自己靈魂深處中的若干騷動的幻想，此外一無所睹。

還有一樁笑話。酒店裏有一班賣淫女子，有些陪着客人，有些獨坐一隅。忽的我注意其中有一個儘朝着我們瞧，每次遇到史特勒爾的眼光，便微微一笑。但是我不信他會瞧見她。不多一會，她出去了，隨後又進來，經過我們的桌子，非常有禮的求我們請她喝點東西。她坐下，我跟她搭訕。可是她的對象分明是在史特勒爾。我解釋說，他只懂得兩個法文字。她試着和他雜談，半用手勢，半用破碎不全的法文，還夾着幾句英文，以為這樣可以使他容易明白些。碰着只能用本國言語表達的時候，她便請我翻譯，急切地問我他回答些什麼。他的與致很好，說了幾句笑話，但那種冷淡不關心，則極明顯易見。

「我相信你又有點遇了。」我笑着說。

「我可不受人奉承。」

假如是我處他的地位，我必惶惶然，不能如此鎮定。她有一對會笑的眼睛，一張迷人的嘴，並且很年青。我奇怪史特勒爾何以會這樣吸引她。她坦白的說出她的希望，要我代為翻譯。

「她請你到她家去。」

「我不需要什麼人。」

我把他的答語盡量說得輕鬆滑稽。我覺得拒絕這種招待，未免有點無禮。我推諉說，他的拒絕是因爲沒有錢。

「但是我喜歡他，」她說。「告訴他，我爲了愛他。」我把這話照樣翻出來，史特勒蘭不耐煩地聳聳肩。

「叫她滾。」他說。

他的態度不管已把他的答語說明了。那女子急急轉過面去。也許她的面孔正在濃厚的脂粉下發紅。她站起來。

「這位先生真無禮，」她說。

她走出旅店。我微感窘困。

「我瞧不出有什麼應該侮辱她的地方。」我說。「並且，她對你可說是一翻好意。」

「這種事令我頭痛，」他粗暴的說。

我滿腔好奇的瞧着他。他面上確帶着嫌厭的表情，然而這面孔又明明是一副狂野好色的面孔。我猜，也許就是這副狂野的相貌引起這女子的注意。

「我儘可以在倫敦找到一切我所需要的女人。我又不是到這裏來找女人的。」

第十四章

在返英途中，我想起許多與史特勒爾有關的事。我把要告訴他太太的話都先整理了一下。此行結果頗不滿意，不要說她不會滿意，連我自己也不滿意。史特勒爾把我弄糊塗了。我不明白他的動機。我問他，怎會想起當畫家，他不回答，不知道是不能夠還是不願意告訴我。我莫知其所以。我自己嘲解說，必定是他的過鈍不靈的心靈中，漸漸發生了一種模糊的反動思想。但事實上，他對於他的單調生活從未表示厭煩。如果說他爲了不堪寂煩，僅爲了打破寂煩而決定當畫家，那是合乎常理。然而我又切實感覺他並不是一個情合理的人。我的思想很荒誕，最後我自己找到了一個勉強的解釋，而亦只有這解釋令我滿意。我想，也許是在他的靈性裏具有根深蒂固的創作本能，這種創作本能給他的生活環境蒙蔽了。但是它與日俱深，好像毒瘤生長於人體內，直至最後，它佔據了他正個身體，使他無以抗拒，只好隨着它行動。布穀鳥把蛋生在別的鳥窠內，當雛鳥孵出後，它便把它的共乳兄弟擠出窠外，而把曾經庇護它的窠毀壞了。

然而出乎意料之外，這創作本能竟纏着這過鈍的股東經紀人，毀滅了他的一生而嫁禍於依賴於他的人。這無異於神靈有力地把握着人類，晝夜不息的追逐着他們，直至最後，征服了他

們，使他們甘心摒棄了塵世上一切的享受，摒絕了女人的愛情，而投身於修道院刻苦嚴峻的生活。變化有許多種，而變化的原因亦因人而異。有些人需要激變，如大石之爲狂流擊成碎片；有些人則漸生變化，如石塊之爲滴滴雨水所蝕化。史特勒蘭就是直接感受到這種狂暴的洗禮。但在我這渺實的頭腦中，我仍未瞧出這緊纏着他的慾望是否能作爲行動的口實。當我問他，在倫敦夜校習畫時，同學對他的畫術有何觀感，他露着牙齒笑笑說：

「他們認爲簡直是笑話。」

「你已開始在這裏進畫室了嗎？」

「是的，今天早上，那討厭的傢伙——你知道，就是那畫家來；他看見我的畫，眉毛一揚便走了。」

史特勒蘭略略的笑，毫不灰心。他自持獨見，不理會別人。

這正是我難對付他的地方。凡說不在乎他人批評的，往往都是欺騙自己。這種人大都只是隨意而行，自以爲沒有人知道他的怪癖，充其量只不過是認他的行爲，由於志同道合者的贊助而違反大多數人的意見。只要你的逾規在同道者視爲合範，則世人視你逾規又有何礙。它反而使你特別自尊，使你獲得自滿的勇氣，而不致有何危險。但人類最深的天性就是希望受人讚許，最急於顧全面子的人，往往就是最越俗非禮的女人。我不相信會有人說他們不在乎他人的批評。這是不明真相之辭。其實他們的志趣只不過是說不怕人譴責他們自以爲無人發見的小過

矣而已。

然而這裏却真有一個人漠視別人對他的印像。因此習俗羈束不了他。他好像一個捧角家，渾身塗滿了油，滑溜溜的使你無從捉住他；而他亦因此得以恣意胡鬧。記得我會對他說：

「哼，假如人人都像你，還成什麼世界。」

「真是歇話。沒有人願意學我的行爲。大多數人都非常安守習俗。」

我又在找諷刺的話說。

「俗語說：『一舉一動應爲世人之模範。』你分明不相信這句話。」

「我從沒聽說過。這簡直是胡說八道。」

「哼，這是康德說的。」

「我不管，反正是胡說。」

對於這種人，實在沒有辦法使他的良心發現。要他覺悟，等於無鏡自照。我認爲良知就是監護各個人，使其遵行社會所制定的自持規律。它是人心中的警察，常常監視着個人，不使其破壞法律。它也是高居於自我的中心堡壘中的偵探。人類希望同儕嘉許的心理是如此的強烈，畏懼譴責的心理是如此的深刻，於是在不知不覺間，把敵人引進了家門。這敵人監視着他——但是善意的——破壞他的尚未鑄成的越軌慾望，強迫他把社會中的福利置於個人之上。它是個人與社會間的一種非常強有力的連繫。個人爲了競本身利益才大的關係，不得不勉爲

其難，傾心下首，使自己成爲監視者的奴隸；，讓這監視者高臨於榮譽之寶座。直至最後，好像官吏趨奉於猛獸其肩之皇杖一般，他洋洋得意地，誇耀自己對於良心的敏感。沒有人能否認史特勒爾真的不以他的行動所引起的譴責爲意時，我唯有懷然退避，彷彿從一個人形怪物的羣擾中逃脫。

我向他道晚安，他對我最後的一句話是：

「告訴亞瑟，最好不要來找我。不管怎樣，我要改換旅館，省得給他找着。」

「依我看，她最好不理你，」我說。

「親愛的朋友，但願你能使她明白。不過女人總是理解力很弱的。」

第十五章

我剛返抵倫敦，史特勒蘭太太便催我在晚飯後儘速到她家裏去。我去時，她和麥安特烈夫婦同坐一室。史太太這位姊妹很像妹妹，但比較蒼老憔悴。她帶着一種能幹的神態，昂昂然頗有以整個大英帝國納於己囊之概。這種態度常見於自視身份崇高無比的高級太太身上。她的樣子很活潑，優良的教養使她難於隱瞞她的信心——假如你不是軍人，不如當一個服裝店的夥計。她曾很守衛軍，認為他們太驕傲。她不肯和懶於造訪的守衛軍太太說話。她的衣服雖不合時，但質料很昂貴。

史特勒蘭太太很激動。

「啊，把你的消息告訴我們，」她說。

「我見到了你的丈夫。我恐怕他真是立定心腸不回來了，」我頓了一頓。「他要繪畫。」

「什麼意思？」史特勒蘭太太喊道，驚愕萬分。

「難道你不知道他嗜好這玩藝嗎？」

「他一定是瘋了，」上校高呼。

史特勒蘭太太蹙眉。她在追溯以前的一切。

「記得在我們結婚之前，他常以繪畫消遣。可是你從沒有見過這樣亂塗的畫。我們常愛戲弄他。他絕對沒有天才。」

「當然這不過是一種藉口，」麥安特烈太太說。

史特勒太太在沈思，顯然仍不了解我的話。這時她已把客室整理過一翻，家庭主婦的天性緩和了她的痛苦不少。客室已無不幸發生後我首次造訪時那種凌亂蕭條如久無人居的樣子。但聽見史特勒蘭那種格格不入調的樣子，他們必感到莫大的打擊。

「假如他要當藝術家，幹嗎他不說？」史特勒太太問。「我敢說，我是最後一個不同情心懷此志的人。」

麥安特烈太太緊閉着嘴，恐怕是不變成她妹妹偏袒藝術研究者。

史特勒太太繼續說道：

「只要他有天才，我一定是第一個鼓勵他的人。我不在乎犧牲。我寧願嫁給一個藝術家，而不嫁給一個股票經紀人。假使不是爲了小孩，我什麼都不在乎？我在簡陋的畫室裏也能和這裏一樣舒服快樂。」

「親愛的，你簡直令我忍無可忍，」麥太太便喊道。「你不是說，你相信一種胡說嗎？」
「可是我倒相信這是真話，」我低聲下氣的說。

她帶着凶獸的輕蔑的態樣聽我。

「男人上了四十年，得不會聽差妻子，撒下真業去當差家，除非有女人夾在當中。我猜，一定是他認錯了你的一個人——一個舊朋友，以把他弄得神魂顛倒。」

「這紅雲記上也太太的香白的面頰。」

「她是怎樣的一個人？」

我遲疑了一下。我知道我的報告不啻是一個炸彈。

「並沒有女人。」

麥安特烈上校先辯辯着不相應的樣子，大聲驚叫：「史得勒蘭太太從椅上跳起來。」

「你的意思是說你沒有聽見她？」

「我根本沒有聽見什麼女人。只有他一個人。」

「真是出乎意料之外，」麥太太喊道。

「我早就知道，我應該親自出馬，」上校說：「我敢打賭，必定使她抱頭亂竄。」

「但願你去瞧瞧，」我回答，略帶挖苦。「那麼，你就會發現你的一切推測都錯了。他並沒有住在富麗堂皇的旅館裏他住的是一間最醜陋狹小的房間。他離開家庭，並不是過着豪華逸樂的生活。他沒有錢。」

「你以為我們不知道偏僻的事，爲了怕警察的干涉而瞞着我們？」

這話又使他們心中發生一線希望。我却不以爲然。

「果真如此，他總不會那麼優，把地址告訴他的助手，」我滿肚子不高興，反唇相稽。「無論如何，有一樁事，我敢確實：他沒有帶任何人同走。也沒有迷戀任何人。他根本就沒有想到這方面的事。」

他們在思索我的話，大家一時默然無語。

「唔，假如你說的是真話，」最後麥安時烈太太說。「事情便不如我預料的糟。」
史太太朝她一瞥。一語不發。她面色很蒼白，秀麗的眉毛緊鎖着。我不明白她面上的表情。麥安時烈太太繼續說道：

「假如這只是過一時的狂想，他必會恢復常態的。」

「幹嗎你不親自去找他，亞密？」上校信口開河。「你沒有理由不跟他在巴黎住一年。我們可以照顧孩子。我敢說，他必會厭倦這種生活，遲早終有一天，他會甘心情願偷敦來，也不會鬧大亂子。」

「我才不這樣幹，」麥太太說。「我隨他去胡鬧。他必會夾着尾巴回來，乖乖的安靜下來。」麥太太冷冷的望着她的妹妹。「也許有時候你對付他不够精明。男人都是怪物，非懂得怎樣駕御他們不可。」

麥安時烈太太的意見，也和一般女人一樣，以爲男人都是薄倖無情的，動不動就拋棄愛他

的女人，不過男人果真如此，女人亦應負其咎。人心本有理性，不過理性不能認識自己罷了。史特勒太太真精打彩的輪流向我道：

「他決不回來，」她說。

「啊，親愛的，不要忘記方才聽到的事。他習慣了舒服的生活，習慣了要人照料。你以為他能在那下等旅館的陋室中住多久而不厭煩嗎？並且他沒有錢，他不能不回來。」

「如果是他別的女人跑了，那還有一線轉機，我不相信這種生活可以持久。不出一二個月他就會厭倦她。可是如果他並不是爲愛情而出走，那就完了。」

「呵，我以為這樣才真微妙，」上校說，對於這和他的職業傳統如此背道而馳的後實表示非常的驚訝。「我不信吧，他一定會回來，正如陶樂斯所說，一時縱情行樂，有什麼關係。」

「我不要他回來，」她說。

「亞密！」

史特勒太太氣憤憤的，怒怒地對面玉容蒼白。她說得很急，微微喘息。

「假使他愛上了另一個女人，不顧一切帶着她跑了，我可以原諒他。那是人之常情。我絕不譴責他，只當他是一時受人引誘走入歧途。因爲男人是如此的軟弱女人又是如此的不檢點。

可是，現在，情形不同了，我痛恨他。我永不愿諒他。」

麥安特烈夫婦和她爭辯。他們都驚愕不已。他們告訴她，她簡直是發瘋。他們不了解這

事。史特勒爾太太絕望的轉身問我。

「你不明白？」她高呼說。

「我不敢十分確實。你的意思是說，假如他爲了另外一個女人而離開你，你可以原諒他，但假如他是爲了某種宗旨，你不原諒他？你以爲你可以對付此一女人而不能對付彼一宗旨？」

史特勒爾太太沒有回答，望望我，眸子裏含着誠意。也許我說中了她的心事。她用低微的顫抖的聲音繼續說道：

「想不到我竟會這樣恨他。你知道嗎，我會安撫自己說，無論隔多久，終有一天他還是需要我？我知道他臨死的時候，必會通知我，而我也一定去看他。我會經好像慈母一般的照顧他。我準備告訴他，那沒有關係，我始終愛他，我願將我的一切。」

女人在愛人臨終時所表現的優美如詩的熱情，往往令我惶惶不安。有時候，她們好像是急不及待的盼望着這動人表演的機會。

「可是現在——現在，一切都完了。我對她，有如對陌生人一樣的清淡。但對他潦倒窮死，沒有一個朋友。但願他爲惡而遭殃。我知道從此一刀兩斷。」

我認爲這時應該把史特勒爾的提議說出來了。

「假如你要離婚，他很願意成全此事。」

「幹嗎我要讓他自由？」

「我想他並不願意離婚。他不過是以為這樣可以使你方便些。」

史特勒蘭太太不耐煩地聳聳肩。我相信她對我有點失望。那時候，我希望人們能夠心口如一，可是現在我不這樣想了。我真失望，發現如此可愛的人仇恨心如此深重。當時我還未懷疑人類的品質是這樣的複雜。但現在我已深知假瑣與偉大，毒惡和慈祥，憎恨和喜愛可以並存於同一的人心中。

我想緩和史特勒蘭太太所引以為痛苦的極端貶辱，但不知道能不能生效。無論如何，我應該試一試。

「你知道我不知道你的丈夫對於他的行為是否應該完全負責。我覺得他的精神有點錯亂，彷彿有一種力量支配着他，利用他以達目的。它緊纏着他，使他束手無策，如蒼蠅之飛逸蜘蛛。好像是有什麼人蠱惑他。記得我常常聽見這種奇怪的故事說，某人忽然反常，與前判若兩人。靈魂寄存於人體中，幻變無恆，可能發生不可思議的變化。假如是在從前，人們必會說，史特勒蘭是給鬼迷了。」

麥安特烈太太抹平了衣上的皺褶，金鑲子墜在腕上。

「我以為一切都非常牽強附會」，她滿面不高興的說。「也許亞密太縱容她的丈夫。假使她不是這樣忙於自己的事，我不信她一點不疑心。我不信阿勒（指麥安特烈上校）能夠把心事

歲上一年，遞了我的積蓄的儲蓄。」

上校茫然聽着空閒，我奇怪地發覺還有人比一個樣子更坦白無邪嗎。

可是查理仍不能不說是一頭殘忍的野獸。『她與我。』我可以告訴你，他幹嗎要離開他的妻子——除了自私自利，還有什麼。』

『這確實是簡單的解釋』；我嘴裏說，『裏面以這種解釋等於零，於是我也疲倦爲辭，』
起立告辭。史特勒蘭太太也沒有挽留我的意思。

第十六章

從以後發生的事情看來，史特勒爾太太真是一個有品性的女人。她隱忍着一切痛苦。她哭，她悲眼，知道世界正迅速向着不幸方面發展，而亟欲躲避悲痛的景像。她出外時——朋友們憐憫她的不幸遭遇，都熱情招待她——舉止態度莫不恰合身份。她很勇敢，但不過於顯著；她很有生氣，但不過分；她 他人的不幸似較自己的不幸更關心垂念。她提起她的丈夫，總是帶着無限憐惜之意。最初她對他的態度頗令我迷惑。有一天她對我說：

「關於查理獨居的事，我相信是你弄錯了。但我不能告訴我從那裏得來的消息。我知道他並不是獨個兒離開英國的。」

「依你說，他實具有非常的天才，去隱匿他的痕跡。」
她轉目他顧，面色微赧。

「我的意思是，假如有人對你談起這事，假如他們說他與別人私奔，請你不要辯駁。」
「當然不。」

她轉變話題，彷彿對這事毫不重視。不久後，我發見在她的朋友之間，風傳着一樁奇怪的故事。他們說史特勒爾在帝國戲院看跳舞表演時，結識了一個法國舞女。他迷戀她，陪她到巴

黎去。我不知道這故事源出何處；但尤可怪者，這故事竟使史特勒蘭太太獲得許多同情，同時更使她名聞一時。這對於她所決意經營的事業未始無助。麥安特烈，按會說她莫名一文，並沒有誇大其辭。她必須虛避自力謀生。她決意求助於她的著作家朋友。她立刻開始學習速寫和打字。她所受的教育頗足以幫她成功一個特別優秀的打字員。她的不幸經歷更使她有求必應。朋友都答應給她工作，並把她介紹給他們的一朋友。

麥安特烈主婦沒有孩子，境遇又頗寬裕，因此自願照顧兩個孩子；史特勒蘭太太祇需維持自己便夠了。她遷出本來所住的房子，把傢俱賣掉，另外在威士敏特租了兩間小房子，從薪在世界上奮鬥。她很能幹，必能克服一切困難。

第十七章

距這事發生後大約五年光景，我決意到巴黎去小住幾時。我已厭倦了倫敦。厭倦每日千篇一律的生活。朋友們的安穩平凡的生活已不再令我驚奇。我見着他們的時候，不等他們開嘴，便已知道他們所要說的話了；甚至他們的情場艷事也使我感覺平凡可厭。我們的生活彷彿如電車，循着車軌從這一站駛到那一站，屈指可以算出區區有限的搭客數目。生活本應盡情享樂，而我那時却感覺萬分無聊，於是我退去我的小寓所，把寥寥幾件東西丟掉，決意找尋新生活。

動身前，我去拜訪史特勒爾太太。我已有許久沒有看見她。我發現她已有許多改變：較前蒼老消瘦，皺紋較多，性情也改變了。她的專業很成功，在法院卷設了一所辦事處；她很少親自動手打字。她僱用了四個女子，而以全部時間用於改正她們的工作。她對工作頗為仔細講究，善用紅藍墨水；用各種淡顏色的粗縐紙張裝釘冊子，瞻視之，有如光澤有波紋的綢。她由此獲得了整潔精細的美譽。總言之，她在賺錢。但她仍不能捐棄自己謀生有失身份的成見。她常常對人說，她本是大家閨秀；而在言談之間，常夾進那些使你確信她還沒有被摒除於社交圈外的友好的名字。她漸漸愧自己的勇氣和辦事能力，而欣喜能於次晚與聖星敦南部聖得士共宴。她會與高采烈的告訴你，她的兒子已進了劍橋大學。她會輕輕一笑說，他的女兒剛出去赴跳舞

實。我相信我說了一句非常拙笨的話。

「她也參加你的事嗎？」我問道。

「啊，不，我不讓她幹這種事。」史太太回答。「她生得這樣美，我相信她必能好好嫁。」

「我想她必能幫你許多忙。」

「有些人認為她宜於演戲。我當然不會答應。著名的戲劇家我都認得，我可以隨時使她獲得一個位置，可是我不願意她混雜在各式各樣的人堆裏。」

史特勒爾太太的偏見，不禁使我打了一個寒噤。

「你有沒有得到你丈夫的消息？」

「沒有，一個字也沒有聽到。也許他已經死了。」

「也許我會在巴黎碰見他。你願意我把他的情形告訴你嗎？」
她躊躇了一會。

「假如他真是窮，我願意接濟他。我給你一點錢，你可以在他急需的時候慢慢的給他。」
「你真是寬洪大量，」我說。

其實，我知道她的施捨並非出於慈心。苦痛並不真能提高人格，快樂有時反能這樣。就大多數情形觀之，痛苦往往更使人心胸狹窄，讎念深切。

第十八章

抵巴黎後不到二星期，我便碰見史特勒爾。

一到巴黎我便在聖母道一幢房子的五層樓上找到一間小小的寓所，費了二百法郎，從舊貨商人那裏買了一些傢俱，把它佈置得舒舒服服。我和看門的女人商定每日早晨替我煮咖啡，整理各物後，才去看我的朋友狄克史托洛弗。

說到狄克，他正是那種令人忍之不禁欲笑，或無可奈何得聳肩的角色。上天把他造成一個丑角。他是畫家但技術極劣。我在羅馬認他。至今猶深感不忘他的畫。他對於日常凡事深感興趣。他所繪的模特兒躍躍如生，大膽無畏地懸在斯巴納廣場貝貝爾（註一）所築的柱廊上。他的畫室堆滿了畫布。上面繪着滿面於思的士兵，頭戴尖帽大眼睛的農人，衣衫襤褸的頑童和身穿顏色鮮豔的襯裙的女人。這些人或則懶懶憑倚於教堂的石階旁，或則嬉戲遊蕩於晴朗無雲的柏樹下，或則在文藝復興時代式的井上，談情說愛，或則牽着牛車穿越岡巴納。它們全都繪得極細心，着色亦極慎重。照片的精確也不過如此。有一個畫家會稱油為巧格力糖盒製造商。看了他的畫，不由得不使你想起蒙納（註二）孟納（註三）等印像派畫家的不精確。

「我不自命為大畫家，」他說：「我不是什麼米奇安格羅（註四）可是差勝於無。我可以

賣畫。我把浪漫史帶進各種人的家裏。你知道嗎，不獨在荷蘭有人買我的畫，在挪威，瑞典和丹麥也有人買哩。買主差不多全是商人，和富商。這些國家的冬天，簡直令人難以想像，又黑，又冷，又長。他們以爲意大利的情景就像我的畫。這就是他們的想像，我到意大利之前也是這樣想。」

我猜他心裏常存着一種幻想，使他眼花撩亂，未能目睹真實。他不理會事實的殘酷，永遠以幻想的目光瞧到一個充滿風流土匪和幽美廢墟的意大利。這就是他理想中的畫——這理想雖很凡俗可憐，但仍不失爲一種理想，並且使他的性格轉爲可觀。

正因爲這樣，我才不像他人那麼只把狄克當做笑柄。他的畫家朋友公開蔑視他的作品。但他的收入頗爲可觀，他們毫不躊躇亂用他的錢。他很慷慨，而一班窮畫家則因爲他真相信他們的悲慘故事而訕笑他，厚顏無恥回他信實。他很富於感情，但他的情感雖易激動，却帶着滑稽可笑的样子，因此人們受了他的恩，仍不感恩。問他要錢有如槍劫小孩子。人們瞧不起他，就是因爲他蠢愚。這恰如得意洋洋自誇其妙指的扒手，瞧不起那把裝滿了珠寶的錢袋遺忘在車上的疏忽的女人一樣。上蒼使他成爲一個揶揄之的，却不讓他麻木無感。人們不絕的作弄他，訕笑他，使他桎梏痛苦，但他仍好像甘心情願似的去接近他們。他常受人蹂躪，但他的天性柔和，不忍含恨於人。毒蛇刺傷了他，他也永不因此而稍具戒心，疼痛一失，他便又立刻柔情萬分地把它抱在胸前。他的一生，不啻是一齣用啼笑語的辭句寫成的悲劇。我從不取笑他，所

以他甚感激我，常把他的無敵煩惱灌進我的善於同情的耳鼓。無奈他的煩惱都很古怪，越是謙惻，越是以引人發笑。

他雖然是一個拙劣的畫家，對於藝術的鑑賞力却極崇高。跟他去繪畫展覽會，總益不淺。他的熱情懇懇，他的批評正確。他是天主教徒，非但熱烈崇拜昔日的大師，而亦極端同情近代的畫家。他對於天才的意見極尊敬，他的讚揚誇揚遠勝熱誠。我從未見評鑑力如此正確無失的人。他所受的教育，高於一般畫家。他不像他們，窺視其餘各種類此的藝術。音樂和文學的嗜好使他的對於藝術的瞭解更廣。對於我這種青年人，他的忠告和指導，確是無價之珍。

我與他同為馬尼拉，他與我同為畫家。大約每隔兩三月，必從他那裏接到一封冗長用古體的英文寫成的信。每當我接到這第一封信的時候，他說話時那種種慷慨激昂，手舞足蹈的狂熱情緒，便顯露出來。我總以為他瘋了，他和一個英國女子結了婚，住在蒙特馬德里區的一個畫室裏，我和他情別自有兩年。我總未見過他的太太。

(註一) Bernini，意大利建築家兼雕刻家（一五九八——一六八〇年）。

(註二) Claude Lorraine，法國畫家，印象派畫家始創者之一。（一八四〇年——一九〇六年）。

(註三) Muhammad Kenes，法國印象派畫家。（一八三二——一八八三年）。

(註四) Michael Angelo，意大利著名雕刻家，畫家兼建築師。（一四七五——一五六四）。

第十九章

我到巴黎，並沒有通知史托洛弗。因此當我按動畫室的門鈴，他親自跑來開門時，一時竟不認識我。隨後他又驚喜又喜，大呼大喚着把我拖進門。這種熱烈的歡迎，誠足以感人。他的太太正坐在火爐邊縫紉，看見我進來，即起身相迎。他介紹：

「你不記得嗎？」他對她說。「我常常對你說起他。」然後又對我說：「幹嗎你不讓我知道你來。你到這裏有多久？預備住多久？幹嗎你不早來一小時，我們可以一塊吃飯？」

他轟轟烈烈的了我一大堆話。推我坐在椅子上，又摸又拍，把我當做椅墊，遑遑遞餅忙個不停。他不讓我清靜一刻。他很傷心沒有威士忌酒款待我，一定要爲我煮咖啡，苦心思索能替我做些什麼，嘴裏不停的笑。因爲高興過度而每個毛孔都流起汗來。

「你還是沒有改變，」我望着他，微笑說。

他仍是我記憶中的那副可笑的样子。他是一個矮胖子，兩腿很短，仍很年輕——不到卅歲——但已未老先衰禿頭了。他的面孔圓得沒有一絲欠缺，精神勃勃，皮膚雪白，兩頰鮮紅，嘴唇鮮紅。藍眼也是圓圓的，戴着一副金邊大眼鏡，眉毛稀疏，幾乎瞧不見。他使你想起羅賓（註一）所繪的滿面笑容的胖商人。

我告訴他打算在巴黎暫時住下，並已找到寓所。他極力責備我瞞着他。他說他可以替我找房子，借給我傢俱——問我幹嗎要花錢買傢俱？——並且他可以帶我搬家。他確實以為我本不夠交情，不願他得一個機會幫忙。史托洛弗太太不發一語，靜靜的坐在那裏補襪子。聽見他的話，唇上掛着安靜的笑容。

「哈，你看，我結了婚，」忍的他轉變話題。「你覺得我的太太如何？」
他向她莞爾微笑把眼鏡在鼻樑上架好。因為汗珠常常使它滑下來。

「究竟你要我怎麼說？」我笑起來。

「真的，狄克，」史托洛弗太太微笑插嘴說。

「她豈不是神仙嗎？我告訴你，我同孩子，時時乎不再來，趕快結婚。我是世界上最快樂的人。瞧，她坐在那裏，不就是一幅圖畫！查丁的畫（註二），是嗎？我見過世界上最漂亮的女人，可是沒有一個比得上狄克史托洛弗太太的漂亮。」

「狄克，假如你再不安靜，我要走啦。」

「我的小鸟，」他說。

她兩頰微赧，他的熱情聲調使他慚愧不安。他曾在信上告訴我，他非常愛他的太太。我覺得他的眼睛簡直不能稍離她。至於她是否愛他，則非我所知了。可憐的，丑，他不是一個能激動愛情的人，不過她眸子裏的微笑却充滿了愛意，她的沈默可能隱藏着極深的情感。她並不

真像他在愛情幻想中所看見的令人心曠神怡銷魂的美女。但却有一種端莊優美的神態。她很高，樸素合身的灰色袍子掩不了她的美麗的身材。這種身材乃是雕刻家所祈求的，而不是服裝商人所合意的。濃厚的鬚髮，簡單的梳攏起來。她的面色很蒼白，五官端正，但不顯著。她有安靜清整的灰眼。從側面看來，她不能說是美麗，甚至也不能稱為漂亮。史托洛弗提起查丁，不是沒有理由，她使我想起會使那大家家永存不朽的畫中那可愛的家庭主婦，披著頭巾和圍裙。我想像着她，在杯盤碗碟之間安靜無聲地忙碌着，克盡家庭職責，使它發生一種倫理上的重要。我覺得她並不怎樣聰明，也不怎樣可人。但未知何故，她的沈思使我深感興趣。她的職賦有點神祕。我奇怪，她怎麼會和狄克結婚。雖然她是英國人，我仍不感確有瞭解她。她的門第，教育和婚前的生活，都不甚清楚。她很沈默，說起話來聲音柔和悅耳，態度也很自然。

我問史托洛弗是否正在工作。

「工作？我的畫比以前進步了。」

我們坐在畫室裏，他把手朝畫架上的一幅尚未完成的畫一指。我不覺一指。他所繪的是一羣意大利農民，穿著岡巴納的服裝，在一座羅馬教堂的石階上閒蕩。

「你現在所繪的就是這畫？」我問。

「是的。我在這裏，也可以在在羅馬一樣，找到我的背景。」

「你不以為這畫很美嗎？」史托洛弗太太說。

「我這位太太還當我是大藝術家哩！」他說。

他的歉意的笑聲掩蓋不了他的快樂表情。他的眼睛依然不捨儘量看自己的畫。我很奇怪，他對於別人的畫能有如此精確獨特的批評眼光，却怡然自滿於這種凡俗令人難以置信的取材。

「把你的畫再給他瞧瞧張？」她說。

「噢？」

史托洛弗臨當因友人的譏笑而痛苦，但仍不失其天真自滿，亟盼得人嘉獎，忍不住要誇示他的作品。他拿出一幅畫，上面繪着兩個鬚髮意大利頑童在玩石彈子。

「他們豈不是很可愛？」史托洛弗太太說。

他又給我瞧了幾張畫。我發現他在巴黎仍與在羅馬數年間一樣，繪着同一凡俗生動的東西。它們都是虛構的，粗劣的。然而狄克本人的真誠坦白，沒有人比得上。誰能分析這矛盾的個性？

不知怎樣，我忽然想起問他：

「你認不認得一個名叫查理史特勒蘭的畫家？」

「你不是說你認識他？」史托洛弗高呼道。

「那野獸！」他的太太說。

史托洛弗笑起來。

「可憐的寶貝」，他走到她身旁，吻她兩手。「她不喜歡他。多奇怪！你認識史特勒嗎？」

「我討厭粗鄙的態度，」史托洛弗太太說。

狄克仍在笑，轉向我解釋。

「你知道，有一天我請他到這裏來瞧我的畫。唔，他來了，我把所有的畫都給他瞧。」史托洛弗稍現踟躇，遲疑了一下。我不懂他幹什麼說起這有損本身的事，他覺得很難說完它。「他瞧——瞧着我的畫，一語不發。我以為他要留到末了才發表意見。最後我說：『所有的畫都在這裏啦！』」那知道他說：『我求向你借二十法郎。』」

「狄克真的借給他。」他的太太輕蔑地說。

「真怪異極了。我不願意拒絕他。他把錢放在口袋裏，只點點頭，說一聲『謝謝』便走

了。」史托洛弗一面說，蠢惡的圓臉上露出驚惶的樣子，幾令人忍俊不禁。

「假如他說我的畫不好，我不在乎。可是他一句話也不說——什麼都不說。」

「你居然還願意提起這事，狄克，」他的太太說。

不幸我只覺得這位荷蘭人的滑稽樣子可笑，而不覺得史特勒蘭的奇特他可恨。

史托洛弗聳肩微笑，早已恢復他的快樂了。

「不過他確是一個偉大的藝術家，一個非常偉大的藝術家。」

「史特勒蘭嗎？」我驚喊道。「一定不是這個人。」

「大個子，紅鬍子。查理史特勒蘭。一個英國人。」

「我認識他的時候，他還沒有留鬍子，不過假如他留起來，必定是紅色的。我所說的這個人才在五年前開始繪畫。」

「就是他。他是一個偉大的藝術家。」

「不可能。」

「我還會錯？」狄克問我。「我告訴你，他是天才。我確信他是天才。一百年後，假如還有人記得我和你，那就是因為我們認識查理史特勒蘭。」

我既驚愕，又興奮。突然憶及上次我對他說的一句話。

「在哪裏可以瞧見他的作品？」我問。「他成名了嗎？住在哪裏？」

「不，他還沒有成名。我相信他的畫沒有一張能賣出去。我對那些人一說起他，他們就笑。可是我知道他是一個偉大的藝術家。他們何嘗也不譏笑孟納。柯洛（註三）也從來沒有賣出一張畫。我不知道他住在哪裏，但是我帶你去見他。每天晚上七點鐘，他準在克力基大道的一間咖啡館裏。若是你喜歡，我們明天就去。」

「不知道他是否願意見我。也許我會跟他想起他願意忘掉的某一個時期。不過無論如何，我還是要去。有什麼機會可以瞧瞧他的畫？」

「你決不能從他那裏瞧到。他什麼都不讓你瞧。我知道有一個小商人那裏有一兩張。不過你非跟我一道去不可；你不會了解其中的奧妙。我必須親自指點給你看。」

「狄克，你簡直令我忍無可忍，」史托洛弗太太說。「他這樣對待你，你還能這樣爲他的畫吹噓？她轉身向我。「你知道嗎，有幾個荷蘭人來買狄克的畫。他竟勸他們買史特勒蘭的畫。他一定要把他的畫給他們瞧。」

「你以爲那些畫怎樣？」我徵笑問她。

「簡直可怕。」

「啊，寶貝，你不懂。」

「哼，你的荷蘭同胞對你不見得客氣。他們以爲你跟他們鬥玩笑。」

狄克除下眼鏡，揩擦它。鮮紅的臉。興奮發光。

「你怎能視世人最珍貴的『美』如同海邊的石塊，專等疏忽的行人，無辜時把它拾起來？」

「美』是不可思議的東西，藝術家嘗盡多少痛苦，才在渾沌的世界上把它發掘出來。他發掘了『美』之後，仍不讓一切人認識它。你若要認識它，非重蹈藝術家的苦境不可。他只好調唱給你聽，你若領悟它，非具有敏感與想像的能力不可。」

「那麼幹嗎我常認爲你的畫很美，狄克！我第一次瞧見，就崇拜牠們。」
史托洛弗的嘴唇微顫。

「我的寶貝，去睡吧。我跟我們的朋友出去走走一會兒就回家。」

(註一) Sir Peter Paul Rubens 法來明畫家兼外交家(一五七七——一六四〇)。

(註二) Jean-Baptiste Simeon Chardin (一六九八——一七七九) 法國畫家，以畫靜物
著名。

(註三) Jean-Baptiste Corot (一七九六——一八七五) 法國風景畫家。

第二十章

狄克答應不帶我到史特勒爾常光顧的咖啡館去。想不到這座咖啡館就是前次我來巴黎找他時同喝苦艾酒的地方。他的保持不變，也許就是我所認為獨特的疏懶習慣使然。

「他在那邊，」我們到達咖啡館時史托洛弗說。

雖然這時已是十月，晚上仍很和暖，砌道上的桌子仍擠滿了人。我向凡羣裏四顧找尋，但不見史特勒爾的影子。

「瞧，在那角上。他在下棋。」

我瞧見一個人俯身圍着棋盤。我只能瞧見他的大藍帽和一叢紅鬍子。我們兜過許多桌子，走到他那裏。

「史特勒爾。」

他抬起頭望望。

「喂胖子，什麼事？」

「我帶了一位老朋友來瞧你。」

史特勒爾朝我一瞥，顯然不認識我，重又開始研究棋局。

「坐下，不要吵。」他說。

他的身體積爲動了一動，便又立刻聚精會神於棋上了。可憐的史托洛弗，爲難地望望我。我懶不吝乎。我要了一點東西喝，靜靜的等史特勒蘭把棋下完。我很高興能乘此機會從容觀察他。我確實完全不認得他了。第一，他的紅鬍子又粗又亂，遮沒了大部分面孔，頭髮也很長。但最驚人的變化就是他非常消瘦，大鼻子更顯得唯我獨尊地突出來，顴骨更高，眼睛更大。兩鬢深陷，身體枯槁如屍體。他仍穿着五年前我看見他穿的那件衣服，破爛污穢，連絨毛都磨光了。它寬寬的掛在身上，好像是別人的衣服。我注視他的手，指甲又髒又長，手大而僵硬，真有皮包骨。我忘了它們曾經是那麽條好整潔。他坐在那裏，全神凝注於下棋，使我發生了一個特別印像——這印像非常深遠。我不明白爲什麼他的憔悴使他更引人注目。

不多一會，他走了一著棋，身體朝後一靠，以好奇的，心不在焉的目光注視着他的對手。一個肥胖滿面鬍子的法國人。這法國人正在研究棋局，忽然高興地咒罵起來，不耐煩的把棋子撿起，丟到盒子裏。他把史特勒蘭罵夠了，然後呼喚侍者結付酒帳，揚長而去。史托洛弗把椅子挪近桌子。

「現在，我想我們可以說話了吧。」他說。

史特勒蘭盯着他瞧，眸子裏懷着惡意。我相信他是在找嘲辱的機會，但找不到，只好不作聲。

「我帶了一位老朋友來瞧你。」史·洛弗說，一面愉快的笑。
史特勒爾向我揮身打量了約莫一分鐘。我一語不發。

「我從沒有見過他。」他說。

我不明白他幹嗎要這樣說，我明明瞧見他眸子裏露出認識我的神色。那時我已不像數年前那麼容易面紅手足無措了。

「前幾天我瞧見尊夫人。」我說。「我相信你必定喜歡道知她的近况。」
他短短一笑，眨眨眼睛。

「我們會經一同度過一個快樂的晚上，」他說。「多久以前？」
「五年。」

他又要了一杯苦艾酒。史·洛弗滔滔不絕的解釋他如何認識我，如何偶然發現我們兩人都認識史特勒爾。不知道史特勒爾有沒有聽見這翻話。有一兩次他若有所思地朝我望望，但大部分時間則似乎耽於沈思。假如沒有史·洛弗的嘮叨，我們確不容易打開話端。半小時後，這位荷蘭人瞧瞧錶，聲稱他非走不可了。他問我是否也要走。我想獨個兒也許可以從史特勒爾身上，找出一點頭緒，於是回答說我要再坐一會。

胖子走後，我說：

「史·洛弗認為你是一個偉大的藝術家。」

「你見鬼，幹嗎以為我在乎這事？」

「你肯讓我瞧瞧你的寶嗎？」

「幹嗎，要讓你看？」

「也許我願意買一張。」

「我可不願意賣。」

「你的生活過得好嗎？」我問，微微一笑。

他冷笑。

「我像過得好嗎？」

「你簡直像餓得半死。」

「我真是餓得半死。」

「那麼來，我們吃點飯去。」

「幹嗎要你請我？」

「再別以為我對於慈悲。」我冷冷回答說。「你餓死不餓死，關我什麼事。」

他的眼睛開始發亮。

「那麼，走！」他說，站起來。「我很想吃一頓豐富的飯。」

第二十一章

我隨他選擇，帶我到飯店去，途中我買了一份報紙。定好菜後，我把報架在酒瓶上，開始閱讀。我們默默無語的吃着。我覺得他屢次三翻的望着我，我假裝不知道，打算硬逼他說話。

「報上有什麼新聞？」他說。這時我們差不多已吃完我們的「無聲無息」的飯。我覺得他的聲音裏帶點怒意。

「我常常愛看文藝欄裏的戲劇，」我說。

我把報紙摺起來擱在一邊。

「這頓飯吃得很痛快，」他說。

「我想我們可以在這裏喝咖啡，怎樣？」

「好。」

我們燃着雪茄。我一語不發的吸煙，發現他的眼睛不停的溜向我，嘴上掛着一絲安慰的微笑。我忍耐着等候。

「自從上次見面後，你的情形如何？」終於他發問了。

我沒有什麼可說的。全部經歷只不過是艱辛工作，小小的意外，這方面或他方面的經驗，

在書與人之間所漸漸獲得的學識等一筆記錄而已。我處處留意不問他的事，表示對他一點不感興趣。此舉最後居然發生效力。他開始說自己的遭遇了。但他的口才非常拙笨，只能把他的經過隱隱約約的表示出來，而我則必須運用自己的想像力把它補充連接。我覺得最惱人的事，就是對於自己所感興趣的人物，只能得到一點暗示。這滋味有如閱讀一本殘缺不全的手稿。我總會到一個痛苦掙扎於一切障礙的人生真諦，但我知道一般人所認為悲苦不堪的遭遇，他却毫不以為意。史特勒爾迥異於一般英國人，不注意生活之舒適，不以居室簡陋為苦。他不需要置身於富麗堂皇的環境中。我不相信他會偶然注意到我第一次見他時所住房間牆上所糊的紙是如何污穢。他不喜歡坐有扶手的椅子，反而覺得廚房的凳子舒服些。他的食慾極大，但不在乎食物品質的佳劣。對於他，食物只不過是用以抑制飢餓的痛苦吧了。沒有食物，他便似乎一無能爲了。聽說有六個月，他每日僅以一片麵包，一瓶牛奶爲生。他是一個耽於色慾的人，但又漠不關心色慾之事。他認爲窮困並不難受。他完全過着一種精神的生活。

當倫敦帶來爲數區區的費用完後，他並不着急。他的畫從未賣出一張，依我看，他自己也無意出售。他曾做過各種事，賺一點錢。他以冷淡的語氣告訴我，他曾當過區區領事巴黎夜生活的倫敦人的嚮導。這職業很適合於他的聰穎的性情，並因此而在巴黎下流區域中結交了許多朋友。他告訴我，他曾在馬德蘭大道徘徊多時，希望碰到一個醉醺醺的重欲領略法律警察的事的英國人。碰着運氣好，他可以得到一筆可觀的錢。但他的襤褸的衣服終於沒一錢遊客裏足不

敢開津，沒有一個人敢冒險信託他。後來他又找到一件工作，替某廠藥品翻譯書，英國藥界廣發的廣告。在罷工期間，他曾受僱油漆匠。

但他對於藝術的研究從未稍輟。他不久便厭倦了畫室，於是獨自閉門研究。他從未窮到買不起畫布和顏料的地步，除此以外，他實亦一無所需。據我所知，他在繪畫方面曾遭遇莫大的困難，他不願意接受任何人的幫助，因此耗費了許多時間，獨自摸索畫學先賢業已一一解決的技術問題上的答案。他情着某種目的，但目的何在，則非我所知，而恐亦非他自己所知，益令我深感不忘這為鬼所迷的人。他並不像鬼神志不清。我覺得他不願讓人瞧他的畫的原因，就是他對他們不感興趣。他生活在夢想中，真實與他無關。我感覺他在畫布上工作時，必熱情發揮他的激動的個性，忘却一切，緊抓着心靈中所見的幻覺。然而等到激動的熱情發洩完畢後，（也許畫尚未完成，我知道他很少能完成一樁工作）便又完全置之腦後了。他永不滿意自己的作品，以為比起他腦中的幻像，實不堪道。

「幹嗎你不把作品送去展覽？」我問。「我相信你必定願意知道人們對它的感想如何。」

「你願意這樣嗎？」我簡直無以形容這幾個字裏含有多少輕蔑的意義。

「難道你不匿名，大多數的藝術家都不能不匿名嗎？」

「多幼稚。你絲毫不顧慮個人的意見，怎能顧慮羣衆的意見？」

「但是我們並不全是有理性的人，」我笑說。

「究竟是誰創造名譽？是評論家，著作家，經紀人，還是女人？」

「當你想到你所不認識的從未遇過的人，從你手繪的作品中獲得熱烈微妙的情感時，畫家快樂嗎？無論是誰都喜愛權勢。我認爲感動人，使人憐憫或害怕，就是運用權勢的最優方法。」

「簡直像演戲。」

「你不在乎自己的畫畫得好壞嗎。」

「我不在乎。我只要把目中所見的東西畫出來。」

「假如我是在荒島上，確實知道只有自己的眼睛聽見自己的作品，我才不相信我能寫出什麼。」

史特勒爾久久不作一言。他的眼睛奇怪地閃閃發光，彷彿發見了什麼快樂事。

「有時候我想起一座隱沒在茫茫大海中的島嶼。我靜靜的住在隱蔽在奇花異木的幽谷中。我相信我可以在那裏找到我所需要的東西。」

他原用的語氣並不是這樣的。他用手勢代替形容詞，斷斷續續的。我把他的意思寫到自己的畫氣寫出來。

「四顆五年前的情形，你以爲值得這樣做嗎？」我問。

他望望我，我知道他不明白我的意思，於是解釋說：

「你放棄了快樂的家庭和普通一般人的快樂生活。你的前途本來很有希望，而你在巴黎則似乎很潦倒。假如再有機會，你還會照以往一樣的舉動嗎？」

「我寧願這樣。」

「你知道嗎，你沒有鬧起你的太太和孩子？難道你從來不想念他們？」

「不。」

「請你說話不要這樣簡單討厭。難道你從來沒有一刻後悔你使他們遭受的一切痛苦嗎？」

他張嘴微笑，搖搖頭。

「我以為有時你免不了要回憶過去的生活。我所說的過去，並不是指七八年前，而是遠在此以前，你第一次認識尊夫人，愛上她，和她結婚的時候。難道你不記得你最初得到她的時候的快樂嗎？」

「我不回憶過去的事。最重要的就是無窮的現在。」

我把這話思索了一會。它很含糊。我隱隱約約聽出他的意思。

「你現在快樂嗎？」我問。

「當然。」

我默然無語，注視着他。他發現我注視他，眼裡露出謙恭的神態。

「恐怕你不以我為然？」

「笑話，」我立刻回答說。「我才不責備你，反過來說，我倒覺得你的心理有趣哩！」

「你用專家的眼光打量我？」

「不錯。」

「你當然不會嫌棄我。你的人格多率勇。」

「也許就是你對我不客氣的原因罷？」我反唇相稽。

他苦笑，不置一辭。我真希望把他的笑容形容出來。我說不出這笑容有何引人之處，但聽笑時，面孔發亮，一改平日冷淡的顏色，竟有半張感性的樣子。他的笑容徐徐而現，先是眼角笑起，爾有時亦從眼中消失，這笑容非常肉感，既非嘲笑，亦非偏笑，但帶着一種色情狂的變態美。這一級笑，使我想起問他：

「你來巴黎後，有沒有鬧過戀愛？」

「我才沒有功夫管這些無聊事。人生瞬息即逝，不能兼顧戀愛和藝術。」

「可是你的樣子不像是隱士。」

「我厭恨這種事。」

「人性都是惡的，你說對嗎？」我說。

「幹嗎你嘲笑我？」

「因為我不相信你。」

「你這混蛋。」

我暫時不語，以深察的眼光望着他。

「幹嗎你騙我？」我說。

「我不懂你的意思。」

我微笑。

「那麼你告訴我。我猜你已有幾個月沒有想到這方面的事了。你儘可以自勵自慰，你永不涉此途。你依舊有自由權，自由，自由，自由。你的頭似乎與天上一同是齊平，但彼此之間，你支離不了，變做自己的精神路。於是你索性全身跳進去。你去找粗俗下流的女人，去找那些壞的女人，終身對你一樣委身於她。你盡情縱慾，直至臨刑大醉。」

他注視着我不動。我也盯着他看。我認得很慢。

「我告訴你，最奇怪的就是事過時遷之後，你便又感覺自己極端清白無瑕。你以為靈魂是無形體，與肉體沒有關係；你以為可以操縱「我」，好像它是可以觸知的東西；你以為與雷厲的微風，與婆婆的綠，與河水上的虹色息息相關。你自以為是神。你能解釋給我聽嗎？」

他注視着我的眼睛，直至我說完這番話，始轉向他頭。他的面上有一種特別的表情，彷彿在痛苦中死去的人的表情。他一語不發。我知道我們的話就比完了。

第二十二章

我在巴黎安定下來，着手寫一齣戲劇。我的生活很有規律，上午工作，下午則或優遊於盧森堡花園，或蹀躞於街頭。我常常久久留連於最親切最宜於沈思的盧佛勒美術館，或則徘徊於各碼頭，翻閱無意購買的舊書。我隨意抽閱一兩頁書，往往如此出其不意間認識了許多作家。日暮時，我去拜訪朋友。我常去看史托洛弗，有時則分享他們的簡單的家常便飯。史托洛弗自誇說，他精於烹飪意大利菜，我也承認他的麵條確比他的畫好。當他拿進一大碟濕潤多汁蕃茄拌麵條的時候，再加上家中精製的麵包和一瓶紅酒，這一頓飯便如皇帝的感饌了。我和白朗肯史托洛弗也比較熟識；大約因為我是英國人，她沒有英國朋友，所以歡喜我。她很樸素可愛，但常常沈默不言。不知何故，我總覺得她心裏噤着不可告人之事。也許是因為她丈夫的活潑坦白，顯得她更加緘默隱藏。他從不隱藏，常與我討論男女間最親昵的事，而沒有一點忸怩狀。有時他當着我的面擁抱太太。只有一次我看見她倉惶失措：某次他一定要告訴我，他曾服高藥，由於而長篇大論討論遺事。他描寫他的不幸時那種嚴重萬分的神態，直令我捧腹大笑。

「更增加史托洛弗太太的怒氣。」

「你似乎是自取其愚，」她說。

看見她生氣，他的圓眼睛得更圓，皺皺不安，雙眉緊鎖。

「寶貝，我使你生氣嗎？我永不再談啦。這一次只不過是因爲我的胃弱。我坐得太多，不夠運動。三天沒有……」

「天啊，開嘴，」她打斷他的話，眼裏含着煩惱的淚珠。

他的兩手舉起來，發着誓，好像一個受責的孩子。他帶着懇求的眼光望望我，希望我挽回這局面。我又不生大氣。

我對她說：「這是一項生意。也許你應該聽聽他的說，至少看到史特勒爾的兩三張畫。我們倆多麼喜歡他的畫。他畫得真妙。」

「他不會賣的，」我對她說。我並不是想騙了她，這畫是去生動託付才接受這畫。並且我早就說過，史特勒爾的畫，我已經看過了。但是，真的——他從不賣。」「我喜歡年青人，可是，史特勒爾先生，你不會說那些畫有什麼天才的表現吧？」

「說實話，我認爲今天再沒有一張畫有這種天才。記着我的話，你失了一樁生意。終有一天，你將對所有的畫都止不上這張畫的價值。你記得蒙納嗎？當時沒有人肯花一百法朗買他的畫。可是現在，他們的價值如何？」

「不錯，不過還有幾百和幾千名的好畫家的畫，當時賣不出去，今天仍不值一文。誰能拿得穩？單是天才便能夠成名嗎？可別相信有這種事。並且，你這位朋友的天才可待證實。只

有史托洛弗先生說他有天才。」

「那麼你認為怎樣才算有天才？」狄克怒得滿面通紅。

「只有一條路——成名。」

「俗氣，」狄克大聲說。

「只憂慮從前的藝術大師——拉斐爾（註一）米奇安格羅，英格耳（註二），羅維克洛

斯（註三）。——那一個不成名。」

「我們走吧，」史托洛弗對我說。「不然我會殺死這人。」

（註一）Sanzio Raphael, (一四八三——一五二〇) 意大利畫家，雕刻家兼建築師。

（註二）Jean Dominique Ingres, (一七八〇——一八六七) 法國畫家。

（註三）Jules Delacroix, (一七九八——一八六三) 法國歷史家兼畫家。

第二十三章

我和史特勒爾常常見面，常在一塊下棋。他的脾氣幻變莫測。有時默坐出神，對什麼人都不注意；有時遇着高興，便刺刺不休斷斷續續的說個不停。他從沒有說過一句機警的話，語氣中却含着極端的諷刺。（這種諷刺的語氣非無效果）。他常常想到什麼便說什麼。他不理解別人的感情，而以損人為樂，他常常激怒史托洛弗，使他憤然走開，發誓永不再對他說話。但史特勒爾有一種堅強的力量，終於使這位荷蘭胖子，雖明知其所受到的歡迎就是他所畏懼的打擊，仍不能不違背意志，好像一頭拙笨的狗，搖尾乞憐，重去找他。

我不明白史特勒爾爲什麼肯遷就我。我們的交情很特別。某日他問我借五十法郎。

「我做夢也想不到你會問我借錢，」我說。

「幹嗎想不到？」

「我並不覺得有趣。」

「我窮得了不得，你知道。」

「關我什麼事？」

「萬一我餓死，你不在乎？」

「幹嗎要我在乎？」我反唇相問。

他呆瞪着我約有一兩分鐘，用力扯掉蓬亂的鬍子。我對他微笑。

「有什麼好笑？」他說，眼露怒意。

「你的頭腦還算簡單，不明責任。沒有人對你負什麼責任。」

「萬一我因為付不出房租讓人撵走，上吊死了，你不難過嗎？」

「一點不。」

他冷笑。

「你胡誇。假使我真如此，你必定後悔至死。」

「瞧吧，你試試看，」我反唇相稽。

他眼露笑容，默默的攪酒。

「你喜歡下棋嗎？」我問。

「我不在乎。」

我們開始佈置棋局，棋盤佈置好後，他以快慰的目光注視着牠。正如人們目睹部下士兵待命出發爭鬥時那副滿足的神態。

「你確實以為我會借錢給你？」我問。

「我不懂幹嗎你不肯？」

「真是出乎意料之外。」

「幹嗎？」

「我很失望，發見你竟是如此多情。假如你不這樣坦白要引起我的同情，我會比較喜歡你。」

「假如你真受我感動，我瞧不起你，」他回答道。

「那更好，」我笑說。

我們開始下棋。兩人都聚精會神於棋上，下完棋後，我對他說：

「聽着，假如你真窮，讓我瞧瞧你的書。也許我願意買一兩張。」

「滾開，」他回答說。

他站起來要走，我止着他。

「你還沒有付酒帳，」我微笑說。

他咒罵我，扔下錢走了。

此後，我有好幾天沒有見着他。忽然有一天下午，我正坐在咖啡店裏看報，他走前來，
我身傍坐下。

「你畢竟沒有上吊，」我說。

「沒有。我找到一樁生意。我正替一個告老的鉛匠畫肖像，報酬是二百法郎。」

「你怎麼弄來的？」

「是我買麵包的那一家商店老板娘給我介紹的。他告訴她要我替他畫像。我答應給她二
十法郎。」

「他的相貌如何？」

「真是一表堂堂。他的大臉像羊腿，右頰有一顆黑痣，其大無比，長着長毛。」

史特勒爾與級很好。但當史托洛弗走來與我們同坐的時候，他便又毫不留情的極力揶揄他。出乎我意料之外，他竟有一種巧妙的天才，能洞察這可憐的荷爾人最敏感的地方。史特勒爾所採用的並不是譏刺的劍，而是譏謗的木棒。他的攻擊往往出其不意，使史托洛弗無備於中。他使你想起一頭受驚的羊，漫無目的的四處狂奔。他驚愕萬分，終至眼淚奪眶而出。最壞的是，雖然你痛恨史特勒爾，雖然他的態度可憎，但結果你仍忍不住要笑。史托洛弗就是這種不幸者，他的最真摯的情感往往令人覺得滑稽可笑。

但無論如何，每當我回顧當年冬季在巴黎的生活，最令我快慰難忘的就是史托洛弗。他的大家庭充滿了快樂親愛的氣氛。他們夫婦兩人不會就是一幅歡愉的圖畫，他對她的純潔真摯的愛情，自有一種自然的美。他的態度雖然可笑，但他的真摯非常感人。我看出他的太太是怎樣的體諒他，我很歡喜她的愛情是如此的溫柔。她若有幽默感，必會歡喜他把她放在高臺上，以如此真摯的崇拜她。她甚至在笑的時候，也一定感到滿足和感動。他是一個忠實不變的愛

人，纔令她老了。消失了豐滿的條綫，消失了女性的美，對於他，她仍沒有改變。對於他，她永遠是世界上最可愛的女人。在他們的安甯有規律的生活中，洋溢着歡愉。他們只有一間畫室，一間臥室和一間狹小的廚房。史托洛弗太太親自操作一切家務；每當史托洛弗繪他的拙劣的畫的時候，她上市場，弄菜，縫紉，終日勞碌如蟻。晚上，史托洛弗湊湊自娛，她復坐在畫室裏縫紉。我相信，她並不懂這種音樂，而他則深嗜此道。他所彈奏的音樂，感情多於正確，他在音樂裏如傾似瀉的把他的誠實善感，熱情充溢的靈魂表露無遺。

他們的生活有如一首田園詩，有一種獨特的完美。凡與史托洛弗有連帶關係的事物雖然都近乎滑稽可笑，但自有一種獨特的巧妙。它好像音樂上的一個不能解決的不協音，但未知何故，這音調令人覺得更新穎，更高雅，宛如正當劇情緊張時，突然聽到一句刺耳的笑話，益增加一種「美」所具有的強烈性。

(註一) 該畫前為法國利勒城(Lille)某富商所得，後因德軍臨城，富商逃亡，現存於斯多哥爾摩之國家美術館。

第二十四章

聖誕節前不久，狄克史托洛弗來邀我同渡佳節。他對於這一天特別善感，欲以適當的儀式與友朋共享其樂。我們兩人都有一二星期未見史特勒蘭了，——我忙於招呼來巴黎小住的朋友們，史托洛弗則因這一次與史特勒蘭吵得非常厲害，於是決意與他絕交。史特勒蘭太使人難堪了，他發誓永不再跟他說話。但這佳節觸動了他的柔情，他不願史特勒蘭孑然一身渡此佳日。他以自己的情感揣懷史特勒蘭，不忍使這孤苦零仃的畫家失了溫和的友情而抑鬱悲愁。史托洛弗在畫室裏，安置了一棵聖誕樹，我相信我們兩人將會在它的歡欣迎人的樹枝上找到滑稽可笑的小禮物。史托洛弗怕羞，不敢見史特勒蘭，這很容易寬恕其展至此的侮辱，未免有點屈辱自己。他希望在重復和好的時候，我能在場。

我們同到克力基大道，但史特勒蘭不在咖啡館。這時天氣太冷，不宜坐在外面，因此我們改坐到裏面的皮椅上。裏面又熱又悶，煙霧騰騰。史特勒蘭仍沒有來。不一會我碰見那常與他下棋的法國畫家。我和他攀談，他在我們的一桌坐下。史托洛弗問他有沒有瞧見史特勒蘭。

「他在生病，」他說。「你不知道嗎？」

「病得很重嗎？」

「恐怕很重。」

史托洛弗面色漸漸轉白。

「幹嗎他不寫信告訴我？我多蠢，竟跟他鬧翻了。我們必須馬上去聽他。他不能沒有人照顧。他住在哪裏？」

「我也不知道，」法國人說。

我們三個人中沒有一個知道何從找他。史托洛弗愈感煩惱。

「也許他已經死了，沒有一個人知道他的死訊。多可怕！我想起這情形就受不了。我們必須馬上去找他。」

我竭力使他明白，在巴黎無目的地亂竄亂跑去找他未免近乎滑稽。我們非先商定計劃不可。

「不錯；但也許他就在這時要死了。等到我們找到的時候，豈不是太遲，無補於事嗎？」

「安靜點坐下，讓我們想一想，」我不耐煩的說道。

我唯一知道的地址就是貝爾格旅館但史特勒爾早已搬走了旅館裏的人也必早已忘記了他。他既有意隱其行蹤，遷離旅館時，必不會說出去向。況且這事已相隔五年。不過我相信他沒有搬得很遠。他仍常光顧在旅館時所至的咖啡店，可能是因為它最便利。忽然我想起他常光

這通包店老板娘會給他介紹了一樁生意，替人繪畫像。這使我突生一念，也許從那裏可以探得他的住址。於是我索取姓名錄，找尋那麵包店。附近共有五間，唯一的辦法就是一一加以探詢。史托洛弗滿肚子不願意的陪伴我。他的計劃是要跑完所有運克力基大道的大街小巷，沿街打聽。但結果仍是我的平日的計劃發生效力。在第二家店裡，我們向那站在櫃檯後的女人打聽，她說認識他，但不十分清楚他住在那裏，不過總是在該店對面的三幢房子之一。我們的運氣不錯，走進第一幢房子一間，門房便告訴我們他住在頂樓上。

「聽說他在生病，」史托洛弗說。

「也許是，」門房冷冷回答道。「老實說，我有好幾天沒有瞧見他了。」

史托洛弗先我飛奔上樓。我抵達頂樓時，見他正和一個身穿內衣的工人說話。原來是史托洛弗敲錯了他的門。這工人指著另一扇門。他相信那屋子裏的住客是一個畫家。他已有一星期沒有看見他了。史托洛弗做手勢要敲門，忽然轉身向我，帶着無可奈何的神態。我看出他很驚慌。

「萬一他死了？」

「不會，」我說。

我敲門，沒有回聲。我試着敲門聲，門沒有下鎖。我走進去，史托洛弗跟在後面。室內很暗，我只瞧出它是一間閣樓，屋頂傾斜，從天窗上透入一線朦朧的微光。

「史特勒蘭，」我呼喚。

沒有回答。情形確有點蹊蹺，史托洛弗站在後面，雙腳似乎在校內發抖。我遲疑不決地找火，我模模糊糊辨別出屋角上有一張床。說不定火點着後，自發現床上躺着一個死人。

「找着洋火沒有，你這傻瓜？」

史特勒蘭的粗澀的聲音從黑暗裏傳出，使我一驚。

史托洛弗喊起來。

「噯，我的天，我還以為你死了。」

我割着洋火，找蠟燭。我對這半臥室半書室的小室迅速一瞥。室內只有一張牀，幾張面向牆壁的畫布，一個書架，一張桌子，一把椅子。地板上沒有地氈，也沒有火爐。桌上堆滿了畫顏料的刀，亂堆中有一根燭頭。我點着它。史特勒蘭躺在牀上，牀太小，睡得不舒服。他把所有的衣服蓋在身上取暖。一看便知他正在發高熱。史托洛弗走近去，聲音充滿了感情。

「噯，可憐的朋友，你怎麼啦。我完全不知道你生病。幹嗎你不通知我。你知道，我願意為你鞠躬盡瘁。你還念着我前次說的話嗎？我真是無意的。我錯了。我昏了，不應該觸犯你。」

「滾開，」史特勒蘭說。

「現在，你得理性一點。讓我把你弄得舒服些。有沒有人照顧你？」

他帶着驚恐的樣子，環顧這齷齪簡陋的閣樓。他替他塞好被褥。史特勒爾很困難的呼吸，默默不語在發怒。他悻悻然瞪我一眼。我靜靜站在那裏注視他。

「假如你們存心要爲我幹什麼，可以給我買點牛奶來，」最後他說。「我已有兩天不能出去了。」

床邊有一隻裝牛奶的空瓶，還有一張報紙，包着小許麵包屑。

「你吃過什麼？」我問。

「沒有。」

「有多久？」史托洛弗叫起來。「你的意思是說，你已有兩天沒有吃過了嗎？」

「我有水喝。」

有一會兒他的眼睛凝視着在伸手可及的地方的一隻大鐵罐。

「我立刻就去，」史托洛弗說。「你還想要什麼？」

我提議，他應該有一枝溫度表，一點葡萄和麵包。史托洛弗欣然自喜能有所用，蹣跚下樓去了。

「傻子，」史特勒爾喃喃說。

我試他的脈搏，跳得很快很弱。我問他一兩個問題他不回答。我強迫他回答，他真憤憤的把臉朝牆壁一轉。唯一的辦法就是靜待。不到十分鐘，史托洛弗氣吁吁的回來了。除了我所說

的東面外，他還買了蠟燭，肉汁和一盞酒精燈。他是一個實事求是的小伙子，於是立刻開始煮牛奶麵包。我替史特勒爾試體溫，一瞧是一百零四度。顯然的他病得很重。

第二十五章

不久，我們離開了他。狄克要回家吃飯，我打算找一位醫生去看史特勒蘭。我們離開寢室的閣樓，走下大衛時，頓覺精神清爽。那位荷蘭人求我立刻到他的畫室去。他有點心事不能告訴我，但他堅要我伴他回去。我想醫生也不能在瞬息之間比我更有用，於是答應他。抵步時，白朗雷亞伏在桌上吃飯。狄克走前去，握着她雙手。

「親愛的，我請你爲我做一樁事，」他說。

她以迷人的、莊重的笑容望着他。他的紅臉上汗珠瑩瑩，帶着丑角的激動表情，驚駭的圓臉滿露渴望之色。

「史特勒蘭病得很重，也許會死去。他孑然一身住在污穢的閣樓裏，沒有人照顧。我要你讓我把他帶到這裏來。」

她連忙縮回兩手，我從未看見她的舉動如此敏捷。她的兩頰緋紅。

「噢，不成。」

「啊，寶貝，不要說不。我不忍把他手在那裏，想起他，我就不能闔眼。」

「我不反對你侍候他。」

她的聲音冷冷的。

「可是他會死去。」

「隨他去。」

史托洛弗微喘。他把面抹乾了，轉身向我求助，我莫知所云。

「他是一個偉大的藝術家。」

「關我什麼事？我討厭他。」

「啊，我的寶貝，不要這樣說，求你讓我帶他來。我們可以使他舒服一點。也許我們能夠救活他。他不會麻煩你。讓我來做一切事情，我們可以把他的床安放在畫室裏。我們不能讓他像狗一樣的花去。那太無人道了。」

「幹嗎他不到醫院去？」

「醫院！他需要親切的手照拂。對付他，必需具有無限的機敏。」

她的激動令我詫異。她伏在桌子上，兩手發抖。

「我受不了。假如你病了，你以為他會動一動手指幫助你嗎？」

「那有什麼關係？我有你侍候，不需要他。並且，我與他不同，我這人無足輕重。」

「你的志氣簡直與雜種狗，相上下。你躺在地上，叫人踐踏你。」

史托洛弗微微一笑，自以為明白他的妻子何以態度如此。

「啊，可憐的寶貝，你還念念不忘那六他來臨畫的態度。假如他認為牠們不好，那又有什麼關係？我本來就不應該給他瞧。也許那些畫真是不很好。」

他悻悻地離開畫室。畫架上有一幅畫，繪了一半，上面是一個微笑的意大利農人，拿着一串葡萄，正對着一個黑眼睛的女孩的頭上。

「就算是他不喜歡牠們，至少也應該顧全禮貌，用不着陵辱你。他瞧不起你，你反而碰他的手。哼，我恨他。」

「親愛的孩子，他有天才。你不要以為我自信也有天才。我當然希望有天才，可是我沒有。我一碰見天才，就能認識他誠心誠意的尊敬他。它是世界上最驚人的東西。有天才的人責任重大。我們應該以極大的耐心容忍他們。」

我遠遠的站着，這種家庭瑣事頗令我困惑。我奇怪史托洛弗幹嗎一定要我同來。我發見他的妻子眼淚盈眶。

「我求你讓我帶他來，不但因為他是天才，也因為他是人。並且又病又窮。」

「我永不讓他踏進我的房子——永不。」

史托洛弗轉身向我。

「你告訴她，要關生死。我們絕不能把他丟在那怕人的洞裏。」

「是的，在這裏照顧他比較容易得多，」我說。「但當然非常不方便。我覺得他的情形很

需要人日夜的侍候。」

「我的寶貝，你不會躲避一點點麻煩吧。」

「如果他來，我就走，」史托洛弗太太激動地說。

「我不信，你的天性是這樣的良善慈祥。」

「啊，求你不要管我。你把我迫得昏亂了。」

她哭了。她投身倚上，雙手掩面，兩肩抽搐。狄克立刻跪在她身旁，抱着她，吻她，用各種親昵的名字呼喚她。柔順的眼淚流下他的面頰。不久她止了淚，拭乾眼睛。

「放開我，」她說，並無生氣的樣子。然後裝着微笑，對我說：「你會怎樣打量我？」

史托洛弗煩惱地望着她，不知如何是好。他蹙起前額，脣出紅唇，使我想起一頭激動中的豚鼠。

「那麼，寶貝，你一定不答應？」最後他說。

她裝做疲憊的姿勢。她的力量都用盡了。

「這畫室是你的。一切東西都是你的。你要帶他來，我怎能阻止你？」

他的圓臉上，突然現出一絲笑容。

「那麼，你同意了？我早就知道你會答應的。啊，我的寶貝。」

忽的，她提起精神。她用憔悴的眼睛望着他，兩手緊扣在胸前，仿佛是心跳難熬。

「啊，狄克，自從我們認識以來，我從沒有向你請求這一椿事。」

「你知道，世界上沒有一椿事我不願意為你盡力。」

「我求你不要讓史特勒爾來。除了他，隨你喜歡帶誰來都可以。不管是賊盜，賭漢，或是博頭的流氓者，我答應，我必欣然為他們盡力。但我求你不要帶史特勒爾來。」

「幹嗎？」

「我怕他。我不懂是什麼原故。總之，他使我害怕。他損害我們。我知道，我覺得一定會這樣。假如你把他帶來，我們一定不會有好結果。」

「多沒理由！」

「不，不。我知道準沒有錯。我們將遭逢可怕的事。」

「爲了我們做好事？」

她在喘息，而上帶着難以解釋的恐懼表情。不知道她究竟想到什麼。我覺得彷彿突然有一種無形的恐懼襲擊她，使她失却一切自制力。她一向都很鎮靜；這時的激動却很驚人。史托洛希以迷惘驚慌的神態望着她。

「你是我的妻子，我愛你尤甚於世界上的一切的東西，沒有一個人能未經你完全同意而踏進這裏。」

她閉起眼睛，我想她憂鬱感過去了。她的態度有點令我不耐煩，想不到她竟是這樣神經質

的一個女人。隨後，我又聽到史托洛弗的聲音，很奇怪的打破了沉寂。

「萬一有人伸手向你求援，你不會感覺劇烈的痛苦嗎？你知道其中的滋味。假如有機會，你不願意幫助人嗎？」

這話本很平常，但我總覺得裏面含有許多勸戒的意味，幾令我忍俊不禁。豈料它對於白朗竟發生效力。她怔了一怔，意識深長的望着她的丈夫。他俯視地上。不知爲什麼，他好像很窘困。一道淡淡的紅雲泛上她的兩頰，隨後紅雲消失了，面色蒼白——呈死灰色，使你覺得她全身的血都流完了，連手都蒼白。她全身戰慄。畫室的寂靜，漸漸的似乎聚成了一個形體，而出現了。我感到迷惑。

「帶史特勒蘭來吧，狄克。我將盡力侍候他。」

「我的寶貝，」他微笑了。

他要擁抱她，但她避開了。

「狄克，不要當着外人做出這種親熱的樣子，」她說。「我覺得可笑。」
她已完全恢復了常態，沒有人敢相信不久以前她是如此的激動。

第二十六章

次日我們從史特勒蘭。此舉需要極大的毅力，同時還需要更大的耐心勸誘他。但事實上，他太衰弱了，無以抗拒史托洛弗的懇求和我的堅執。我們替他穿衣，他微弱地詛咒我們。我們把他帶到樓下，坐上馬車，最後抵達史托洛弗的畫室。這時他已疲勞不堪，一語不發，讓我們把他安頓在床上。他病了六個星期。曾有一個時期，他的生命似乎不能延長數小時。我相信全靠那荷蘭人的固執才救了他的生命。我從未見過這麼難應付的病人。我並不是說他苛求煩雜，吹毛求疵。他從不抱怨，也不要什麼。他非常沉靜，但對他人的照拂，似極憤恨，對一切慰問恩賜，但輒以譏諷和詛咒。我非常嫌恨他，因此他剛脫離危險，我便毫不躊躇的這樣告訴他。

「滾你的！」他簡截回答說。

狄克完全停頓了工作，極盡溫柔同情的侍候他。他非常靈巧，力求使他舒服。想不到他竟有一種狡猾的手段，把他勸得肯服用醫生所規定的藥。他從未遇到如此棘手的事。他的入息僅敷他們夫婦二人之用，而無餘資可供揮霍。但這時，他竟不顧一切，濫費金錢，購買各種昂貴而過時的美食，以歷足史特勒蘭的反覆無常的食慾。我永不能忘記他勸他服補品時那種開滑

周到的耐心。他從不因史特勒蘭的暴戾而稍屈；史特勒蘭若僅現溫柔，他便佯裝不見；史特勒蘭若勃然挑釁，他但報以冷笑。當史特勒蘭的病稍有起色，一時興起取笑他的時候，他也故作談諧，引他發笑。那時他必欣然向我一瞥，於是我便知道病人已有多大進步了。史托洛弗真是偉大。

然而最令我驚奇的，却是白朗茜。她的行動非獨顯示她是一個能幹的，並且是一個熱心的護士。一點都瞧不出她會如此激烈的反對她的丈夫帶史特勒蘭來。她堅持分任其勞，侍候病人。她替他整理床褥，俾在換被單的時候，不騷擾他。她替他洗濯。我稱讚她，她欣然微笑告訴我，她曾在醫院服務。她絲毫沒有憎恨史特勒蘭的表示。她不常和他說話，却能不等他開口，便迅速滿足他的需求。曾有兩個星期史特勒蘭的病况需人徹夜守候，她和她的丈夫輪流守候他。不知道在這漫漫長夜中，她坐在他的床邊，會作何想。史特勒蘭躺在那裏，像一個怪物，較前更瘦，紅鬍子蓬鬆鬆鬆，眸子興奮地注視着空間；他的病使牠們看起來更大，並且閃爍着一種特別的亮光。

「晚上他有沒有對你說話？」有一天我問她。

「沒有。」

「你還像以前那麼痛恨他嗎？」

「假如有什麼不同，那就是我更恨他。」

平靜的灰眼望着我。她的神態是如此的溫柔沉靜，幾令人不敢置信她會有我目睹中的激烈情緒。

「他感激你對他的恩惠嗎？」

「不，」她微笑。

「真是無情。」

「他真可恨。」

史托洛弗很歡喜她的態度，對她的熱誠分任其勞不絕表示感謝。但他有點詫異她和史特勒爾兩人相處的態度。

「你知道，我曾看見他們對坐數小時不說一句話？」

有一次，當史特勒爾的病況大見起色，一二日後可以起床的時候，我和他們同坐在畫室裏。狄克與我談天。史托洛弗太太在縫紉，我認得她是替史特勒爾補襯衣。史特勒爾仰臥床上，一語不發。偶然間，我發現他的眼睛半閉着白朗畫，眸子裏閃着奇怪的諷刺神態。她感到他的法蘭，抬起眼來；剎那間四目相接。我不很明白她的表情，她的眼光滿露惶惑，也許是出於驚慌——然而其故何在？史特勒爾瞬即他顯，懶洋洋的察看天花板。但她仍舊盯着他，表情將疑費解。

數日後，史特勒爾起床了。他只剩了骨包皮。衣服掛在身上，有如一堆爛布裹在病人身

上，再加上污穢紊亂的鬚子和長髮，使他本來還有生氣，而今因病更無生氣的容貌呈現出一種特異的樣子；但所奇者，這容貌並不猙獰。他的粗鄙曾有一種引人注意之處。我無以正確表達他給予我的印像。他並不純屬於精神體，他的肉體感應似極顯明，他的面上明瞭流露出強烈的肉慾表情。肉慾不足以爲信，但他的肉慾似乎特別屬於精神方面的。他帶着原始人的性靈而兼有希臘人視爲模糊的自然力量所造成的半人半獸的怪物——一方面是色慾狂，一方面又是牧神。他使我想起了以歌唱反抗上帝而爲上帝剝皮懲戒的馬西亞斯。然而史特勒蘭的內心却是特別的和諧平淡。我預料他的結果必極悲慘絕望。我又感覺他是給鬼迷了，但我們不能說這鬼是那惡的，因爲鬼是在分別善惡之前已經存在的一種原始力量。

他仍很孱弱，不能繪畫。他坐在畫室裏，一語不發，或則做着神祕莫測的幻夢，或則閱讀。他愛讀的書都是希奇古怪的，有時我發現他埋首於馬拉米的詩。他念起書來，有如稚齡童子，用嘴唇拚接字音。不知道他對於這些微妙的音韻和模糊的句子，會作何怪想。其後我又看見他全神凝注於加波里歐的偵探小說。我自己嘲解說他所選擇的書與他的狂妄的天性格格不合。奇怪得很，他甚至在全體孱弱不勝的時候，仍絲毫不想到本身的舒適。史托洛弗很歡喜他的易與。畫室中有兩張彈簧安樂椅和一張大長墊椅。史特勒蘭從不走近它們，並非爲了克慾制善，而是爲了不歡喜坐它們。因爲有一天，我走進畫室，瞧見他獨自一人坐在一張三腳凳上。他寧可坐廚房的板凳。這樣子常令我憤恨不已。我從未見過如此完全莫不關心於其環境的人。

第二十七章

這樣過了二三星期。某日上午，工作暫告一段落，我打算自己放假一天，到盧佛勒美術館去。我徘徊其間，飽覽我所熟知的畫，隨着畫中的結構而恣意幻想。我走進深長的畫廊，忽然聽見史托洛弗。我不禁發笑。他的圓胖的面和滿露驚駭的表情，實令人難以忍俊。我走前去，瞧見他滿面愁容。他的樣子雖很悲哀，但仍令人感覺可笑，就像是一個服裝整齊的人，失足跌下水，獲救後，驚魂未定，呆若木鷄。他轉過身來盯着我，其實並沒有瞧見我。他的圓圓的藍眼在眼鏡後，滿露煩惱之色。

「史托洛弗，」我招呼他。

他稍現驚容，隨後一笑，然而却是苦笑。

「幹嗎你這麼不要臉的遊手好閒？」我愉快他說。

「我有好久沒有到盧佛勒來了。我打算來看看有什麼新畫。」

「可是你不是告訴我，這星期有一張畫要完成嘛。」

「史特勒蘭正在我的畫室裏繪畫。」

「哦？」

「是我自己提議的。他還沒有完全恢復，不能回去。我想我們兩人可以同在一塊畫。這一帶本來就有許多人合租一間畫室的。我想那一定很有趣。我常常想像，在工作疲乏後，能得到一個人談天，一定是一樁樂事。」

他說得很慢。每一句話必拙笨地繼以一停。溫柔不靈活的眼睛，始終盯着我，淚珠盈眶。

「我不懂你的意思，」我說。

「如果有人在這畫室裏，史特勒蘭便不能工作。」

「豈有此理，那是你的畫室。用不着他管。」

他可憐巴巴的望着我，嘴唇顫震。

「怎麼啦？」我老實不客氣問他。

他遲遲疑疑，面紅起來，快快不樂地瞟着牆上的一張畫。

「他不讓我繼續繪畫。他吩咐我走開。」

「幹嗎你不請他滾？」

「他把我攆走，我對付不了，我把我的帽子向我後面一丟，把門鎖上。」

我恨極了史特勒蘭，同時也生自己的氣。因為史托洛弗那副滑稽的神態，真令我忍俊不

禁。

「尊夫人的意思如何？」

「她早就出外買東西去了。」

「他肯讓她進去嗎？」

「我不知道。」

我頓悟地望著史托洛弗。他的樣子就像是一個被先生發見過失的小學生。

「我替你把史特勒蘭擡出去，好嗎？」我問。

他路現驚慌，油光光的面孔，紅得發紫。

「不，你最好不要管。」

他向我點頭，走開去。顯然的有某種原因不願提起這事。我茫無頭緒。

第二十八章

一星期後，真相大白。那天晚上十時左右，我在飯館吃過晚飯後回到我的公寓裏。我正坐在客室中看書。門鈴忽響，那是我到迴廊去開門。史托洛弗站在我面前。

「我可以進來嗎？」他問。

梯頂很黑，我看不清他的面容，但他的聲音有點令我驚訝。若不是我深知他向來飲食有節制，我必懷疑他會喝酒來。我領他進起居室，請他坐下。

「謝天謝地，我終於找到你了，」他說。

「什麼事？」我問，很奇怪他的着急。

這時我可以看清楚他了。他一向服裝整飭，這時却是皺皺縮縮的，好像沾溼了。我杯一定喝過酒。我微笑，正欲找話揶揄他。

「我不知道應該到那裏去，」忽然他說。「我會到這裏來，可是你不在家。」

「我很晚才吃飯，」我說。

我改變主意，他這種顯然絕望的樣子，決非醇酒使然。他的面色本極紅潤，而今則奇怪地變成班班紅點了。他的兩手在發抖。

「怎麼啦？」我問。

「我的妻子離開我了。」

他發了很大的勁才能說出話來。他氣呼呼的，眼淚開始淌下圓頰。我莫知所云。最初我以為必定是她容忍不了他對史特勒蘭的迷戀和史特勒蘭的譏諷態度，因此堅要他走。我知道表面上她雖很溫柔，但也會發脾氣，假如史托洛弗仍不允所求，她必會逞一時之氣離開畫室，發誓永不回來。我不禁偷笑，這矮胖子何需如此悲痛。

「朋友，不必傷心。她一定會回來的。你不能太重視女人在生氣時所說的話。」

「你不明白。她愛上了史特勒蘭。」

「什麼！」我驚奇極了，這簡直是無稽之談。「幹嗎你這樣說？你不是說你妒忌史特勒蘭吧？」我幾乎要笑。「你早就知道她不願意見他。」

「你不明白，」他悲歎道。

「你這神經過敏的獸子，」我有點不耐煩。「喝一杯威士忌蘇打酒，你就會覺得好過一點。」

我猜必定是爲了某種原因——天知道，幹嗎人類要無中生有，自尋煩惱——才使狄克誤以爲他的妻子有意於史特勒蘭。也許是他天性怪誕，觸怒了牠，於是她盡力還引他疑心。

「聽着，」我說。「我們一同回畫室去。假如你是自取其怨，你非謝罪不可。我覺得尊貴。」

人並不是那種三心兩意的女人。」

「我怎能回去？」他疲倦地說。「他們在那裏。我把它讓給他們了。」

「那麼，不是尊夫人離開你；而是你離開她。」

「看老天的面上，求你不要這樣說。」

我仍不能對他認真慮事。我不相信他的話確實，不過他確是很傷心。

「好吧，既然你是來告訴我這事的，你最好把全部經過告訴我。」

「今天下午，我實在忍無可忍。我對史特勒爾說，我以為他已完全好了，儘可以回家去。

我自己要用盡力。」

「只有史特勒爾才需要這樣對付，」我說。「他怎麼說？」

「他笑笑；你知道他的笑容如何。他並不是因為高興才笑，他彷彿是笑你傻。他說他馬上

就走。於是他開始收拾東西。你記得我會把他所需要的東西全都給他送來。他問白朗茜要一張

紙，幾根麻繩，包裝東西。」

史托洛弗停下話，氣吁吁的，我想他大約要昏厥過去了。但願他告訴我的並不是這些事。

「她的面色很蒼白，把紙張繩索拿來。他一語不發，把東西包好，一面吹着嘴。他不理會

我們，眼裏含着譏笑。我的心好像給一綫的沉重。我惴惴不安，唯恐會有什麼事故發生。我真

希望收回這話。他回顧我拿帽子。那知她說：

「狄克，我跟史特勒蘭走，」她說。「我不能再與你同居了。」

「我想說話，可是說不出聲音。史特勒蘭一語不發。他依然吹着嘴，就像是此事與他無關。」

史托洛菲又住了嘴，抹抹面孔。我沒有作聲。這時我相慣了。我驚訝萬分，但仍不甚了解。

於是他又用震抖的聲音，涕淚交流的告訴我，他如何走近她，想擁抱她，但她避開了，求他不要觸摸她。他哀求她不要走。他告訴她，他如何愛她，提醒她，他曾如何熱誠委身於她。他對她記起他們的快樂生活。他絲毫不恨她，也不責備她。

「狄克，求你聽我安安靜靜的走，」最後她說。「難道你不知道我愛史特勒蘭？他到那裏，我也跟到那裏。」

「可是你須知道，他永不能使你快樂。爲你自己起見，千萬不要去。你不知道你的前程。」

「這是你的錯處。是你一定要帶他來的。」

他轉向史特勒蘭。

「可憐可憐她，」他哀求他。「你不能讓她這樣昏迷。」

「她可以自己決定，」史特勒蘭說。「我不強迫她。」

「我已決定好了，」她說，聲音冷冷的。

史特勒蘭那付惡毒的泰然自若的態度，終於使史托洛弗失去了自制力。他氣極了，不由己向史特勒蘭撲過去。史特勒蘭受此突襲，顛蹶欲倒，但他那病後的身體仍極強壯。瞬息之間，史托洛弗也不知怎樣，發現自己跌在地上了。

「你這可笑的矮子，」史特勒蘭說。

史托洛弗站起來。他瞧見他的妻子仍若無其事的，非常安靜。在她面前鬧出這笑話，更使他感到屈辱。他的眼鏡也給打落了，一時瞧不清他們。她把它拾起來，一語不發遞給他。他忽然體會到自己的不幸，於是放聲大哭。雖明知這樣反使自己顯得更可笑。他雙手掩面。其餘兩人默然望着他，呆立不動。

「啊，親愛的，」他呻吟說。「你怎能這樣殘忍。」

「狄克，我管束不了自己，」她回答說。

「我崇拜你，從來沒有一個女人，曾經受過這樣的崇拜。假如我有什麼使你滿意的地方，幹嗎你不告訴我，讓我改過。我盡力奉承你。」

她沒有回答。她的態度非常堅決。他知道這樣徒足以引起她的惡感。她穿上大衣，戴上帽子，向大門走去。他知道，瞬息之間她便走了。他匆匆走前去，朝她跪下，握着她的手，他拋棄了一切自尊心。

「啊別走，寶貝。沒有你，我活不了，我會自殺。假如我有什麼冒犯你的地方，求你原諒我，給我一個改過的機會。我一定更盡力使你快樂。」

「再起來，狄克。你簡直是自取其愚。」

他腳步踟躕，仍不肯讓她走。

「你到那裏去？」他冒昧問她。「你沒有聽見史特勒爾的家像什麼。你不能住在那裏。那太可怕了。」

「只要我不在乎，我不懂幹嗎要你關心。」

「再等一會。聽我說。你不能這樣恨我。」

「有什麼用？我已決定好了。無論你說什麼，都不能使我此志稍移。」

他竭力抑制着自己，把手壓在胸上，以緩和內心痛苦的悸動。

「我並不要你改變心腸。我請你多留一分鐘，聽我說。這是我對你最後的請求。不要拒絕我。」

她停下來，以疑惑的眼睛望着他。對於他，這雙眼睛已迥異於以前了。她回身走進畫室，拿着槓子。

「說吧？」

史托洛弗竭力使自己鎮定。

「你非拿點理性出來不可。你知道，你不能憑着空氣爲生。史特勒蘭一個銅子也沒剩。」

「我知道。」

「你必會窮極受苦。你知道幹嗎他需要這麼長久才能復元。他幾乎餓得半死。」

「我可以賺錢給他。」

「怎樣賺？」

「我不知道，不過終有辦法。」

突然一陣可怕的思念湧上道荷蘭人的心頭。他渾身發抖。

「你一定發瘋了。我不知道有什麼東西蒙蔽了你的心。」

她聳聳肩。

「現在我可以走了吧？」

「等等一秒鐘。」

他疲憊地環顧畫室；他愛它，因爲她住在那裏，使它安適愉快。他闔起眼一會兒；然後凝視的望了她一眼，彷彿是要把她的肖像刻印在腦海中，永遠不忘。他站起來，拿起帽子。

「不，讓我走。」

「你？」

她喫了一驚，不明白他的意思。

「只要想起你住在那污穢可怕的閣樓裏，我就受不了。這是我的家，可是也是你的家。你在這裏可以舒服得多。至少不必擔心最難受的窮困。」

他從抽屜裏拿出幾張鈔票。

「我願意把我這裏所有的錢分一半給你。」

他把錢放在桌上。史特勒蘭和他的妻子都沒有說話。

他收拾了一點東西。

「可否請你把我的衣服收拾好，交給門房？明天早上我來拿。」他努力裝着微笑。「再會，親愛的。我非常感激你過去給我的一切幸福。」

他出去，把門關上。我彷彿看見史特勒蘭把帽子朝桌上一丟，坐下吸煙。

第二十九章

我默默思索史托洛弗告訴我的一切。他的孱弱令我無可忍，他也瞧出我不以為然。

「你也和我一樣知道史特勒蘭如何生活，」他的聲音震顫。「我不能讓她生活在這種環境

裏——我不能。」

「那是你的事，」我回答。

「你的意思怎樣？」他問。

「她自己睜大了眼睛跑。萬一她遇到什麼困難，那是她自己的事。」

「不錯；可是你知道你不愛她。」

「你依然愛她？」

「啊，我較前更愛她。史特勒蘭並不是一個能使女人快樂的人。他們決不能長此如此。我
知道她永遠不負她。」

「難道你的意思是你準備讓她回來？」

「那還用說。那時她當然比以前更需要我。假如她在孤苦零仃，受盡恥辱，愁苦交迫的時
候，無家可歸，那多可怕。」

他彷彿毫無懼意。按人之常情，我當然瞧不起他的懦弱。或許他也猜到我的意思。他說：「我並不希望她愛我如我之愛她。我是一個丑角。我並不是那種能得女人垂青的男人。我請想到這一點。她愛史特勒爾，我不能責備她。」

「你確是我所認識的人中最沒有自負心的一個，」我說。

「我愛她尤甚於我自己。我以為愛情若加上自負，那只是因為你最愛自己。況且常有男子在結婚後別有所歡，等到愛情冷淡後，重回到太太身旁。她也讓他回來。大家都以為這是非常自然的事。幹嗎女人就不同？」

「理論上固然是如此，」我微笑。「但大多數的男子可不這樣想，他們受不了這種情形。」我一面和史特勒爾說話，一面在猜想這突如其來之事。我不相信。事關他一點都瞧不出。記得我曾看見白朗齋那奇怪的眼光；也許那就是表示她已模糊自覺心中的感情而驚惶。

「難道以前你沒有疑心到他們之間有什麼嗎？」我問。

他一時沒有回答。桌上有一枝鉛筆，不知不覺間他拿起它，在吸墨紙上畫了一個人頭。

「假如你不願意我問，你不妨老實對我說？」我說。

「說話能使我心中舒服些。唉，你不知道我心裏痛苦難言，」他丟下鉛筆。「不錯，二星期前我已經知道了。在她沒有失足之前我已經知道了。」

「幹嗎當時你不請史特勒爾談？」

「我不相信有這事。那似乎是絕對不可能的。她竟都不願意見他。這事非獨是不可能，並且不能輕信。我以為自己不過是妒忌吧了。你知道，我常妒忌，不過沒有露出來就是了。我妒忌她認識的一切男子，我也會妒忌你。我知道她愛我不如我愛她。那是天所使然，你說對嗎？只要她讓我愛她，已夠使我快樂了。我強迫自己出外數小時，讓他們相處。我要懲罰自己的不應有的疑心，可是等到我回來的時候，却發見他們不需要我了！——不是史特勒爾不需要我，我在家的時候，他不在乎。而是白朗普不需要我。只要我一吻她，她就發抖。直到最後，我確信一切的時候，反而覺得手足無措。我知道假如我鬧起來，反受他們訕笑。我想，不如不動聲息，佯裝不知。事情也許會好。因此我決意讓他們安安靜靜的分開，不跟他們鬧。唉，但願你知道我的痛苦。」

他又把他要求史特勒爾離開的經過告訴我。他曾慎重選擇適當的時候，竭力使他的要求顯得像言出無意。但他抑制不了聲音的震抖。他本欲在言語之間表示出快樂友好的情緒，但結果却潛進了深強的妒意。他想不到史特勒爾會立刻答應而準備走；他更沒有料到他的妻子會決意隨他而去。我瞧出他現在真心希望收回當時的話。他寧可受嫉妒的痛苦，就不願受分離的痛苦。

「我真想殺死他，但結果反而自取其過。」
隔了許久他沒有說話。隨後他告訴我，他早就發現我所看見的情形。

「如果我耐心等待，也許一切都可以迎刃而解。我不應該這樣性急。唉，可憐的孩子，我把她追跑了。」

我聳肩不言。我並不同情白朗蓄。若是我把自己對她的真正感想老實告訴可憐的狄克，他必更痛苦。

他已筋疲力盡，但仍滔滔不絕的說話，每一個字都反覆說上兩三次。或則想起還有一點事沒有告訴我，或則討論假如當時不這麼說，他應作何言。他又埋怨自己魯莽。他自悔不應如此，又責備自己漏了一句話沒有說。直至夜深闌靜，把我弄得也和他同樣疲倦。

「你打算怎樣？」最後我說。

「我能有什麼辦法，我唯有等她通知我。」

「幹嗎你不暫時離開此地？」

「不，不成；我必須隨時準備她需要我。」

他似乎心慌意亂沒有計劃。最後我提醒他應該睡了。他說睡不着，他要到街上徘徊到天亮。看情形，他不能沒有人陪伴。於是我勸他在我這裏住一夜，我讓他睡我的牀。起居室內有一張長椅，我儘可以在其上安眠。這時，他也實在是疲困不堪，無以抵抗我的固執。我給他一劑安眠藥，讓他安睡數小時。我認爲這是他最需要的治療。

不，我所聽的並非不可告人，總不成成眠。我思索這可憐的荷蘭人告訴我事。白蘭的行的說，不，雖然我聽者，我覺那不過是生理上需求的結果吧了。我不信她會真心關懷我的。我以為愛能一過，女人可以發覺不安慰的。種反應，且大多數婦女都視此為愛情。它是一種說的話，而並非一切事物。譬如，正如葡萄可以發生於任何樹木一樣。人人都承認它的力量。它並非同一個女子帶給一個需要她的男子而後信結婚後必能發生愛情。獲得的滿足，物質的滿足，快樂的滿足，家庭的幸福，凡此一切都是以激發愛情。女性只不過是爲了溫厚的願望心，才說愛情。說說說，說說說。其實，愛情擺脫不了肉慾，我懷疑白蘭若痛恨史特勃蘭的原因，就是因爲他精神性的引誘。但何能使我解釋這種複雜的性的問題？也許史特勃蘭的或情慾能是這一方面的。求。他信史特勃蘭，就是因爲她發現他有一種力量可以滿足他的需求。史特勃蘭，她或爲他丈夫帶史特勃蘭至畫室的時候，確是出於一片真誠。她怕他，怕是不知如何可憐。記得她會加詞到惡意之來臨。我以為她之所以畏懼他，實因爲他奇怪地厭惡她，使她頓然受傷。他的容貌又正又醜，眼光冷峭，嘴上滿露荒淫的表情。他的體格又大又強，予人以憤怒瘋狂難厭之感。她也知道他的靈魂潛伏着兇惡的成分，它使我想起畫界

當時代，高潔和生能持久。假若他傾倒了她的意願，其結果具有幾與眼。但是她很他。

我敢想她這少與病人相近，因不可思議的昏然動心的情形。她會抬起他的頭，餓他吃東西，這這順從他的醫者施的手。她會在他食後拭乾他的荒涼的嘴和紅鬍子。她會替他洗滌汗毛密生的四肢。她會發乾他的手，這雙手雖在病時，猶甚強壯。他的手指很長，確是藝術家應有的手指。不知道它們會如何觸動她的千情萬緒。他安靜的睡在那裏不動，就像是死去一樣。他又好像懸森林中的野人，經過長程追狩後，釋然酣睡。她奇怪他在夢中究作何想。他是否夢見一個山林水澤的女神，帶起希臘的叢林，後面跟着一個登徒子，瘋狂般追逐她。她來步飛過，但終歸失敗。他一步一步的追上她，她的頭上感覺到他的熱烈的呼吸；但她仍默默無聲的逃避，他也默默無聲的追逐，終於他捉住她。這時她心中的感想是懼是喜？

白朗詩終於投身於肉慾的殘酷掌握中。也許她仍痛恨史特勒蘭，但她渴望委身於他。以前生活中這一切，都無足輕重了。她已不再是一個既慈愛復易怒，既慎思復輕率的松贊複雜的女人，她變成一個狂淫的妖女，渴望滿足自己的情慾。

也許此說過於幻想，也許她僅爲了厭倦丈夫，因好奇而硬起心來追隨史特勒蘭。也許她對於史特勒蘭根本沒有特別的感情，只因爲接近或一時疏忽而屈服於他的慾望，事後始發覺無力擺脫自己所設下的圈套。我怎能洞悉隱藏在這清秀的眉宇與沈靜的灰眼後의思想和感情？

但假如說人們未能確知如何應付幻變莫測如人類的生物，白朗詩的性行當可得到一個假

屬實實的解釋。史特勃蘭的個性如何，我一無悉。我絞盡腦汁仍無從解釋這完全與我的想像相反的行動。他的殘忍無情專負朋友的信心，他的毫不躊躇，以他人之愁苦滿足自己的狂想，皆不足為奇。他的古怪本來就是如此。他是一個沒有思念，沒有惻忍心的人。他缺乏一般人所共具的感情。責備與兇暴殘酷，殆與責備老虎的兇暴殘酷，同屬無謂。總之，我不瞭解他的奇思異想。

我不相信史特勃蘭會愛上史蘭荷。我不相信他會有愛情。愛情的要素就是愛憐，而史特勃蘭對誰都已說人無沒有愛憐之意。愛情往往帶着柔弱的感情和庇護的希望，而史特勃蘭對於人——這種情感雖不無自私，但這自私之心隱藏得很好，一點都瞧不出。它含着不自信之念。我雖不用史特勃蘭有何愛情的徵兆。史特勃蘭能使人心蕩神迷，它便陷入情網的人皆感顛倒；慧眼才識或有所悉，亦必不能知道自己既愛情行將消滅。在肉體方面，他感覺一切物是虛幻的幻像。他愛幻像尤甚於真實。它使他迷迷眼眼說：神魂飛越，與前劍若兩人。他已不是一個人而是一件物，一件與自我完全沒有關係的工具。戀愛不能沒有感情。但在我認識的人當中，史特勃蘭的質量不願有真儒弱表示的一個。我不相信他肯受愛情的羈束。他不能忍受外來的支配。我常懷疑他可能的話，他寧可忍受痛苦，極願從內心暴露那介於他本體與迫他不由自主的黑暗之任何事物。史特勃蘭給予我的複雜印像若沒有錯，則我覺得他對於愛情時而過於重視，時而過於輕視，似非虛謬。

愛以爲恆念之對象，因人而異。求特爲這種人的愛情，自亦獨具一格。其出於難易於他。

次日，雖經我極力挽留，仍留不住史托洛弗。我不欲替他到書室去取東西，但他堅要親自去。我猜他必定是希望他們忘了替他收拾東西，他便可以乘機再獲見他的妻子，或許還可以勸她回心轉意。結果他發見東西早已寄存門房那裏。門房告訴他，白朗茜出外去了。我不相信他能按耐着不向她訴苦。他對一切親友訴說這事，望博取他們的同情，但結果反而招人嘲笑。

他自找苦受。有一天他再也按耐不住，要見白朗茜。他知道她出外購物的時間，他特地到街上等候她。她不願對他說話，他却一定要對她說。他急亂的向她請罪，請她原諒他的錯誤。他告訴她，他熱誠愛她，求她跟他回去。她不回答，背轉臉匆匆向前走。我想像着他那雙短腿拚命追隨她的樣子。他因為行走過急而喘喘。他告訴她，他如何的痛苦，求她可憐他；他答：只要她原諒，赴湯蹈火，均所不辭。他答應帶她去旅行。他說，史特勒爾不久必將厭倦她。我聽了這齷齪的話劇的全部經過後，不覺大怒。他太沒有自尊心了。他的行為沒有一樣不令他的妻子藐視他。世界上最殘忍者，莫過於女人對付愛她而非她所愛的男子；沒有哀憐，沒有寬容，祇有瘋狂的憤恨。白朗茜忽然停了步，用力批他的面頰，乘他混亂的時候飛奔進書室。她始終沒有吐出一個字。

他對我說起這事的時候，一手撫額，似仍感疼痛。他的眸子裏滿露傷心的痛苦，但又帶着一種滑稽的悲慘。彷彿一個善人忘懷了的小學生。我一面替他難受，一面仍忍棧不察。

從此以後，他常常到某雜貨物時必經之道。每她走過時，站在對面的街市上。他不敢再對她說話，僅由眼裏表示出內心的祈求。恐怕他以為自己的深憐愛，祇能感嘆她。她仍不敢說出外的心願，也不另走他道。我覺得她的冷淡裏蘊含着殘酷。也許她以虐人為樂。我奇怪可以她這種恨道。

我請史托洛舉動些。他的屈身自卑更令人憤恨。

「你這樣毫無用處，」我說。「假如你用手杖打她的頭，反而要好些。她總不會像現在這樣瞧不起你。」

我提議他應該暫時回家鄉去。他常對我提起加拿近荷蘭北部的幽靜的小鎮。他倆就仍住在鄉裏。他們都很窮。他的父親是木匠，住在一座老式的紅磚小房子裏，屋頂蓋着。屋旁有一道潺潺而流的小溪，街道寬闊。這鎮已有二百年的歷史，房屋仍保持着當時樸素莊嚴的風氣。富貴的商人把他們的陶器送到遠處的印度去，自己則在這裏優閒度日，他們在表徵中，仍保持着昔日光榮的芬芳，我們可沿着運河直達一望無涯的綠草如茵的原野，但見車馬高聲，黑白牛羊，灑洋洋的吃草。在這種環境中，在童年的回憶中，史托洛非或會忘記他的不幸。但是他不願重去。

「萬一她需要我，我非留在這裏不可，」他屢次三翻的說。「如果我走了，萬一有什麼可怕的事發生，真是不堪設想。」

「你以為會有什麼事？」我問。

「我不知道。可是我害怕。」

我聳聳肩。

雖在這悲痛欲絕的時候，史托洛弗的樣子仍引人發笑。假如他的樣子憔悴一點，消瘦一點，或許還能激起人們的同情。但他不能。他仍照樣的胖，緋紅的圓頰，油光光的，有如熟透的蘋果。他的天性素喜整潔，這時仍穿着漂亮的黑外套，頭戴低頂氈帽（帽子常嫌太小）益顯得他短小精悍，裝腔作態。他的食欲極佳，憂愁也不能影響它。他比以前更像一個生意興隆的商人。外貌不能配合心境，確是一樁難受的事。史托洛弗具有羅米歐的熱情，比爾希的體形。他的天性柔和可親，但往往被人誤會了。他具有優美的真情和創造力，却被視為平庸。他具有特別纖細的感情，却被認為魯鈍，他為人任事機敏周到，為自己則不能。自然主宰的惡作劇未免太苛酷了；她把這許多矛盾的成分集積於一身，讓這個人面對着宇宙的惱人的冷酷。

第三十二章

我有數星期未見史特勒爾了。我厭惡他，假如有機會的話，我一定這樣對他說。但是我找不到機會，且又怯然不敢表示自己的憤恨。憤恨往往含有自滿的成分，而爲任何具有幽默感者所難以發洩。若要使自己不覺自己的態度可笑，非有極深的激動不可。我對於史特勒爾那種憤感，常令我感覺自己的一舉一動都不自然。

某晚我這經克力基大道史特勒爾所常光顧而我現在則裹足不去的咖啡館門前，適與他撞個滿懷。白胡齒陪伴着他，正與史特勒爾所喜坐的角客走去。

「你見鬼，這一向躲在哪裏？」他說。『我還以爲你離開此地了。』

「沒有，」我說，『我沒有離開此地。』

「幹嗎你不到這裏來？」

「巴黎并不只有這咖啡店可以消遣。」

白胡齒伸手向我問好。我不懂爲什麼我會預料她有所改變。事實上，她仍穿着舊穿的那件旗袍，合身整潔，眉目清秀如故，與我前此所見在畫室中忙於家務時的樣子絲毫無改。

「來下棋，」史特勒爾說。

不知何故，當時我竟想不出話來推托，我悻悻然跟着他走到史特勒蘭當坐的桌旁。他索取了棋盤與棋子。既然他們兩人都自視他們的同居爲合情合理之事，我若不這樣，豈不是顯得可笑。白朗滿注視着我們下棋，面上表情神祕莫測。她很沉默，但她一向如此。我留心觀察她的嘴角是否有一種表情可以讓我揣測她的心緒，我注意她的眼睛是否帶着一種洩露秘密的目光或有一種驚恐苦痛的表情，我細察她的眼眉，是否蹙鎖着顯示她的真情。然而她的面孔，好像戴了一副假面具，一無表示。她的手放在膝上，鬆鬆的握着不動。但是據我所聞，她却是一個情感熾烈的女人，她損毀了熱誠愛她的狄克，不會就是幻變無常與詩諧薄情的一個表示。她放棄了丈夫的可靠庇護和舒適的環境，而甘冒她早已深悉的莫大危險。她一方面亟欲冒險，不慮後事，他方面又關心家庭喜愛家務，這種矛盾的個性實令人驚詫不已。她一定是一個個性複雜的女人，而這複雜的個性，陪襯着她的端莊的外貌，真像是演戲。

正在這時，對方的攻勢喚起我的注意。我一面胡思亂想，一面又不得不集中注意於棋局。史特勒蘭一向瞧不起他的手下敗將，因此我非擊敗他不可。他獲勝後那種狂喜的態度，實非輸者所能忍受。若他輸了，反而會柔柔順順的。他是一個暴躁的贏者，良善的輸者。有人以爲賭博時最易顯露本性，史特勒蘭的樣子，也許可以作爲這種論說的推論。

擊敗他後，我喚侍者結算酒賬，別他們而去。這一次會面，雙方均避免提及此事。沒有一言半語可供談論的。而我的推察也難得確實。我給他們弄糊塗了。我說不出他們相處如何。但

願我的靈魂能飛離肉體，窺探他們在畫室中的情形，偷聽他們的話。總之我找不到絲毫徵兆以
供我幻想。

第三十三章

隔了二三日，史托洛弟來找我。

「聽說你會看見白朗吉，」他說。

「你怎麼知道？」

「有人告訴我，聽見你跟他們坐在一塊。幹嗎你不告訴我？」

「我想，那只能使你痛苦。」

「那有什麼關係？你知道，凡是關於她的一切最瑣碎的事，我都要知道。」
我向他發問。

「她的外表如何？」他說。

「一點沒有改變。」

「她的樣子像是快樂嗎？」

我發冷肩。

「我怎能告訴你？我是在咖啡館裏下棋。我沒有機會跟她說話。」

「唉，可是你不能從她的面上看出來嗎？」

我搖頭，我只能假說她既沒有說話，也沒有任何顯露情感的表示。至於她的自制方如類，他一定比我這特清楚。這感情衝動地緊握着兩手。

「啊。我多害怕。我知道不久會發生什麼——什麼可怕的事，我沒有辦法防止它。」

「什麼事？」我問。

「啊，我不知道，」她用手捧着兩腮泣。「我早就預料一定沒有好結果。」

史托洛弗一向很容易激動，這時精神錯亂，無以理喻。我猜他所謂沒有好結果者，充其量不過是自願接受不了繼續與史特勒爾同居吧了。但有一句最狠的俗語說：「自製之床自臥之。」就生活之經驗而論，人的行為雖常禍及自己，但仍可藉某種機會而避免其惡行之結果。一旦自願與史特勒爾同居，她便有離開他，將她的丈夫則讓遜舉下，準備寬恕她，忘懷此事。可是我絕不同情她。

「你知道，你並不愛她，」史托洛弗說。

「不過無論如何，還不能證實她不快樂。就我們目前所知，他們也許會成爲一對最親愛的夫妻。」

史托洛弗以悲痛的眼光望着我。

「這事對你當然沒有多大關係，對我可非常重要。」

我很慚愧，不知道自己是否露出不耐煩或輕率的樣子。

「你肯爲我做一樁事嗎？」史托洛弗問。

「成。」

「你肯爲我寫一封信給白朗詩？」

「幹嗎你自己不寫？」

「我寫了好幾封了。我並不指望她回信。我猜她根本沒有瞧這些信。」

「你太——這女人真奇怪！」你以爲她能忍得住不瞞嗎？」

「她說——不瞞我的。」

我忽忽向他一瞥。他低了眼睛，我覺得他這句客話特別的自卑。他知道既然她對他非常冷淡，他的筆跡——寫不脫書信是毫無效果。

「你真相信她終會回信給你身邊嗎？」我問。

「我永遠不知道，到了個可奈何的時候，她可以替給我。我要你告訴她的就是這事。」

我拿起一封信。

「你確實要怎麼說？」

下面就是我所寫的信。

「親愛的史托洛弗太太，

你竟要我轉遞你，如有何需要，他必欣幸特此機會爲你盡力。過去任何事皆都不

足使他對你積存惡感。他對你的愛情永恆不變。你將永遠可以到下列的地址去找他。

第三十四章

雖然我也和史托洛弗一樣，深信史特勒蘭和白朗奇的結合必沒有好結果，但我卻沒有料到結果竟如此悲慘。這時已屆炎夏，溽暑蒸人，晚間亦無絲毫涼意，使人們疲乏的神經變得安息。火燒似的街道仍不減日間陽光留下的酷熱。行人帶着疲憊的神態，拖着沉重的腳路而行。我已有數星期未見史特勒蘭了。我因事忙，沒有功夫想念他和他的事。狄克的假謂悲泣，初開始有對使我討厭，因此我竭力避免和他往來。這是一樁醜事，我不願再在其間自找煩惱。

某日上午，我正在工作，身上還穿着睡衣。不知不覺間，我的靈魂飛到照舊燦爛的布列塔尼海邊和清涼爽的海水去了。我的身旁擺放着一隻水杯，是管屋的女人給我灌咖啡的。還有幾片麵包，我的胃口不佳，不想吃它。管屋的女人在替我打掃浴室。忽的門鈴響動，我讓她去開門。隔了一會兒，我聽見史托洛弗的聲音，問我是否在家。我坐着不動，大聲呼喚他進來。他忽忽走進來，直到我的桌旁。

「她自殺了，」他說，聲音沙啞。

「你說什麼？」我驚訝。

他動動嘴唇，似乎是要說話，但說不出聲。他喋喋不清的彷彿如白癡。我的心跳得很厲害。

不知道爲什麼，我會這般暴跳。

「你這人，看着天爺面上，求你鎮靜點，」我說。「你究竟說什麼？」

他用手表示絕望。嘴裏仍說不出話。也許他是嚇呆了。不知怎麼，我竟抓着他的肩膀拼命一搖。至今回顧前情我猶深恨自己的蠢笨。也許是前一夜的失眠使我的精神更爲震憾。

「讓我坐下，」他喘息着。

我倒了一杯酒，把它送到他嘴邊，把他當做孩子。他勉強嚥了一口，有幾滴酒潑在他的襯衣胸前。

「誰自殺？」

我自己也莫明其妙，竟會這樣問他。其實我早就知道他指的是誰了。他竭力自恃。

「昨天晚上，他們吵嘴。隨後他走了。」

「她死了？」

「沒有；他們把她送進醫院。」

「你究竟說什麼？」我不耐煩的喊道。「幹嗎方才你說她自殺了。」

「不要對我生氣。假如你再用這種口氣對我，我簡直無以奉告。」

我緊握着拳頭，竭力忍着怒。我假裝微笑。

「對不住，你盡管慢慢的說。不要着急，我們是好朋友。」

藍色的圓眼在眼鏡後呆瞪着，滿臉驚愕之色。眼鏡上的放大玻璃，更使它們顯得怪相。

「今天早上，那門房送信上去，沒有人開門。她聽見有人在呻吟。門沒有鎖，於是她推門進去。發見白蘭茜躺在牀上，病得很重。桌上有一瓶草酸。」

史托洛弗以手掩面，搖搖擺擺的呻吟着。

「她還有知覺嗎？」

「有。啊，你不知道她是多麼的痛苦！我受不了，我受不了。」

突然，他尖聲銳叫。

「見鬼，用不着你受罪，」我不耐煩的呼喊道。「她才活該受罪。」

「你怎能這樣忍殘？」

「以後怎樣？」

「他們一面去請醫生，一面通知我，並呈報警察。我曾給那門房二十法郎，囑咐她若有什麼事，馬上通知我。」

他頓了一頓。我明白他的話很難開嘴。

「當我到了那裏去時，她不願對我說話。她告訴他們，叫我離開。我發誓說，我原諒她的一切。可是她不願意聽。她要把頭撞到牆上。醫生吩咐我避開她。她嘴裏不停的說：『叫他走！』我在畫室裏守候。救護車圍抵後，他們把她放在昇牀上，吩咐我到廚房去，不讓她曉得

我仍在那裏。」

我穿衣的時候——因為史托洛弗要我立刻陪他到醫院去——他告訴我，他已替他的妻子定了一間單人病室，使她不必屈居在簡陋污穢，男女混雜的病室裏。途中，他對我解釋要我去的原因：假如她仍拒絕見他，也許肯見我。他求我對她重申他的愛她，他不責備她，但願能幫助她。他對她一無所求，她病癒後，他決不強她回到他身邊。她完全自由。

我們抵達陰沉可怕的醫院。一看見室，已够使人煩惱了。我們經過許多職員的指示，登了不知多少樓梯，穿過許多無遮蔽的長廊，才找到負責醫治這病人的醫生。他告訴我們，病人病勢極重，不能會見任何人。醫生的樣子很隨便，留着稀疏的白髮。他很重視病情，把病人的或友當做一種障礙，而須嚴厲對待之。他認為這事極常氣，不過是一個歇斯式的黑毛女人與情人鬧鬧，罪毒自殺吧了。最初他以爲狄克就是這事的主角，以不需要的無禮態度對待他。但等到我解釋說他是丈夫，切望原宥他的妻子後，這位醫生突然用好奇探察的眼光，盯着他瞧。我似乎看見他眸子裏帶着輕弱的神態。事實上，史托洛弗的樣子也像一個受騙的丈夫。醫生微聳肩。

「不致於立刻有危險，」他回答我們的詢問。「我們不知道她服了多少毒藥。也許她自己一嚇，便不敢多服了。女人常常爲了愛情而自殺，但她們大都是蓄心着不讓自己真的死掉。她們大都是裝裝樣子，以博引情人的憐惜，或是嚇嚇他們的。」

他的語氣含着冷淡的輕蔑。對於他，顯然的，白朗茜只不過是當時巴黎城內自殺統計表中的一個單位吧了。他很忙，不能再把時間糟塌在我們身上。他告訴我們，若是我們在次日某時來，白朗茜的病況若稍有起色，她的丈夫可以見她。

第三十五章

我幾乎不知道我們怎樣渡過這一天。史托洛弗受不了孤獨之苦，我竭盡全力使他分心。我帶他到盧弗勒美術館去，他佯裝看畫，心裏却不住想念他的妻子。我強迫他吃飯，飯後勸他躺下休息，但他睡不著。他接受我的邀請，在我的寓所裏住幾天。我給他看書，他只瞧了一二頁，便放下書本，滿面愁苦，凝視着空閨。晚上，我們玩了不知多少副紙牌。爲了不讓我失望，他也勉強打起精神，假裝興趣盎然。最後我給他一劑安眠藥，於是懷着提心吊膽的心情入睡了。

第二次去醫院的時候，遇見一位護士。她告訴我們白蘭茜的病况似已稍有起色。她進去問她是否願意見她的丈夫。我們聽見病室裏有說話的聲音。不多一會，護士出來說，病人不願接見任何人。我們請護士轉告她，假如她不願意見狄克，可否見我。但結果也給她回絕了。狄克的嘴唇在顫震。

「我不敢強迫她，」護士說。「她病得很重。也許過一兩天，她會回心轉意。」

「她願意見什麼人？」狄克問，聲音輕微得和耳語差不多。

「她說她只要安靜。」

狄克的手，很特別的動了一動，彷彿與身體完全脫離了關係，不由自主的動。

「可否請你告訴她，假如她要見什麼人，我可以帶他來？只要她快樂。」

護士以安靜慈祥的眼睛望着他。這雙眼睛曾經見過世界上一切悲痛可怕的景象，但仍保持着它們的澄澈，充滿了世界無罪孽的幻想。

「等她安靜一點，我一定告訴她。」

狄克滿聲哀訴，求她立刻轉達此意。

「那也許會醫好她。我求你立刻去問她。」

護士憐憫地微微一笑，重進病室。我們聽見她的微微的聲音，隨後又聽見一個陌生的聲音

回答說：

「不，不，不要。」

護士出來，搖搖頭。

「說話的就是她嗎？」我問。「她的聲音變得很特別。」

「她的聲帶給燒壞了。」

狄克痛苦地低泣。我囑咐他到門口等我。我有話對護士說。他沒有問我有何要說，默然無言的走了。他似乎已喪失了一切意志力，好像一個柔順的小孩。

「她有告訴你，幹嗎不願意見他嗎？」我問。

「沒有。她不肯說。她安靜的躺在床上，有時接連數小時不動。她常常哭。枕頭都濕透了。她軟弱得連手帕都拿不起。眼淚直往臉上流。」

我心內突然感到一陣扭痛。這時我真想殺死史特勒蘭。我與護士作別時，自知聲音發抖。狄克在樓梯上等我，茫若無歸，直至我觸他的手臂，才發覺我在他身旁。我們默默向前走。我想萬一這可憐的人滾下那可怕的樓梯，其結果將不堪設想。我猜史特勒蘭亦必已獲悉此事，警察局必派人去找他，而他也不得不有所申述。不知道他現在住在什麼地方，也許已經回到他的作畫室的簡陋的閣樓去了。她不想見他，確是奇怪。她不願意通知他的原故也許就是因為她明知他不會來。不知道她究竟看見怎樣一個殘酷的無底深淵，致令她心驚胆戰，頓生厭世之念。

第三十六章

第二個星期過得很可怕。史托洛弗每日兩次到醫院去探望他的妻子，她仍不願意見他。最初他滿懷希望的進去因為別人告訴他，她似乎漸有起色。但後來她終於絕望了，醫生所擔心併發的疾病的發生，痊癒已告絕望。護士很可憐他的悲痛，但無以安慰他。那可憐的女人靜靜的躺在床上，不願說話，雙目凝視，彷彿注視着死亡的來臨。這時唯一的問題，就是時間。最後有一天黃昏，史托洛弗來找我，我知道他是來報告她的死訊。他已到了筋疲力盡的地步，舉目滔滔不漫的口才不知到那裏去了。他癡癡地投身於椅上。我自感無以慰藉，因此索性讓他醉睡。我不敢看書。怕他疑我無情。只好坐在窗下吸烟，等他說話。

「你對我真好，」末了他說。「每個人都對我很好。」

「笑話！」我說，略覺慚愧不安。

「在醫院裏，他們吩咐我等候。他們給我一張凳，我坐在門外。她喪失知覺後，他們讓我進去。她眼睛和下頰都給草酸燒壞了。多可怕，她的可愛的皮膚都受傷了。她死得很安靜，若不是護士告訴我，我還不知道她已經死了。」

他倦極了，竟致哭不出來。他軟弱無力地仰臥着，宛如四肢都喪失了力量，不久我發現他

沈沈入睡了。一星期來這是他首次出諸天然要求的睡眠。上蒼有時雖很殘酷，但有時期很慈悲。我替他蓋上被，把燈熄了。次晨我醒來時，他仍在酣睡中。他沒有轉動。金邊眼鏡仍好好的架在鼻上。

第三十七章

白朗雷的死因，引起了各種麻煩的手續。但我們終於獲准埋葬她。只有狄克和那兩人隨柩車至墓地。我們去的時候是徐步隨行，回來則疾驅而馳。未知何故，柩車車夫鞭馬的樣子，特別令我毛骨悚然。他聲聲厲，彷彿是自慶能趕快送走死者。我注視着前面顛波不定的柩車，我們的車夫也催促着他的馬快跑，以免落後。我深願能忘却這情景。我對這樁完全與自己沒有關係的悲劇，已開始感到厭煩了。但我仍勉強找話說，以史托洛弗的心。我轉發辭題。

「你不以為習為走開一下比較好嗎？」我說。「你沒有理由留在巴黎。」

他沒有回答。我毫不留情的繼續說：

「對於最近的情況，你有什么計劃？」

「沒有。」

「你非得重新振作做人不可。幹嗎你不到意大利去從新工作？」

他仍沒有回答。幸而我目的車夫替我解了圍。這時，恰巧他減低了速度，轉身向我們說話。我聽不清他說什麼，於是伸首窗外。他問我們打算在那裏下車。我囑咐他等一會。

「你還是和我一塊吃午飯吧，」我對狄克說。我囑咐他在皮加里廣場停車。」

「不，我要到畫室去。」
我躊躇了一會。

「要我陪伴你嗎？」我問。

「不，我願意獨自去。」

「好唔。」

我把方向指給車夫，一路上我們都沒有說話。自從慘事發生的那一天早上，白朗茜被送進醫院後，狄克竟給終末這層畫室。幸而他不要我陪伴。我在畫室門外與他作別，如釋重負。巴黎的街道竟又使我感到一種新的樂趣，我欣然願照無礙往來的行人。這一日，風和日暖，令我更感覺生活的歡樂。我不由自主把尼托洛弗和他的悲苦一古腦兒全都丟到九霄雲外去了。我要盡情享樂。

第三十八章

大約有一個星期，我沒有看見史托洛弗。後有一天晚上，七點鐘剛過，他來邀我，出外晚餐。他穿上最沉重的晚服，帽纏滿寬的黑帶，手帕也纏上黑邊。這暗澹的服飾幾令人誤以為他所有的親友（甚至連一切姻兄姻弟）全都同時遇難死了。然而他的肥胖和紅頰，與服相較，未免不甚相宜。上天太殘忍了，使他在這悲痛欲絕的當兒仍帶着一副丑角神態。

他告訴我，他已決意離開巴黎。但目的地並不是我數日前所提議的意大利，而是荷蘭。

「我明天動身。也許這就是我們最後一次的聚會了。」

我適當的回答他。他悽然微笑說：

「我離家已有五年了。我想我已忘記了家中的一切情形。從前我似乎覺得離家太遠，鼓不起勇氣重臨故土。可是現在，我覺得它是我唯一的庇護所了。」

他的心碎了，於是不由得回想起母親的溫柔的愛。多年來他所忍受的嘲笑，似乎已把他壓得轉不過氣來。白蘭香這一打擊，更把他前此泰然忍受的力量，剝削殆盡。他不能再帶着諷笑他的八面玲瓏裝笑容。他成了一個無家可歸的浪子。他對我申：他那整潔的磚屋裏的童年生活，以及他母親的潔癖，她的廚房的整潔明亮，簡直是一個奇蹟。每樣東西都有固定的位置，

各處都是纖塵不染。清潔就是她的癖性。在我的想像裏彷彿瞧見一位整齊矮小的老太太，面頰紅潤如萍葉，從朝到晚，辛苦操作，保持家中的整潔。他的父親是一個儉節的老人，因常年操作而雙手粗糙多節。他為人正直寡言。每屆日暮黃昏，他大聲讀報，他的老妻和女兒（現嫁一漁船主）則低首縫紉，從不肯荒廢一刻時間。小鎮上從沒有意外發生。這裏的人早已落在文明的進步後面了，他們終年克勤克苦，直至死亡之神好像朋友一樣的蒞臨，讓他們長眠於地下。

「我父親曾希望我和他一樣，當一個木匠。我們五代以來子子孫孫都以此為業。也許步父後塵，不左顧右盼，就是人生的祕訣。小的時候，我會聽著娶鄰家馬具匠的女兒為妻。她是一個藍眼睛，拖着栗色辮子的小女孩。假如我娶了她，她會把我的家庭收拾得好像一口新扣針，而我也可以有一個兒子承接我的事業。」

史托洛弗啞然不語。他的思潮深寄於這本應實現的幻像中。他渴望着前此一度曾為他捨棄的英倫之樂。

「世界真是忍酷事情。我們既不知道何以要寄存於世，也不知道死後所踪。我們不能不屈身自卑，也不能不目賭謔罵之美。我們不得不悄然渡過一生，未得命運之神的顧盼。所以還是讓我們去尋求淳樸無知者的愛罷。他們的愚昧比我們的一切學識更好。讓我們心滿意足，安安靜靜的躲在我們的狹小角落裏，好像他們一樣的謙遜溫厚。這就是人生的祕訣。」

我覺得這就是他的靈魂受傷的表露。我不以為他這種遁世主義為然。但我沒有把我的意思

說出來。

「你怎會想到當畫家？」我問。

他聳聳肩。

「湊巧我有點繪畫天才，在學校裏得獎。可憐的母親，她非常驕傲我的天才。她送我一盒水彩顏色作為禮物。她把我的寫生畫給教師，醫生和法官看。於是他們送我到阿姆斯特丹去參加獎學金考試，結果我考取了。可憐的母親，她驕傲極啦。我離家的時候，她的心差不多都碎了，可是她還假裝微笑，不讓我看見她的悲痛。她恨與她的兒子能成功一個藝術家。他們極力節省供給我。當我第一張畫展覽的時候，父親，母親和姨婆親到阿姆斯特丹來瞧。母親瞧見那張畫，竟哭起來。」他的溫柔的眸子發亮了。「現在，在那老房子裏，每一幅牆上都掛着我的畫，擺在美麗的金架裏。」

他又高興又自負，臉孔發紅。我想起他所畫的那些乏味的風景，生動的農人，柏樹和橄欖樹。它們配上華麗的畫架，掛在農人的屋裏，看起來一定很特別。

「親愛的母親以為把我培養成藝術家，就等於做了一樁驚人的工作。假如我父親的願望能夠實現，假如我現在只是一個誠實の木匠，也許於我反而有益。」

「你既然明白藝術的代價是什麼，你願意改換生活嗎？你願意放棄一切藝術所予你的快樂嗎？」

「藝術是世界上最偉大的事物，」隔了一會兒，他這樣回答說，他若有所思地望着我，彷彿躊躇不決。隔了一會兒，他說：

「你知道嗎？我會看見史特勒蘭？」

「你？」

我不禁一愕。我原以為他不願再見他的面。史特勒蘭微笑。

「你早就知道我這人沒有自重心。」

「什麼意思？」

於是，他告訴我一個奇妙的故事。

第三十九章

白朗茜發誓那一天，我跟他非別後。史托洛帶懷着悲哀的心情，走進屋內。不知怎麼，好像有一種力量強迫他到畫室去。他一面懷着某種朦朧的自虐希冀，一面又深懼預料中的痛苦。他拖着兩條腿，慢慢的走上樓；雙腿彷彿不願意帶領他。他在門外逡巡了許久，才鼓起勇氣走進去。他心亂如麻，幾欲返奔下樓，把我追回來，求我陪伴。他總覺得畫室裏有人。他回想起以前每次登樓後，她常在梯頂休息一兩鈔鐘，轉一轉氣；但可笑得很，急欲見白朗茜的心，往往又使他不願稍寧逗留。與她見面，就是他永遠不厭的一椿樂事。他出外不到一小時，便彷彿分別了一個月般心緒不靈，急欲見她。忽然他不相信她已經死了。一切經過可能只是一場惡夢；只要他轉動鑰匙，開開門，他便又可以聽見她帶着查丁「飯前的祈禱」畫中那女郎的優媚姿態，微微俯身向着桌子。他認為這姿態，美妙極了。於是他連忙從衣袋裏掏出鑰匙，開開門，走進去。

室內並無荒涼的樣子。他妻子的潔癖素來是他所深喜的。他自己的家庭教養，使他對於整飾有一種柔和的喜悅。每當他聽見她，能地把每一件東西安放在每一固定的位置上時，他心裏便感到一陣溫暖、臥室的樣子，就像她剛因事離開；刷子乾乾淨淨的放在妝台上，另一面放着

一把木梳。不知是誰把她在盥盆裏最後一夜所睡的被抹平了。枕頭上有一個小盒子，感覺她的髮夾，她不相信她永不能再進這房門。

她覺得胃口渴，走進廚房找水喝。廚房裏，有香不素的。架子上有她與史特蘭爾相吵那天曉慶所用過的碗碟，卻經過小心洗擦。刀叉都放在抽屜裏。碟子裏盛着一塊吃剩的乳酪。鐵罐裏有一小塊麵包。她每天都上市場，只挑好時蔬與油煎面黃，因此家裏沒有隔夜留下的東西。史托格與警察們的問訊中，獲悉史特蘭爾是在昨晚不久出走的。而白朗菁仍照常照常洗滌食物。她想起這事，不禁毛骨悚然。她的愛好與母親之，她的自發更必經過深思熟慮。她的臉是誠足以驚人。他突然感到一陣痛苦，從腰發軟，幾至墜倒。他重新臥室，伏在床前，呼喚她的名字。

「白朗菁。白朗菁。」

想她所受的痛苦，她心如刀割。忽地她看見她城裏廚房裏——廚房的窗簾和衣櫃不關上下。洗滌杯盤刀叉，靈巧地揮灑刀石上把刀磨利；然後安掛好食物，神洗菜蔬，煮好鹹菜——當時廚房裏仍掛着一塊灰色的布；然後她將廚下物——都乾淨滿意。他彷彿聽見她放下袖子，脫去圍裙——它此刻仍掛在門後的水盤上——拿了一瓶草藥走進臥室。

當當聽他進來上爬起來。走向室外。行走進空室。室內黑黢黢的，薄霧散沒了開大窗櫺。他連忙把它們拉開。但當他朝這曾經給予他的多少快樂的地方迅速一瞥的時候，他轉不自

的敵人。他拚命用力呼喊，神志昏亂。他受不了。那太難堪了。他瘋狂般到處找尋器械，要把這畫扯個粉碎，一分鐘也不能讓它存留。然而他找不到一件可資利用的東西，搜索畫具，亦一無所獲。他如瘋如狂，最後終於找到一把大刮刀。他抓着牠，勝利似的大叫一聲。他握着牠，彷彿它是一把匕首，奔向那幅畫。

史托洛弗說到這裏的時候，激動得就像真有其事。他在我們兩人中間的桌上，抓着一把餐刀，揮舞着，舉臂欲刺。然後，忽然放手，讓它纏的一聲落在地上。他望望我，法然一笑，默然無語。

「說下去，」我說。

「我也弄不清自己是怎麼一回事。我正要把這畫戳一個大洞，我正要動手，忽然好像明白過來了。」

「明白什麼？」

「那幅畫。那是藝術的晶結，我不能觸動它。我害怕。」

史托洛弗重又陷於緘默，他張着嘴呆望我，圓圓的藍眼滿露驚愕狂亂之色。

「真是一幅偉大驚人的畫。我就畏極了。我幾乎犯了彌天大罪。我稍為挪動了一下身體，要瞞清楚一些，不料腳踢及刺刀。我不禁發抖。」

我確真感覺，他是受着各種情緒的支配。我奇怪地感動極了。忽然之間，我彷彿墮入了另

一個世界，在這世界裏，一切價值都改變了。我茫然若失，旁觀不語，殆如異鄉之客，身臨他地。在異地地方，人們對於這輛馬車的一切反應，均失其常態。史托洛弗竭力描述那幅畫。聽他的話，前後不接，竟不能從中推測其意。史托洛弗拉斷了彼此束縛着他的關係，而發見了一個具有堅定力量的靈魂。不獨這靈魂簡單的繪畫表現出如此豐富如此獨特之個性，不獨是那幅畫的本身，繪畫家，他的靈魂也與這幅畫（玄妙真諦；不獨是那畫上的靈能使你特別感到那幅畫的藝術，並且是這幅畫使人心靈中產生一種形體。它傾瀉着幻像，但着無可琢磨的靈，而低聲囁語。這幅畫有永存不滅的勇氣，這幅畫的靈，亦裸體的靈魂，戰戰兢兢的冒險之舉而傳佈的謠言。

讀者若以為這幅畫是神話，不知這畫是史托洛弗善於繪畫。（人們在感情沛溢的時候，豈不常常以小說般的言辭表達其思想嗎？）史托洛弗力求表達他所未知的情緒，但他不知道如何以常用的字眼把它表示出來。他好像是一個神學家，力圖把難以言狀的事描繪出來。但他使我們感到，人們每說成「美」，「真」易流於極端，從未想到應以何辭表達之，他們真不關心的利用「美」，使「美」喪失了它的力量，而「美」所代表的東西亦因此與其他無數粗俗的東西一樣。喪失了它的高貴。他們儘管稱讚衣服犬畜與語言之「美」，但等到他們真的面對着「美」的時候，却無以識之。他們胡亂加重語氣，欲以潤飾他們無價值的思想，但結果反而抹殺了他們的精操。好像一個虛醫，假裝着自己有時所感受的精神分量，結果反而喪失了他們所曾濫用之靈。

方。史密路弗這永遠不飽的胃口，深愛「美」，而亦領悟「美」。他的純潔清純，也不下於「美」的純潔清高。他對於「美」有如信徒之於上帝。因此他一旦遇到了「美」，便畏懼無忌。

「你看見史密路弗，怎麼說？」

「我請他跟我一同到荷蘭去。」

我愕然注視着他。

「我們兩人都愛上荷蘭。我母親的房子有多餘的地方可以讓他住。我想假如他與那些貧窮潦倒的人一伴，對於他的靈魂一定伴同非淺。我相信他可以從他們那裏得到許多有益的教訓。」

「他怎麼說？」

「他笑。他說他對我歡喜了。他說：『我有義務。』」

我原以為史密路弗必定可以他辭拒絕。

「他把白蘭地的錢送給我。」

我奇怪史密路弗怎麼會把錢送給他。但我沒有把這意思說出來。我們默然相對。

「你怎樣打發你的東西？」最後我問。

「我買了一個猶太人，他給我一大筆錢，把它們買下。我把這帶帶回家去。此外，書信和家財，只剩下一箱衣服和幾本書。」

「我很高興你回家去，」我說。

我覺得他唯一的辦法就是竭力忘却以往的一切。我希望目前似難以忍受的痛苦，將會隨着時間的消逝而減輕。遺忘可以幫助他重新負起生活的重擔。他仍很年輕，這幾年內他或許仍會回憶自己的一切不幸而悄然不樂。但將有一天，他會在荷蘭再娶一個忠實的妻子，那時他必會快樂。我想起他在死神召喚之前還要繪畫大量拙劣的作品時，不禁微笑。

次日我目送他啓程赴阿姆斯特丹。

第四十章

第二個月，我爲私事所羈，接觸的人均與此慘事無關，因此我也漸漸忘記了它。但某日，我因事出外，途中遇見史特勒爾。一看見他，又使我憶起一切我所欲遺忘的恐怖。我對於這慘劇的禍魁突然感到一種嫌厭。待妻不理他，又怕顯得稚氣，因此只好向他點點頭，忽忽前走。然間，我感覺有一隻手按着我的肩膊。

「你忙得很，」他弱弱地說。

他有一個怪癖，偏要對不願見他的人獻殷勤，因此我的冷淡反而引起他的親熱。

「不錯，」我簡單回答說。

「我跟你走，」他說。

「幹嗎？」我問。

「我喜歡跟你做伴。」

我沒有回答，他默默的跟在我身旁。這樣走了約莫四分之一里路。我覺得這情形有點滑稽。其後我們經過一間文具店，我打算進去買點紙張，借此擺脫他。

「我要進這裏去，」我說。「再會。」

「我等你。」

我聳聳肩，走進店裏。我反心一想，法國紙質極劣，既不合意，何必勉強購買，以增麻煩。因此我故意揀明知該店沒有出售的東西問，旋即走出店外。

「你買到緊要的東西嗎？」他問。

「沒有。」

我默默向前走，不久走到一個岔道口，我停在路邊。

「你向那一條路走？」我問。

「向你走的一條，」他微笑。

「我回家去。」

「我也跟你去抽抽煙。」

「你應該等我請，」我冷冷的反唇相稽。

「假如我知道有機會接到請帖。我當然會等。」

「你瞧見前面的牆嗎？」我指指牆，問他。

「不錯。」

「那麼，我想你也一定瞧出牆裏不願意你和我作伴了。」

「老實說，我也隱隱約約的覺得到。」

我忍不住笑起來。我有一個缺點，就是無論是誰，只要引我發笑，我便不能恨他入骨。我

騙作鎮定說：

「你真是在討厭。你是最令人嫌惡的野獸。算我倒霉碰見你。幹嗎你要找恨你瞧不起的人做朋友。」

「朋友，幹嗎你以為我在乎你對我的印象如何？」

「見鬼，」我說。微感自己的毅力不甚可靠，因此更加急躁。「我不願意認識你。」

「你怕我毀了你？」

他的語氣令我覺得可笑。他凝望我，帶着諷誚的笑容。

「我猜，你一定很潦倒，」我出言不遜。

「假如我以為可以乘機騙你借錢，我就是大傻瓜。」

「假如你自以為爲了不起，你真是不裏臉！」

他露齒笑笑。

「就算是我虧損了你，你也不會真的恨我。」

我咬唇忍笑。他說得不錯。我還有一個缺點，歡喜與以牙還牙的人交遊，不管他們是如何的墮落。我開始感覺憎恨更特動聽，反足以保持我對他的友誼。我深知自己的道德弱點，也知道自己的責難多少有點作態。若是我自己瞧出了這弱點，也必瞞不了他的銳利的感覺。他確實在我暗笑我。我讓他結束了話題，而只從後盾不作聲，藉以掩飾自己的窘態。

第四十一章

到這寓所後，我不願意帶他進去，於是一語不發獨自登樓。他緊跟在後面走進屋內。他還是初次來，可是對於我這會費盡苦心佈置，以求悅目的房間，連瞧都不瞧一下，掉上有一罐煙草，他掏出煙斗，把它裝滿了，坐在唯一的一張沒有扶手的椅子上，顛起椅子的後腳。

「你這樣不客氣，幹嗎不找一張有扶手的椅子坐？」我氣憤憤的問道。

「幹嗎要你關心我的舒服？」

「我並不是關心你，」我反唇相稽。「只是爲了我自己。我看見人家坐不舒服的凳子，心裏就不舒服。」

他冷笑，但沒有挪動。他默默的抽煙，沒有理會我，顯然是在沉思。我不懂他來此有何目的。

除非是悠久的習慣抹煞了感情，當作家對於使他深感興趣的人的奇癖，免不了要感到困惑。這奇癖是如此的吸引他，使他的良知無從抵抗。他對於使他驚愕失色的邪惡感到一種藝術的滿足。但誠實迫使他承認他對於某等行爲的嫌惡心，比不上研究他們的原由的好奇心。就理論上說，破壞法律與秩序的始創者，對於惡徒往往具有一種引誘力。我相信莎士比亞在想像愛戈

（註一）一角色時，必抱着一種連他自己也不得而知的興味，他在想像特新丹蒙拉（註二）一角色時，則以月亮和幻像交織成。也許莎氏非常滿意於他所寫的惡棍的個性。這些性質深深的影響着他，但却寫文明世界的習俗儀禮返還潛意識的神祕深淵中。爲了要使他所寫的角色。躍躍如生，他不得不親自去體會那捨此以外無以表示的生活。他的滿足寓有獲得解放的意義。

對於一個作家，認識比判斷更爲重要。

我心裏雖覺得史特勒蘭非常可怕，但又情不自禁，滿腔好奇地直欲窺探他的動機。他使我迷惑，但又使我急欲知道他給他的大恩人釀成的悲劇有何感想。我大膽提起解剖刀。

「史托洛弗告訴我，你給他太太畫的肖像，是你的傑作。」

史特勒蘭從嘴裡拿開煙斗，眼裏透着笑意。

「那簡直是大笑話。」

「幹嗎你要送給他？」

「我畫完了。沒有什麼用。」

「你知道史托洛弗幾乎毀掉它嗎？」

「那張畫還不十分令人滿意。」

他頓了一頓，又從嘴上拿下煙斗笑笑。

「你知道嗎，那矮子會來找我。」

「你對他的話，難道不感動嗎？」

「不，他蠢透了，並且多情得該死。」

「恐怕你忘了你毀了他的一生？」我說。

他若有所思地撫摩着于思的下頰。

「他是一個非常拙劣的畫家。」

「可是，他是一個非常好的人。」

「也是一個高明的廚子，」史特勒蘭帶着譏諷的口吻，加上這句話。

他的冷語，太不近人情。我氣極了，不願再半吞半吐的。

「我只是爲了好奇，請你告訴我，你對於白朗茜的死，沒有半點悔恨嗎？」

他面上的表情有點變動但仍很冷靜。

「幹嗎我要懊悔？」他問。

「讓我老實告訴你。在你差不多要死的時候，史托洛弗把你帶到他家裏。好像慈母一樣的

服侍你。他爲你犧牲了自己的時間，舒適與金錢。他把你從九死一生中救出來。」

史特勒蘭聳聳肩。

「這古怪的瘋子喜歡侍候人。侍候人就是他的生命。」

「就算是沒有受他的恩惠，難道你就可以不顧一切，把他的太太拐跑嗎？在你插身其間

之前，他們始終很快樂。幹嗎你不躲開。」

「幹嗎你爲他們快樂？」

「有目可見。」

「你是聰明人。你以爲她會原諒他對她的行爲嗎？」

「什麼意思？」

「你不知道他怎麼會娶她？」

我搖搖頭。

「她本來是某馬王子的表應護，那羅馬王子的兒子想她誘惑了。她原以爲他一定會跟隨結婚的。那知道他們把她關出去。那時候她差不多要分娩了，她打算自殺。但給史托洛弗發覺了，於是和她結婚。」

「那正像他的爲人。我從來沒有見過這樣富於同情心的人。」

「爲什麼就奇怪？這一對性格不相稱的人怎麼會結婚。但我從來沒有想到方才所聽見的情形。也許這就是史托洛弗特別愛他的妻子的原因。我也會注意到他們之間往往有着超乎情慾的感情。記得我常常覺得她正裏藏着什麼不可告人的心事。現在我才恍然大悟，她的心事，就是那隱秘而可恥的祕密。她的安靜殆無異於颶風過後，島嶼上那種黯澹的靜寂。她的歡笑，乃是絕望的歡笑，忽然史特勒蘭打斷了我的疑思，發表他的意見。他的極端憤世嫉俗的態度令我驚愕。」

不已。

「女人能夠原諒男人對她的傷害，」他說。「可是永不能原諒他當她所受的犧牲。」
「那麼，你儘可以放心，不會有使你所羨慕的女人痛恨的危險，」我反唇相答。
他嘴角上露出一絲笑。

「你常爲了要討巧辯，不惜犧牲自己的主張，」他回答說。

「那小孩怎樣？」

「啊，他們結婚後三個月，他生下就死了。」

隨後我提起那最令我聽不懂的問題。

「你可曾告訴我，幹嗎你總看這胡話？」

他久久沒有回答，我差不多忍不住要重問了。

「我怎知道？」終於他說。「她不願意見我。我覺得很有趣。」

「唔。」

忽然他氣憤憤的說：

「該死，我喜愛她。」

他馬上又把怒氣壓下去，望着我做笑。

「最初她害怕。」

「你對她說？」

「用不着說。她早就知道了。我從沒有說過一個字。她害怕極了。可是我終於得到她。」不知道爲什麼，他的話使我想起了他的慾念一定非常猛烈，而令人毛骨悚然，倉惶失措。他的生活奇怪地完全與物質脫離了關係，但肉體却往往好像要對靈魂施以猛烈的報復。只要淫慾一發，他便無以抗拒這具有一切原始力量的感情的支配。它緊纏着他，不容他的靈魂稍有懈怠或恩惠的餘地。

「可是幹嗎你要把她帶走？」我問。

「我沒有，」他回答，蹙起眉。「當她說她要跟我走的時候，我的驚詫也不下於史托洛希。我告訴她，萬一我厭倦了她，她非走不可。她說寧可冒這危險。」他頓了一頓。「她的身材長得確是驚人。我正耍盡一張裸體畫。畫完後我對她也不感興趣了。」

「然而她真心愛你。」

他站起來，在這斗室中踱來踱去。

「我不需要愛。我沒有時間談戀愛。那太懦弱了。我是男人，有時候需要女人。只要滿足了性慾，我便立刻轉顧他事。我嫌恨肉慾，可是我不能制服它。它綁束着我的靈魂，我希望有一天，我能擺脫一切慾念，不致阻礙我的工作。女人只懂得談情說愛。可笑得很，她們非常重視愛情。她們要勸服我們相信愛情就是生命的全部。其實愛情真沒有意思。性慾是正常健全

的。愛情是一種病。女人是我尋樂的工具；我受不了她們那些伴侶內助的主張。」

我從沒聽見史特勒爾能連著說這許多話。他說話時，態度激憤。但這一次也和以前各次一樣，我仍不能把他的話一字不易的寫下來。他的用語範圍既狹，且不善於辭令。我只能從他的感嘆詞，面部表情，手勢和粗俗的短句中，把他的意思湊合起來。

「你應當生在女人是副座，男子是奴主的時代，」我說。

「可是我是一個非常正常的人。」

他談這話，帶着非常懇切的樣子。我忍不住要笑。可是他仍繼續說，在室內走來走去，好像個中的一面惡獸。他竭力把他的思想表達出來，但又覺得很難把它連接成語。

「女人一旦愛上了你，除非是倚有你的靈魂，她不會滿意。因為她在懦弱。她狂熱的希望支配人，除此以外，沒有一種能使她滿足。她的心胸狹窄，她痛恨一切她不能獲取的抽象觀念。她只知道有物質，而禁忌理想。男人的靈魂漂泊在宇宙的遙遠區域中，她要把它幽禁在她的懷管範圍內。你還記得我的太太嗎？我發現白朗普也在一步一步慢慢的嘗試着她的全部奸計。她帶着無限的耐心，企圖籠絡我，把我縛起來。她要把我感化得和她一樣；她一點不關心我，只要我屬於她。她願意依我一切，只有一樣不依我，就是不讓我安靜。」

我默然無語。隔了一會我問他：

「你離開她的時候，以為她會怎樣？」

「她可以回到史托洛弟那裏去，」他氣憤憤的說。「他早就準備帶她回去。」
「你太不講人情了，」我回答說。「對你說這些話，等於對生下來就是瞎子的人形容顏色一樣的沒有用。」

他站在我椅子前，帶着一種傲慢不遜的態度俯首望我。

「你真這樣關心白朗茜的生死嗎？」

我思索他這句話，無論如何我不願意說假話。

「她的死對於我沒有多大關係，這也許是我缺乏同情心的原故。生命對於她本來有很大的價值，而她竟被這樣殘忍的剝奪了生命。那未免太可惜了。我很慚愧我並不真關心她的死。」

「你沒有勇氣說真話，生命並沒有價值。白朗茜並不是因為我拋棄她而自殺，而是因為她是一個愚蠢無知神志不清的女人。關於她的事，我們也說夠啦。她是一個無足輕重的人。來我給你瞧瞧我的畫。」

他把我看做孩子需要分分心。我很難受——不是替他難受，而是替自己難受。我想起史托洛弟夫婦在蒙特馬德里那安樂的書室裏的快樂生活，我想起他們的坦白，親切和懇懇。殘酷的命运之神毀滅了這快樂生活，固屬無情，但無情之極，莫過於我們對它並不覺得有何分別。世界依然如故，這種不幸事並未令任何人更為不幸。我相信狄克這感情反應勝於深慮的人，不久便會把它忘記得乾乾淨淨。而白朗茜這開始時充滿了光明和夢想的生命，也便這樣一聲無息的

消滅了，好像根本就未曾存在這世界上一樣。一切似乎都是空虛無謂的。

史特勒蘭找到帽，站着瞧我。

「你不去？」

「幹嗎你要跟我做朋友，」我問他。「你知道我嫌恨你，瞧不起你。」

他鬻然一笑

「你儘管跟我吵架，我可不在乎你對我的感想怎樣。」

我勃然大怒，自覺兩頰緋紅。我沒有辦法使他明白他的殘酷的自私自利是多麼的殘人。我要戳穿他的無情的甲冑。我也知道他的話非盡詭言。我們也許會在不知不覺之間因自己的意見受人尊重而珍視我們獨御人的權力，嫌恨我們勢所未及的人。我相信這就是人類自尊心最難堪的損害，我不讓他顯出我在動氣。

「難道任何人都可以完全不理會他人嗎？」我說，這句話與其說是對他而發；不如說是對自己而發。「你的生活，一切都非倚賴他人不可。所謂獨力生存者，祇不過是妄想而已。遲早終有一天，你會年老，你會生病，疲乏，那時候你就會偷偷的竄回人羣中。等到你發覺自己衷心渴望安撫與憐憫的時候，你不難為情嗎？你在嘗試一樁絕對不可能的事。終有一天，人類的天性會使你祈求人類的共同義務。」

「去瞧我的畫。」

「你會經感到死嗎？」

「自然我要想？死有什麼關係。」

我隨着時看牠。牠站在我的面前不動，眼中含着譏笑。剎那間，我看見一個激動痛苦的靈魂，他的靈魂超乎肉體縛束之外。我瞥見一種非言語所能形容的祈求。我注視着站在我面前這一個衣衫襤褸，紅腫，木呆，眼睛閃閃發光，頭髮蓬鬆的人，不覺發生一種奇異的感觸。我覺得它只是一個靈魂，而我正對着它，却是一個脫離了肉體的靈魂。

「走吧，讓我回去睡。」我說。

（註一）Elysium 是冥天所管 Oratio 一故事。

（註二）Desolation 是孤單之意。

第四十二章

「我不明白史特勒蘭爲什麼忽然會自動把畫給我。我欣然自幸能得此機會。作品可以表示伊人的真性。在社會上，人只能表現爲人贊許的表面印像，我們只能從他不知不覺間流露的小動作和倏忽而現的面部表情中認識他的真性。儘管有些時候，人們帶上了真偽不分的假面具，自以爲真能變成這假面上所表現的人。但在他的書畫中，他便無從隱匿他的真性。他的矜飾反而暴露了他的虛假。外表油漆得好像鐵一樣の木條，歸根到底依然是木條。沒有一種矯揉造作的性格能蒙蔽一個普通人。對於一個目光銳利的觀察家，沒有一個人能在倉卒間製成一件作品而不顯露其靈魂最深處的祕密。」

當我走上史特勒蘭的住所那似乎沒有止境的扶梯時，我自認有點興奮。其情緒彷彿身臨驚人的險境。我好奇地環顧這房間。它甚至比我記憶中的更小更陋。不知道一般非有大畫室不能繪畫，和矢言除非一切情形稱心如意不能工作的朋友，看見了這斗室，會作何說。

「你最好站在那邊，」他說，指着一個位置，大約他以爲我可以在這位置上瞧得最清楚。

「我猜你不許我開嘴，」我說。

「見鬼，我要你閉嘴。」

他把一匣畫放在畫架上，讓我瀏覽一兩分鐘，然後把它拿下，另換一幅。如是約莫給我看了三十幅畫。這是他六年來的成績。他從沒有售出一張。畫布大小不一，小的是靜物畫，最大的是風景畫。約有半打是肖像。

「完了」，最後他說。

我真希望當時我能立刻認識他們的美以及他們的偉大創作力。現在我已聽見了許多，並且有許多細碎的，都是我所聽見的。可是奇怪得很，我第一次看見它們的時候却感覺非常失望。我並不覺得它們有何特別的藝術動人之處。史特勒蘭的畫所予我的印象頗為迷惘。至今我仍常引以為奇，當時為何沒有想到購買一張。我錯過了一個絕好的機會。現在他們大多數都存在博物館裏，其餘的亦為富有的藝術愛好者所珍藏了。我自己辯解說，我的審美力極高，但缺乏卓識。我對於繪畫術所識極淺，只能人云亦云。當時我崇拜拜印像派，而切望能得到一張西斯里（註一）或諾格斯（註二）的畫。我也崇拜孟納，視他的「奧林匹克」是近代最偉大的傑作。他的「綠茵上的午飯」一畫也令我感動異常。對於我這些畫就是世界上最後的傑作了。

我不打算形容史特勒蘭所看的畫。形容繪畫，一掃之味的甚少，況且對此深感興趣者均已熟知它們了。他的勢力今日已深影響於近代畫學，而他所最先探討的境域亦已有人從專研究。他的畫初看起來便會引起人的同情。然而當時我却一無所睹。最初我不免對他拙劣的技術發怔。我看慣了昔日名家的畫術，深信英格裡為近代最偉大的畫家，因此更覺得史特勒蘭的技術

一個可取。我不了解他的別出心裁的簡易術。記得我曾瞧見一張靜物畫，是一盤橘子，碟子不圓，橘子也不對稱——令我迷惑異常。肖像比真人更大，看起來很不順眼。風景畫更令我莫明其妙。有兩三張繪的是封騰布羅的森林，還有幾張是巴黎的街道；我最初的印象是它們可能出於一個醉酒的馬車夫的手筆，總之，它們使我迷惑。它們的着色似乎特別生硬。整張畫不消說是一幕驚人費解的滑稽表演。然而現在每當我回顧它們，蓋深感史托洛弗的觀察精銳他自始便看出這就是藝術的革命。他自便認識今日全世界一致公認的天才。

但我雖然迷惑，仍非無動於中。連我這門外漢也感到其中含有某種真正的力量。我又興奮又感興趣。這些藝術術是告訴我，有些東西非常重要，非知不可，然而真何在，則非我能道。就我看來，他們的藝術雖然不高妙，但含有某種非常重要的祕密。他們都是奇怪的可見不可見，而令我發生一種難以分析的感。他們的意識非言語所能形容。我覺得史特勒蘭會繼續編織見物質上含有某種精神上的意義。這種意義非常特別，因此他只能以未定的徵像把它表現出來。他彷彿在渾沌的宇宙中，找到一種新的形體，他痛苦的靈魂痛苦地要把它繪下來。我覺得是一個痛苦的靈魂在極力的掙扎，要把自己的思想盡量表達出來。

我轉身向他。

「我懷疑你是否用錯了方法，」我說。

「你的話是什麼意思？」

「我猜，你有許多話要說。雖然我不知道你要說的是什麼，可是我不相信繪畫是表達言語的最好方法。」

以前我以為只要看見他的畫，必能從中獲得一絲端倪，尋繹他的古怪的個性。但結果我錯了，牠們反而增加我對他的迷惑。我比以前更茫茫然如墮五里霧中。我唯一了解的——也許連這也是幻想——就是他拚命要從某種緊握着他的力量中掙扎奮鬥以求解放。至於這力量是什麼，解放的方法如何，則不得而知。我們每一個人都孤處於世上。史特勒蘭却關閉在一座銅塔裏，只能藉暗號與同伴通訊，但暗號並沒有共同的價值，因此牠們的意義也是含糊的沒有一定。我們以我們內心的祕藏傳達給他，他們却無力接受它，因此我們只能孤獨獨的寄居於世上。我們相處而不能互相了解，我們不能了解我們的同類，而不為他們了解。我們正如一般僑居異國不諳該國言語的人，心中有無數美妙的事要說，却為言語所縛束。他們的思潮拂騰，但他們所能告訴你的，只不過是什麼圓丁的姑母的雨傘在屋子裏等一類的話吧了。

史特勒蘭的畫所給予我的最後一個印像就是深強的心靈表現。我曾以為必能從這種表現中尋獲那極端困惑我的解釋。史特勒蘭所用的顏色和結構，顯然都具有獨特的意義。他亟欲表達自己的感想，而亦僅為此而繪成了這些畫，一旦他能更接近他所尋求的未知事物，他必毫不躊躇的使它簡單化或改變它。他不知道什麼是事實，他要在無數不相干的事體中尋求他所認為意義深遠的事物。這情形就像是發現了宇宙的靈魂，而不得不把它表現出來。雖然這些畫使

我疑惑，它們的善義却深感我心。不知道爲什麼，這時我對於史特勒爾竟發生了一種前所未有的感情。我非常同情他。

「我現在才知道幹嗎你要屈服於你對白朗茜的感情，」我對他說。

「什麼？」

「你缺乏勇氣。你的靈魂感染了肉體的懦弱。我不知道你究竟懷着什麼無窮的希望。它把你驅進了孤寂之險境，尋求你所期望的目的，使你痛苦的靈魂獲得最後的解放。你好像是一個永遠的香客，踴欲找尋一個也許根本不存在的神龕。我不知道你的神祕的目的是什麼。你自己知道嗎？也許你所要尋求的就是「真誠」與「自由」。但是瞬息間，你又以爲可以在「愛情」中獲得安慰。我猜，你的疲憊的靈魂本欲在女人的懷抱中尋求安息，然而等到你發覺在那裏不能獲得安息的時候，你便痛恨她。你對她沒有絲毫憐惜之意，因爲你也不憐惜自己。你毫不遲疑的殺死她。因爲你仍在戰慄自己所遺留的僅以身免的危險。」

他乾笑，用手扯鬍子

「你是一個可怖的感情主義者，可憐的朋友。」

一星期後，我偶然聽說史特勒爾到馬賽去了。從此以後我再沒有會見他。

(註一) Stanley——(一八三九—一八九九) 法國畫家。

(註二) Eugene Delacroix——(一八三二—一八六二) 法國印像派畫家。

國而前進一章，我相信我所寫關於史特勃蘭的專稿必能令人滿意。我已盡所知，但是我不知道稿中的原委，所以一切仍帶着模糊不清的姿態。其中最奇特的事如史特勃蘭決意做畫家，理由，則仍因含糊不確。我雖明知他的決意做畫家必與他的生活環境有連帶關係，但問其原因，則未嘗能言。從他的談吐中也一無所獲。假如我所寫稿是一本小說，而不是一個怪人的傳記，我儘可以將這心事掩飾而隨意編造一些理由。我可以說，他竟因天資聰穎，惟因父母，未能發展，或因生活的壓迫而磨滅了。我可以說他受不了生活的束縛，而於描寫他掙扎於藝術之艱難與全神貫注之間，對他感同體。我可以由此把他造成一個帶帶人的人物，更許還可以把他造成一個現代普魯斯頓斯（註一）；更可以把他造成一個近代傳奇式的英雄，為了人類倫福利不惜犧牲自己受者。總而言之，我可以把他造成一個帶帶人的角色。

在另一方面，我也可以描出婚姻對於他的精神上的影響。於是又有十幾種說法。我可以說，他的清純的天才，因結婚他的太太所喜愛的畫家文人而啓發出來；或是因家庭不睦而自暴自棄；或是因心中愛情的熱火漸漸熄滅之故。不過這應一來，我對史特勃蘭太太的說詞又將完全不同了。我不能不推測事實，把她造成一個嗷嗷不休的討厭的女人，或是一個不體恤別人

心情的純約的女人。我可以把史特勒蘭的婚姻變成了他的悠長難熬的痛苦，使他不得不逃避它。我要加重他對他的不稱稱的伴侶是如何的容忍，憐憫心，他不願睜斷那壓迫着他的繩索。不過這就勢必連孩子也淘汰了。

爲了更便故事更動人，我也可以說他會與某老畫家結識，窮困的壓迫或事業成功的希望，使史特勒蘭貽誤了他青年的天才。這畫家看見了他所糟塌了的天才，於是感化他，使他拋棄一切而追隨——那畫家所傳授之術。至——這成功的老畫家，也應該描寫得帶點諷刺的意味，——他誠實，富有，生活於另一方式中，他雖知道這種生活較好，卻沒有力量追求它。

然而事實卻比較比平淡乏味。事實上史特勒蘭不過是一個學校出身的孩子，走進了——他的辦公處，於此沒有厭煩之意。婚商，他日與同事相處，亦交易所裏穩穩當當的賭賭錢，在德比縣，牛津或劍橋的賽馬中贏一兩個金鎊。我相信，暇時他也稍爲打打拳。他家裏的火爐台上，有郎特太太（註二）和馬麗安特遜（註三）的照片。他也閱讀滑稽週刊和體育雜誌或是參加罕布斯特斯的跳舞會。

雖然我和他隔別了這麼久，但在這期間並沒有多大關係。在他努力以求打破藝術之困難，以臻精熟的期間，一切都簡單調，無足敘述。在他窮極無聊謀生乏術的時候，我也看不出有何重要值得引述的地方。對——這些事，敘述，簡直和敘述別人同樣的遭遇，沒有什麼區別。我不相信這些事對於他的人格會有何影響。他的經驗本來可以寫成一本資料豐富的近代巴黎流浪者

的小說。但是他與人落落寡合，你決不能從他的言談中窺見這些年的生活有何使他特別感觸的經歷。也許他到巴黎去的時候，年紀太大了，不能再受迷人的環境所誘。但是奇怪得很，他當着我的面，一舉一動非獨很務實，並且非常拘泥於事實。其實，也許在這時期，他的生活很浪漫，不過他自己不知道罷了。我們如要認識生活的浪漫，恐非有恰人的天資不可。只要我們能冷眼旁觀，我們必能留心注視自己的行爲。但是我從沒有看見一個人能比得上史特勒蘭那麼直腸直肚，那麼不自知。可惜我不能把他在藝術成功前所經過的艱辛努力描繪出來。假如我能引述他不爲失敗所挫，以其不屈不撓的勇氣，對抗「失敗」，以其堅毅的精神抵抗藝術家最頑強的敵人——「自疑」，我也必能激起人們同情於他那特別不能動人的性格。然而我不能。我既未獲睹史特勒蘭工作的情形，也不知道究竟有沒有人看見過。他對自己的奮鬥經過諒莫如深。就算是他在淒寂的畫室裏絕望地與上帝的使徒搏鬥，他也決不讓人揣摩他的痛苦。

我雖知道他和白朗茜的關係，但自恨所得者不全。爲了要使故事首尾一貫，我本應描述他們的不幸的結合經過。但是他們同居三個月期間的經過，我一無所悉。我無從獲悉他們相處如何，或是他們說過些什麼。並且，一日有二十四小時，而感情的極點則只能在極短的期間達到。我惟有閉目幻想他們如何消遣其餘的時間：每當夜明燈亮的時候，白朗茜竭力支持着，史特勒蘭在繪畫，她瞧見他全神凝注於工作，必定憤懣異常。她是主婦，但他並不以主婦之禮看待她，只當她是模特兒。他們日夕相處而久久默無一語。這情形必定使她驚駭萬分。史特勒蘭

說，她之委身於他，實含有制勝史托洛希的意思。因為史托洛希曾在她走極端的時候伸手援助她，因此引起了許多無聊的猜測。我告訴她這不是事實。這件事多可怕。可是有誰能看透人心的妙算？當然不是一般循規蹈矩，斤斤於仁義道德者所能認識。當白朗甫看出史特勒爾離在性慾衝動的時候仍保持適當寡合的態度，她必驚恐無已。甚至在這時候，我疑心她也必定知道，對於他，她不是一個人而是一件以供取樂的工具，他仍是一個陌生人。她企圖以哀憫纏綿的手段纏住他。她裝作去感他，舉以籠絡他，却不知道他對於這種安慰漠不在乎。她苦心孤詣，替他做他所欲喜悅的事，却不知他毫不講究飲食。她害怕隨他獨處。她緊纏着他。只要他的感情一冷下來，她便竭力激發它。因為至少在這時候，她還可以幻覺自己仍抓着他。或許以她的聰明，她也知道身已成虛的克總徒足以激發他的破壞性。但是她喪失了理性，感情使她繼續採取他如失敗的方法。她必定很傷心。然而盲目中愛情促使她相信她要別人的真情相待；她的愛情非常偉大，不應不獲得同樣的報答。

我對於史特勒爾的性研究的，其缺點尤較勝於許多事實為大。因為這些事實都很顯明觸目，所以我會描寫他與女人的關係。本來女人在他的生活上並不重要，然而奇怪地，它竟如此不幸地影響於他人。他的真生活就是夢與驚人的艱辛工作。

然而這裏却帶着小說的虛構。就一般看來，愛情對於男子，只不過是日常事務中之一小部分而已，小說却太吹大擂把它列在實生活所沒有的重要地位上。男子鮮有視愛情為世界上最重要

要者，即或有之，亦必爲重視愛情之女子所輕視。她們愛男子的奉承與激勵，却又唯恐被當作可憐虫。甚至在愛情如膠似漆的剎那間，男子仍不免要分心於其他的事；他們或則眷注於事業，或則專心於運動，或則篤志於藝術。他們大多數都分配好什麼時候做什麼事，他們能夠暫時置此事於腦後，而專心於另一事。男子具有集中注意力的天賦，在他們全神凝顧於一事的時候，他們不願有人以他事相擾。在戀愛期中，男女的分別就是女子能晝夜不停的談戀愛，男子則僅偶然爲之。

就史特勒蘭來說，情慾在他的生活上佔極少地位。他不重視它。他討厭它。他的精神別有所願。然而他的性慾却是非常的猛烈，往往支配着他的肉體，驅使他耽於淫樂。他深恨這種無以自制的性能。我清甚至在淫放的時候，他仍痛恨他所羨慕的伴侶。一旦他恢復了常態，他便懷然不願再見他曾以爲作樂的女子。那時他的思想重又無憂無慮的漂蕩於純潔的太空中了。他對她所感到的恐怖，殆如翩翩往來於花卉間的彩蝶對於那會使他變化的污穢的蛹所感到的恐怖一樣。我以爲藝術就是性感的一種表示，殆如男子看見美女，看見昏黃月色下的那不勒斯灣，或篤地安（註四）的「殯葬」時，所生感觸一樣。史特勒蘭也許不喜歡按照習俗解決性的問題，因爲比起藝術創造的滿足，性慾似乎也太卑賤了。甚至我自己也覺得奇怪，每當我形容一個殘忍自私，卑賤淫佚的人時，我反而覺得他是一個偉大的理想主義者。

他的生活比一般勞動者更窮。他的工作比他們更艱辛。他對於一般人欲以增進美滿生活的

東西，毫不在乎。金錢名譽不能引動他。你不能稱讚他，因為他堅拒與世妥協，不願為我們大多數人之所願為者。他沒有這種念頭，從未稍存與世妥協之意。他住在巴黎，孤若零仃尤甚於埃及沙漠中的隱士。他只求他的戚友不干涉他，此外一無所求。他一心一意，但求達到目的，只要能達到目的，他非獨願犧牲自己，也不惜於犧牲他人。他懷着一種夢想。

史特勒爾固然可憎，但我仍以為他是一個偉大的人物。

(註一) *Persephassa* 希臘神話中半神半人之神，曾盜天火授其用法於世人。因是獲罪，被 *Zeno* 縛於高加索山上，日命一鷲，啄食其腸臟以苦之。

(註二) *Mrs. Tansley* (一八五二——一九二九) 英國著名女伶。

(註三) *Mary Anderson* (一八五九——) 美國女伶。

(註四) *Vesilio Tribian* (一四七七——一五七六) 意大利畫家。

第四十四章

畫家對於藝術的觀感也很重要，這就是我要盡我所知記述史特勒蘭對於昔日藝術大藝的觀感的原因。但假使認識者恐怕寥寥無幾。史特勒蘭不是一個善辭令的人。他沒有傳才，沒有巧言動聽之才。假使我能正確形容他說話的樣子，他的幽默就是讓猜。他的答話很幼稚。有時說起真話，更令人發笑。但這幽默的語氣很少聽見，所以很能吸引人，多聽便乏味了。

史特勒蘭不是一個學識淵博的人，所以他的對於畫學方面的見解亦異於常人。我從沒有聽見他提起一個其他著名工明妙畫家——如喬治勃（註一）或凡各（註二）等，我疑心他根本就沒有見過他們的畫。他對那些派畫家並無多大興趣。他雖佩服他們的技術，但我猜他以為他們的態度平凡俗氣。只有史特勒蘭一說起藝術的長處，史特勒蘭便說：『我喜歡文德考特。』（註三）』他說這句話，意在罵人，假使他的真意喜歡文德考特，他早已成名了。

可惜我不能對於他的昔日畫家的意見，有何過高的報告。他的性格是如此的古怪，致使我想像，他的見 也必定很激烈。我覺得他對於前代畫家定然懷着狂妄的意見；我總不相信他對於這些畫家的意見會與一般人相同。我不相信他知道會經有密里利這個人存在。他非常崇拜未重新發明，但帶點不耐煩的一緒。他歡喜畫了，而神往於林布蘭（註四）他形容他對林布蘭的印像時，那種粗野下流的話語，幾令我不敢把它重說出來。然而我想不到，他與史特勒蘭的畫家

却是大普魯格（註五）。當時我對普氏認識極少，史特勒蘭又沒有本領解釋其故。我還記得他怎樣形容他，因為他的形容是多麼的令人不滿意啊。

「他很不錯，」他說。「我敢打賭，他是拚命的繪畫。」

其後，我在維也納看到普氏的幾張畫，始恍然大悟他何以會引起史特勒蘭的注意。他也是個生活於幻想世界的人。他的記錄，我當時搜集了許多，打算寫一點關於他的東西，可惜我都把牠們遺失了，而今僅存記憶而已。他覺得他的同胞們都很古怪，他痛恨他們，因為他們古怪。人生本來就是充滿荒謬可笑，卑鄙醜陋之事，人生的宗旨就是笑，然而他却痛苦不欲笑。普氏給我的印像就是他亟欲以一種最適宜的中庸思想表現自己。也許就是這朦朧的意識引起了史特勒蘭的同情。也許他們兩人都力求在畫中表達自己的思想，但這種思想却比較適宜於在文學上表達。

史特勒蘭這時大約已四十七歲了。

（註一）Paul Cezanne，法國前進派畫家，（一八三九——一九〇六。）

（註二）Van Gogh，（一八五三——一八九〇）荷蘭後期印象派畫家。

（註三）Wiemersmaer——。

（註四）Rimbault，荷蘭畫家（一六〇六——一六六九。）

（註五）Brueghel the Elder——。

第四十五章

我在前面已說過，若不是偶然有機會到塔吉提（註一）一遊，我決不會寫成這本書。塔吉提是史特勒蘭歐陸邊境後裔居住的地方，同時也是史特勒蘭的著名垂青史的地方。我相信沒有一個藝術家能完全表現終日縈繫於其腦際的夢想。史特勒蘭曾在技術方面艱苦努力，故其表現心中幻景，也許更不如人。但是塔吉提的環境很有利於他，周圍的環境都能有力的啓發他的靈感。他後來所繪的畫，至少都表現出他所尋求的東西。他固然具有最新技術創造力，彷彿在這窮鄉僻壤中，他那深泊無定，脫離了肉體的靈魂，找到了寄託，而終於寫寫上了肉體。用句俗語說他終於在那裏發現了自己的能力。

說起來，身臨這遼遠的高地，似應立刻又勾起我對史特勒蘭的繫念。但事實上，我到此後，雖曾寫身，無暇顧他事。數日後，才偶然想起他和這高地的關係。算來我和他睽別了已有十五年，而他死了也有九年了。抵塔吉提後，我把一切比較重要的事都置於腦後，一星期後仍不能使自己恢復常態。記得第一天早上，我醒得很早，踱到旅館的陽台上，那裏闕無一人。再踱到廚房，廚房仍鎖着，門外長凳上睡着一個土著孩子。看樣子似乎這裏等許久才有早餐吃。於是我漫步下樓，到河邊去。那時那些中國人早已在店裏忙碌着。天空仍帶着淡白的曙色，湖上

寂靜如死。十里外的摩里亞島有如保護着「聖杯」(註二)的城堡，守着它的神祕。

我幾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自離威靈敦以來，生活千變萬化，迴異於常。威靈敦地方海濱繁華，英國風氣濃厚，使你彷彿置身英國南海岸的港口。以後的三日，海上波濤洶湧，天上黑雲密布。風在風帆上，一片碧浪奔騰於靜。太平洋比其他各海洋更顯得寂寞荒涼；它的面積似乎更大，一旦浮離海上，這是普通的旅行也有探險之感。所談的空氣有如與香劑，準備我們隨時隨地逃去另的處。它使你感覺你將接統的英貴族之土，而不是荒涼。塔希提的姊妹島摩里亞，以極地險峻壯觀，神祕地聳立於荒涼的大海中，有如魔棍的虛幌子。牠的珍貴凹出的船塢，頗似太平洋的亞塞里島。它使你玄想及我亞內西(註三)的武士，以他們的奇偉的裝飾守衛該地。這一切非常玄秘，若被人知道，便會顯明。離島越近，景色越美。秀麗的山峯越消清楚楚地映入眼簾。造船廠至近旁，由基浪島隱沒，宛如夜鬼殘不可近的野鬼連儂了。假如你走近去，在層巒峻石之間我尋道路，這時切莫驚慌，它會突然消失於眼前。這時但見碧波蕩漾，一片荒涼的太平洋而已。

塔希提是一個高聳的翠綠的島嶼，全島包裹在綠色的外衣裏。而在這綠綠外衣的掩蔽中，有幽靜的山谷；山谷深處，黑黝黝的充滿了神祕氣息，谷下一道清涼的溪水，潺潺而流。身臨此幽邃之境，彷彿重返太古時代的生活。甚至在這裏，也瀰漫着憂鬱恐怖的气氛。但這種氣氛瞬息即失，僅令人更急於及時行樂。這種憂鬱有如小丑在他的諧謔引人發笑時眼中所表露

的悲哀。他的嘴仍掛着微笑，他的語言更有趣，然而在晚堂的笑聲中，他感覺自己更孤寂難堪。塔希提帶着含笑迎人，和藹可親的樣子，彷彿美女盡量發揮她的嬌麗。然而最令人感覺快樂的却是帕比特港口的景色。停泊在碼頭邊的帆船美麗整潔，碧海灣的小鎮也是美麗整潔。鮮紅色的十五世紀法國流行的建築物輝映於碧藍的天空下，喚醒了人們的熱情。它們帶着強烈的肉感氣氛，使你透不出氣。造船廠近碼頭，磨築其上的人，個個都帶着歡欣鼓舞溫文有禮的樣子。他們慶高彩烈的大聲歡笑，拍手劃腳。在這裏所見者全是赭色的面孔。在炎熱的碧空下，我們但感到顏色的刺戟。卸行李，海關檢查，一切都在極端喧鬧中完成。每個人都好像對你莞爾微笑。天氣非常的熱。色彩眩人。

(註一) Tahiti，社會羣島中最大之一島，自一八四二年以來即屬於法國。

(註二) Holy Grail，基督末次晚餐所用之杯，耶穌釘十字架後，約瑟即以此杯接聖血。後為Grail之武士所保護，若遇非絕對純潔者接近，此杯即消滅。

(註三) Polynesia，東太平洋之羣島，半為火山，半為珊瑚，島民類似馬來人。

第四十六章

抵塔希提後不久，我便認識了尼哥拉船長。有一天早上，我正在旅館陽臺上早餐，他走前來自我介紹。他曾經聽說，我對於史特勒蘭的事頗表關懷，於是聲明他來此的目的是要跟我談談史特勒蘭。塔希提的人也和英國鄉間一樣歡喜嚼舌。我們就此打開話匣，我忽忽向他問了一些關於史特勒蘭的畫的情形，便轉問這位生客吃過早飯沒有。

「吃過了，我一早就喝過咖啡，」他回答說。「但是我不妨再喝一杯威士忌。」

於是我囑咐中國侍者拿酒來。

「你以為這時喝酒不太早一點嗎？」船長問。

「那要請教尊貴？」我回答。

「事實上，我是一個絕對戒酒主義者，」他一面說，一面自己倒了半杯酒。他笑時露出一嘴殘缺不齊，污穢無光的牙齒。他很瘦，普通身材，一頭灰髮剪得很短，還留着一叢短硬的灰鬚，已有幾天未剃了。他的面孔線條很深，膚色因積年曝日，變成了赭色。藍色的小眼，轉動極靈，跟着我最輕微的手勢迅速溜去，更顯得他有一個十足的光棍。不過無論如何，他這時確是帶着一片誠心和友好的態度。他身上穿着一套污穢的卡曠衣服，兩手

也似乎需要好好的洗洗一下。

「我和史特勒爾很熟，」他說，「胡椅背一靠，燃着我給他的雪茄。」他站這兒來，還是靠了我的幫助。」

「你在那裏遇見他？」我問。

「在馬塞。」

「那時你在幹什麼？」

他朝我巴結地微笑。

「唔，我現在在馬塞。」——譯者按，——當時有一艘無業遊民專在馬塞拾取船過時投棄水中之貨物。」

我這位朋友向穆士公使表示他現在仍是同樣的窮。我準備好好的和他晤談一下。和這些窮人做朋友，其範圍往往會起於所認識的小小犧牲。他們很容易和你一見如故，而向你披肝瀝膽。他們很少誇誇作態。請他們喝酒就是增進友情的最好方法，不必費力費錢的讓他們斷氣。只要我們肯留心聽他們的話，我們不消可以贏得他們的信心，也可以獲得他們的友誼。他們視「談話為人生」大樂事，而欲藉以證明他們的教育優良。就大多數觀之，他們歡迎多言善辯的人。他們的廣汎的經驗往往隨着學問的知識。他們雖然不能說是正直，但假如法律能獲得力量的支持，他們也來給不容寬法律。跟他們賭撲牌，這是一樁危險事，但他們的技巧却能使這

世界上最好的賭博倍加興奮。離塔希堤前，我已與尼哥拉船長辯論得很熱。我要算他的比較有錢的朋友了。想不到我請他抽的雪茄，請他喝的威士忌（他常拒絕喝雞尾酒，因為他是一個實際的絕對戒煙者）以及在我這裏轉到他這裏的高塊根（他嫌得起我，才有這的叫我資借）就是他應酬我的理由。我常常借或給他。如果我的良知逼我以三言兩語把他了發了，我將要懊悔不及。

我沒有辦法知道尼哥拉船長當初離開英國的原因。他對這事緘口不說。對於他這個人，絕對不能冒昧直接查問。但在言辭之間，他曾暗示他離英的原因，實由於飛來橫禍。無疑地，他自視為不公平的犧牲者。依我看，他必定與欺詐或行兇等事有關。但當他提起這古老國家的執政者是如此的該死吹毛求疵的時候，我仍不能不佩服其同情，同意他的見解。幸而祖國雖使他備處困境，却絲毫沒有損害他的熱烈的愛國心。他常說英國是世界上最優秀的國家，英國人是最高尚的紳士，而自視高於美國人，殖民地人，異種人，荷蘭人與夏威夷人。

他並不是一個快活無憂的人。他患消化不良症，常吞服消化丸，早上他的食慾不佳。但這痛苦並無損於他的精神。他的境遇比胃病更不幸。八年前他輕率結了婚。有許多男子命中本該注定獨身，但他們或則故意或因敵不過環繞的引誘而公然違背了上天的法令。天下最可憐的人就是結了婚的嫻夫。尼哥拉船長就是其中之一。我見過他的太太。我猜她已有二十八歲了。不過在她那種典型的女人，往往看不出年齡，二十歲時的樣子既和這時沒有差別，四十歲時也

不見得比這時蒼老。她給我的印像就是特別的「緊」。醜陋的面孔和薄唇是緊纏纏的皮膚緊緊的纏在骨頭上，笑容緊張，頭髮緊密，甚至連衣服也是緊緊的纏在身上。她身上所穿的白棉布竟成了黑絲綢。我不懂幹嗎尼哥拉船長會娶她，既娶了她，爲何不拋棄她。也許他曾試過，不過沒有成功，而他的鬱鬱不樂就是由此而生的。無論他走到天高地遠，無論他躲到什麼秘密的地方，我相信尼哥拉太太都有辦法追蹤而至。他之不能逃避她，殆與「囚」之不能逃避「果」。

這光棍也是藝術家，甚或紳士一樣，不屬於任何階級。流浪者的放蕩自由既不能使他狼狽不安，皇子的儀禮也不能使他惶亂失措。但尼哥拉太太則隸屬於一個顯明的階級，即所謂中下階級是也。她的父親是一個警察（我相信他一定很能幹）。不知道她用什麼方法抓着這船長，但我相信絕對不是愛情，我從沒有聽她說話，不過，也許私下裏，她會喋喋不休的說個不停。尼哥拉非常懼內。有時我們同坐在旅館陽台上，他會突然意識到她在外面馬路上走過。她從不呼喚他；只是若無其事的走上走下，一點不露出她知道他在那裏的樣子。這時船長便會奇怪的坐立不安，望望錶，嘆一口氣。

「唉，我得走啦，」他說。

這時，不管是威士忌或是笑話都留不住他了。然而他卻是一個堂堂的男子，曾經勇敢他征服了怒吼的暴風雨，曾經單一匹馬靠著一枝手槍與十二個徒手的黑人格鬥。有時尼哥拉太太派

她的面無血色終日愁眉苦面的七歲女兒到旅館來。

『媽媽喚你，』她用啜啜的聲氣說。

『我就來，』母親，『尼哥拉就長說。』

他馬上站起來，帶着女兒去了。我認這就是精神勝利的一個很好的例子，所以我的簡談至今也發生了一些這筆上的利益。

第四十七章

我會試把尼哥拉船長所說的關於史特勒蘭各種事蹟歸納起來，而姑且在這裏盡我所能把牠們依次寫下。他們的相識乃是我在巴黎最後一次見史特勒蘭的那年冬末，在此以前的幾個月，他的境况如何，不得而知，但無疑必很艱苦。因為尼哥拉船長初次遇見他的地點是在「夜宿舍」裏。當時正值馬賽發生罷工風潮，史特勒蘭已到了山窮水盡的地步，無法謀生以延殘喘。

「夜宿舍」是一座石頭大廈，舉凡乞丐流浪者之輩，若具備證明書，或使管理該廈的天主教士相信他們是苦力，便可以在此住宿一星期。尼哥拉船長在等候開門的人羣裏。注意到史特勒蘭那魁梧的身材，和古怪的面貌。這些人都是無精打彩地，有些跛來跛去，有些倚着牆壁，有些坐在溝邊，兩腳浸在溝內。當他們排隊走進辦事處的時候，他聽見檢查證明書的教士用英語對史特勒蘭說話。他沒有機會和他一敘，因為他一走進大會堂，便有一位教士進來，臂下夾着一本厚厚的聖經，跨上房子末端的講壇，開始講道。這班流浪者的寄宿代價，就是要忍耐這宗教的儀式。他和史特勒蘭被分隔在兩個房內。次日清晨五時，等到他給一個強壯的教士從床上拖起來，整理床褥，漱洗完畢後，史特勒蘭早已不知去向了。他在嚴寒刺骨的街上閒蕩了一小時，然後到船員通常聚集的維多格魯廣場去。他碰見史特勒蘭在石像台下打瞌睡。於是踢

了他一脚，把他弄醒。

「朋友，吃早飯去，」他說。

「滾你的，」史特勒蘭回嘴說。

我認得史特勒蘭那雷短的話氣，因此我承認尼哥拉果真見過他。

「幹嗎生氣？」船長問。

「滾你的，」史特勒蘭回答。

「跟我來，我替你想辦法弄一頓早飯。」

史特勒蘭遲疑了一會，終於拖動了兩條腿。他們到「一片麵包施捨所」去，在那裏，飢餓者可以得到一片麵包，但必須在帶油吃完它，不得攜帶出外。然後他們又到「一匙肉湯施捨所」去，在那裡每日上午十一時與下午四時，可以免費得到一杯稀薄的濃湯。史特勒蘭和尼哥拉便這樣解決了早餐問題，也便這樣開始了他們的奇怪的友誼。

他們如此在馬塞做了四個月的朋友。他們的生活缺乏冒險——若果冒險的意義就是意外的或令人心驚胆戰的事的話。——因為他們的時間都用於賺一帖錢，僅够一夜的住宿和解決飢餓。我希望我把尼哥拉船長所說的，再加上自己的幻想在這裏描寫得有聲有色，躍躍如生。他形容他們在某海港小鎮的「下流生活，真可以寫成一本哄動一時的書。他們所遇見的各式各樣的人，不管是給學者們的一本十全的流俗字彙。我必須在這裏補充幾句話。熱情粗曠充滿了

生氣的生活，使我永銘於心。本來我所認識中的馬賽是一個活潑熙攘的樂土，那裏有華麗舒適的旅館，飯店擠滿了小康而溫文有禮的普通人。我不禁羨慕那些有眼福目睹尼哥拉船長口中描寫的情景的人。

當「夜宿舍」裏他們以閉門羹後，史特勒蘭與尼哥拉又幸蒙比爾的招待。比爾是水手宿舍的主人，一個黑白種的混血兒，長着一雙其大無比的拳頭。他供給失業的水手膳宿，直至替他們在船上找得位置為止。他們兩人在比爾那裏住了一個月。同寄居者共有十二人，其中有瑞典人，黑人和巴西人。比爾在他家中樓下空出兩間房給食客住，每日他們跟他到維多格魯廣場去。他娶了一個美國女子，這位太太不知怎麼竟墮落到這地步，又懶又不修邊幅。那班食客每日輪流幫助她處理家務。史特勒蘭替比爾繪了一幅肖像，尼哥拉視以為傑作。比爾因此非獨支付了畫布、顏料和畫筆的費用，還送給史特勒蘭一磅漏稅的煙草作為交換。就我所知，這幅畫仍懸在「美麗碼頭」附近那座亂糟糟的小屋客室裏。它現在也許可以值得一千五百鎊了。史特勒蘭希望開赴澳洲或紐西蘭的船上獲得一個職位，由此而取道至薩摩亞或塔希提。我不懂何以他會想到南海去，不過我還記得，他的腦海中久已幻想着碧海——這海比北緯的海水更碧——中的一座照陽燦照的翠綠島嶼。我猜他纏着尼哥拉不放的原故，就是因為尼哥拉熟識這一帶的情形。他對他說，在塔希提生活可以比較舒服。

「你知道，塔希提是法國的屬地，」他向我解釋說。「法國人不那麼討厭的拘泥形式。」

我明白這句話的意義。

史特勒蘭沒有證明書。但比爾不在乎這一點，只要有利可圖（他替水手找到職位，水手尚第一個月薪須歸他所有）。這時恰巧有一個英國火夫死了，證明書落在他手上，他把它給了史特勒蘭。尼哥拉與史特勒蘭的意思是耍朝東去，但他們所得到的機會卻是朝西去。史特勒蘭曾兩度拒絕某駛赴美國船上的位置，還有一次是駛赴紐加索的煤船。比爾受不了這有損他的利益的執拗，終於不顧一切，把史特勒蘭和尼哥拉擡出去。於是他們重又淪離失所了。

比爾家裏的飯食從不浪費；從餐棹上站起來時，肚子裏所感到的飢餓不減於坐下時。但他們常有充分的理由道歉。他們也嘗過飢餓的滋味。這時「一點肉湯施捨處」和「夜宿舍」都毀他們以閉門羹了，他們所倚以為生的只有「麵包施捨所」的一片麵包而已。晚上他們隨遇而安，有時睡在車站附近的空貨車裏，有時睡在堆棧後的馬車裏。但睡了一兩小時，刺肌的嚴寒又迫使他們不得不重新蹣跚於街頭以取暖。他們最引以為苦的，就是沒有煙抽，尼哥拉尤其不能沒有它。他只能拾取人們在夜間散步時丟掉的香煙頭或雪茄頭。

「我曾經試過把各種比這更壞的草混合在煙斗裏，」當他從我遞給他的煙盒裏拿了兩根雪茄，一根啣在嘴上，另一根放在衣袋裏的時候，他聳聳肩說，頗有哲學家的派頭。

他們常常想盡方法才賺到一點錢。有時候郵船進口，尼哥拉便極力與測時員周旋，以求獲得脚夫一職。假如是一艘英國船，他們便偷偷摸摸的溜進水手艙，從水手那裏乞得一頓豐富的

早餐。但須提防不讓船上的長官碰着，以免被他們一脚踢出舷門抱頭亂竄而去。

「只要肚子填飽，屁股給人踢一脚又何妨，」尼哥拉船長說。「我從不把這當一回事。官裏也要顧顧法律。」

當時的情景如躍眼前，我彷彿看見尼哥拉船長對着一個怒氣冲天，迎面而來的大副，連滾帶跳的奔下狹窄的跳板。他正如一個真正的英國人，常常表現着對於航海的高興。他們也常常在魚市場上獲得一點瑣碎的職務。有一天他們兩人把碼頭上的無數箱子搬上卡車，各賺到一個法郎。又有一天他們走了一注鴻運，某宿舍主人接到一紙合同，油漆一艘自馬達加斯加繞好望角而來的貨船。於是他推薦他們去。他們在吊在舷邊的木板上工作了幾天，替生鏽的船身加上一層油漆。這情形必定投合史特勒爾那好譏刺的性情。我問尼哥拉，他怎樣忍受這含辛茹苦的生活。

「我從沒聽見他發過一句怨言，」尼哥拉回答說。「有時他也會發脾氣，可是如果那一天我們從早起就沒有一點東西進嘴，甚至湊不出一點錢在中國人那裏艙一夜，他們好像蟋蟀一樣地活潑了。」

這一點不足為怪。史特勒爾就是這種人，能在絕境中樂天知命，隨遇而安。但至於這是由於精神上的鬱達抑或由於反抗，則難說了。

中國頭一就是海。們替彼得里道附近一家下等旅店取起的名字。店主是一個獨眼的中國

人。只要把六個銅子便可以得到一張牀，三個銅子則睡在地板上。在這地方，他們所結交的朋友都和他們一樣的窮。每當他們囊空如洗，而夜間嚴寒難熬的時候，他們便向日間賺到一個法郎的人告貸，以求一夕安身。這班流丐，從不吝嗇，有錢者輒毫不躊躇的慷慨解囊相助。他們的國籍包括全球。但國籍並不妨礙他們的友愛。他們自認是同處在某一個國度裏的自由民，它的邊境使他們團結一起。這個偉大的國就是蓬萊。

「但是，我相信史特勒蘭發起脾氣來，必定很難對付，」尼哥拉若有所思的說。「有一天，我們在維多格魯廣場碰着比爾。他問查理索回他以前給他的證明書。」

「假如你來，你自己來拿，」查理說。

「比爾是一個有勢力的傢伙。他受不了查理那副樣子，他咒罵他，想到什麼就罵什麼。比爾咒起人來，可真受聽。哼，查理忍了一會，突然走前一步說：『滾開，你這殘忍的豬。』其實他當時並沒有說得這樣多，不過大意是如此罷了。比爾以後便沒有再說一個字，顯然的，他有點忌避，他走開了，彷彿忽然記起有什麼約會似的。」

根據尼哥拉的話，史特勒蘭當時所用的語氣，與我所寫的不。但這本書目的原是供給家庭間的消遣，因此我以為寧可有損真實而改變他的語氣，俾能適合家庭的環境。

比爾並不是一個肯忍氣吞聲，受普通水手侮辱的人。他的勢力全仰仗着他的威靈。有一兩欄住在他家裏的水手告訴他們說，他誓要殺死史特勒蘭。

有一天晚上，尼哥拉和史特勒爾在波德里道某酒店裏打坐波德里道是一條狹窄的街道，房屋都是單層的，每棟房子只有一間房間，有如市集的貨攤或馬戲團的獸籠。每一家都有一個女人。有些懶洋洋的倚門而立，或則自言自語，或則粗聲粗氣的向過路人打招呼。有些無精打彩的在看着。她們的圍裙包括法國、西班牙、日本和黑人。肥瘦兼備。濃厚的脂粉，墨黑的眉毛和塗得血紅的嘴唇，都籠罩不了她們的蒼老的痕跡和放蕩生活給她們帶來的創痕。她們有些穿着黑色的內衣，血紅的襪子；有些把頭髮染黃了，鬆鬆曲曲的垂在肩上，身上穿着薄紗短裙，裝做小女孩。從敞開的門張望進去，可以瞧見紅色的花磚地，一張大木床，木棹上放着一把臉水壺，一個面盆。各色各樣的人往來其間：有從藍燈輪船公司船上下來的東印度水手，有從瑞典船上下來的金髮碧眼的北歐人，有從郵艦上下來的日本人，有英國水手，和西班牙水手，更有從法國巡洋艦下來的和靚可親的船員或是美國貨船的黑人。日間這裏一切但感污穢卑賤，但到了晚上，小屋裏燈燭輝煌，街上呈現出一種邪惡不正的美。空氣裏漫瀰着淫慾的氣息，令人毛骨悚然而感窒息。同時還有一種誘人的神祕景象，牠使你感受到一種令你嫌惡而又悽愴的動力。這裏沒有禮節的拘束，人們都面對着同一的陰沉的現實。這裏帶着熱烈而又悽愴的氣氛。在史特勒爾和尼哥拉所坐的那酒店裏，自動鋼琴響亮地旋轉出跳舞音樂。人們圍着桌子坐。這邊有幾個水手，醉醺醺的高聲怪叫，那邊又有一羣士兵，當中擠滿了人，一對對的在跳舞。面色黧黑，滿頭鬍子的水手，用粗大的手緊抱着他們的舞伴。女人身上都只有一件襯衣。

有時兩個水手站起來跳舞。喧聲振耳，人們有引吭高歌的，有尖聲怪叫的，有談笑大笑的。每個一個男子抱緊膝上的女人接吻的時候，英國水手便怪聲怪氣的譁叫起來，更增加室內的喧囂。男人就上揚起的塵埃，嘴裏噴出的香煙，把室內的空氣攪得混濁異常，熱氣蒸人。酒已後坐着一個女人，在喂孩子吃奶。年青矮小的侍役，圓胖的面上，斑點累累，手上拿着托盤，帶着一杯杯啤酒，忽忙忙地穿插其間。

不多一會兒，比爾來了，伴着兩個體格魁梧的黑人。一看便分曉他帶着三分醉意，向四處尋事是非。他一厥一拐的走到三個小兵所坐的掉旁，把掉子傾側了。打破了一瓶啤酒。於是互相吵起來。酒店主人走出來，勸令比爾離開。他是一個又高又大的傢伙，不許顧客胡鬧滋事。比爾猶豫了一下。他無意跟店主鬧事，因為有警察尋着他。他咒了一聲，掉掉脚跟就走。突然他聽見史特勒蘭，轉過身來，對準他的面睡了一口涎沫。史特勒蘭拿起酒杯朝他擲過去。跳舞的人紛紛停下腳來，全場一時鴉雀無聲。比爾向史特勒蘭撲過去，大家都磨拳擦掌，蠢蠢欲動。於是剎那間混鬥發生了。掉子都推倒了，玻璃杯瓶撒滿一地。室內翻天覆地。女人們有些奪門而出，有些躲到櫃檯後。街上的開人如潮般湧過來。此時但聞一片咒罵聲，拳打脚踢聲和哭喊聲。室中央有十幾個男子在拚命的扭打。猝然間警察衝進來，人們紛紛奪門而逃。等到酒店比較清靜時，比爾已躺在地上昏迷不醒了，他的頭上有一道深長的傷痕。尼哥拉把史特勒蘭拉到街上，史特勒蘭的臂上鮮血殷殷，正從創口湧出來，他的衣服也給扯破了。尼哥拉鼻上中

「一拳，滿面是血。」

「我以為你最好趁比爾沒有出醫院之前離開馬賽。」當他們回到「中國頭」那裏，洗滌血漬的時候，他對史特勒蘭說。

「這簡直是鬥雞的把戲，」史特勒蘭說。

我想起他那譏諷的笑容。

尼哥拉很焦急。他知道比爾必定報仇。史特勒蘭把這混血兒 倒了兩次，這小心眼混血兒竟肯罷休，他會不動聲息的候機行事。他不必着急，終有一夜，史特勒蘭的背會被刀刺進去。於是隔了一兩天，人們便從港口的髒水裏撈出一具無名的流氓屍首。第二天晚上，尼哥拉到比爾家去打聽消息。他仍在醫院裏，他的太太曾去探望他，說他發誓出醫院後，非殺死史特勒蘭不可。

如此過了一星期。

「我常說，」尼哥拉若有所思的說。「假如你傷害了一個人，索性傷害得到家。你便可以縱容放蕩一下，以後應該怎樣辦。」

史特勒蘭的運氣不錯。這時恰有一艘駛赴澳大利的船，通知海員俱樂部說，船上有一個伙夫瘋狂譫病，在直布羅陀投海自殺死了，因此要找一個人代替他的位置。

「孩子，你趕快到港口去簽名，」尼哥拉對史特勒蘭說。「你有證明書。」

史特勒蘭立刻去了，從此以後尼哥拉再沒有見到他。這艘船僅停留六小時。當晚它穿過冰帶的海水向東駛行。尼哥拉凝視着它煙囪上的黑煙漸漸的消滅了。

我已盡我所能描述這一段故事。我歡喜這些奇遇。它與我前此所見史特勒蘭住在愛斯里公團時整日埋首於股票之間的生活適得其反。但是尼哥拉船長是撒謊能手，也許他的話根本沒有一句是真的。也許他根本沒有見過史特勒蘭，只不過是從馬賽某雜誌中獲悉這些事，那也不足為奇。

第四十八章

我本擬在這裏結束了這本書。我最初的目的，是要從史特勒蘭在塔希堤最後數年的生活和他病故的時候說起，再就我所知，回溯到他早年的生活。我並不是故意如此，我想藉此推見史特勒蘭那孤寂的靈魂對於這使他夢寐不忘的無名小島究有何感想。我還想從他四十七歲時開始描寫，一般人到了這年紀，多已安心樂意的墨守着他們的成規，以期待新的世界了。然而史特勒蘭則不然。我幻想着他在西北風怒吼，白浪洶湧的黯澹的汪洋上，凝視着漸漸消滅於視線外面命中注定他永不能再見法國海岸的情形，不覺深感他的勇敢無畏的精神。我願把這故事在希望中結束了，以加強人類的不屈精神。可惜我不能。不知道爲什麼，我總不能按照原意把它寫下。經過一二次嘗試後，終於不得不放棄此念，只能按照通用的方法開端。我決意盡罄所知，依着次序把史特勒蘭一生的真實經過寫下來。

然而我手邊的資料都是零碎不全的。我的情形有如一個生物學家，不但要從一塊骨頭上形跡出這死動物的外形，還要說出它的習慣癖性。在塔希堤與史特勒蘭認識的人，對於他，都沒有什麼特殊的印象。對於他們，他不過是一個常常囊空如洗的流氓。只有他的古怪的，荒謬可笑的畫，才引起他們的注意。直至他逝世數年後，巴黎柏林的畫商代表紛紛蒞臨此地，搜求他

的當時，他們才發現他們中間產生了一位重要的人物。他們想到當時他們本可以極賤的價錢買得現在價值不貲的畫時，不免歎歎太息，後悔失了機會。有一個名叫戈肯的猶太商人，曾在特殊情形下得到史特勒蘭的一張畫。他是一個矮小年老的法籍猶太人，眼睛溫柔慈祥面迎人。他是商人而兼船員，買了一艘單桅快船航行於地中海與瑪撒撒羣島之間，把商品運出去，把椰子乾核，貝殼和珍珠帶回來。我聽說他有一顆黑色大珍珠，打算廉價出售，於是去拜訪他。但結果價錢太貴未能成交。由此我們談起史特勒蘭。他和他很熟。

『你知道我關心他的原故，就是因為他是畫家，』他告訴我。『島上沒有幾個畫家，不過他畫得糟透了。他的第一樁工作還是我替他找的。』我在島上有一座農場。我要找一個白頭監工。你知道，這些土人非有白種人監視不工作。我對他說：『你儘可以有許多時間繪畫，還可以賺一點錢。』我知道他很窮，我給他的薪水很不錯。』

『我不信他是一個令人滿意的監工，』我微笑着說。

『我諒他，我很同情藝術家。你知道這是我們的天性。可是他祇待了幾個月。他賺夠了買顏料買畫布的錢就溜跑了。這地方很吸引他，他要隱身於叢林間。不過我仍常碰見他。隔不了幾個月，他便到懷比特來住幾天；等到他從別人那裏得到了幾個錢，便又消聲匿跡了。有一次他來找我，問我借兩百法郎。他的樣子就像是一星期沒有東西進嘴，我不忍心拒絕他。當然我並不希望再碰見我的錢。隔了一年，他又來找我，帶着一張畫。他不提欠錢的事，只是說：

「我替你的農場畫了一張風景畫。」我把畫一瞧，不知道應該怎樣說。不過結果我還是向他道謝。他去吧，我把畫給我的太太瞧。」

「那畫畫得怎樣？」我問。

「請你不要問。我始終摸不著頭緒。我一生沒有見過這種東西。我對我的太太說：『我們拿它怎麼辦？』她說：『我們不能把它掛起來惹人發笑。』她把它送到閣樓去，與廢物爲伍。她從來什麼都不願意棄掉。這就是她的怪癖。那知道大戰前夕我的兄弟。從巴黎寫信給我說：『你知道有一個住在塔希堤的英國畫家嗎？他是天才，他的畫很值錢。你能不能找到一兩張他的畫，寄給我。我們必可以從中獲利。』於是我對太太說：『史特勒爾送給我的畫在哪裏？可能還在閣樓嗎？』當然，」她回答說。『你知道我從來不丟掉什麼東西。這就是我的脾氣。』我們走上閣樓，從在此住了三十年以來便堆積的破東西裏找到了那張畫。我再瞧瞧牠，我說：『誰料到那間我借二百法郎的農場監工是天才？你瞧得出畫裏有什麼嗎？』瞧不出，」她說。『一點都不像我們的農場，我從來沒有見過藍色葉子的椰子樹；不過巴黎人都是瘋子，也許你的兄弟能把你借給史特勒爾的二百法郎撈回來。』於是我們把它包紮好，寄給我的兄弟。你猜他怎麼說？他說：『我收到你的畫。最初我以爲你是跟我開玩笑。我簡直不願意支付它的郵費。我懷着畏懼的心情，把他給那曾經和我提起這事的紳士看。你可以想像我當時是如何驚訝。他說這是傑作，給我三萬法郎。若不是我這樣驚惶無措，神志未清便接受此議，他也許還

肯多出一些。」

戈肯還有一事使人生敬的話。他說：「我真希望可憐的史特勒蘭仍在人間。要是我給他一萬八千八百法郎作爲那張畫的代價，不知道他會怎麼說。」

第四十九章

我在「百花旅館」。旅館主人約翰遜太太對我嘆息說，她錯過了一個機會。史特勒爾身積有點動產在帕比特市場拍賣，她會到那裏去，因為在零碎東西中，有一具美國式的火爐她裏買。她費了二十七個法郎把它買下。

「還有十幾張畫，」她告訴我，「但都沒有鑲架子，沒有人要。有幾張賣了十個法郎，但大多數都只賣了五六法郎。只想想看，假如我買了牠們，現在豈不是成了大富翁嗎？」

事實上，帶利約翰遜太太無論如何富不起來。她不會節省。她是某僑居塔希提的英國船長和土著所生的女兒。我認識她的時候，她已有五十歲了，但樣子看起來比年齡更老。她的身軀又高又胖，若不是面上的溫柔表情令人覺得她慈祥可親，她的豐采必更顯得驚人。她的手臂像羊腿，乳房像兩個大捲心菜；面孔闊大多肉，令人悠然而生肉感。肥滿的下頰一層繼以一層，不知共有多少層，赫赫然垂在寬闊的胸脯上。她常穿寬闊的粉紅色的長袍，整天帶着大草帽常愛把頭髮放下來。她很驕傲這一頭又長又黑的鬚髮。她的眼睛仍保持着年青活潑的光彩。她的笑臉是我有生以來僅聽見的最歡人的聲音，開始時，在喉嚨裏低低轉動，而漸漸響亮，直至最後整個肥滿的身體都震動起來。她有那樣喜愛！開玩笑，喝酒，和漂亮的男人。能够認識她，真是三生有幸。

她是島上最精於烹飪的能手。她歡喜吃好東西，從早到晚都可以看見她坐在廚房的爐臺上，身旁圍着一個中國廚子和三個土著女子。她發命令，和他們賸扯，嘗試她教他們做的美食。遇着請朋友吃飯，她躬親下廚弄菜。盤邊待客就是她的癖性。只要百花旅館還有一點可吃的東西，島上沒有一個人不飽饑而去。她從不因旅客沒有錢付帳而下逐客令。她說他們有錢自然會付帳。有一次，有一個窮困潦倒的男子，在她那裏宿了幾個月。洗衣的中國人爲了拿不着錢，不肯替他洗衣；她把他的衣服夾在自己的衣服裏一起洗。她不願看見這可憐的人身上穿着髒襯衫。因此，他既然是男子，男子一定要吸煙，於是每天給他一個法郎買煙。她對待他溫和懇切，一如其他每星期付帳一次的顧客。

隨着年齡和肥胖的增長，她已不宜於談情說愛了。但她對於年輕人的情場艷事依然深感興趣。她認爲色慾乃是男女間自然的趨勢，而欣然願以她自己的豐富經驗作爲股鏗和教訓。

「我還不到十五歲，我的父親便發現我有情人了，」她說。「他是「熱帶鳥」船上的三等水手。一個頂漂亮的夥子。」

她微嘆。有人說女人對於她的第一個情人永不能忘懷。但也許她並不常想念他。

「我父親是一個知情識理的人。」

「他怎樣？」我問。

「他幾乎把我打得半死。後來他把我嫁給約翰遜船長。我不在乎。他年紀比較大，不過也

很漂亮。」

蒂利——巨富，她父親替她收了這濃香純白的花爲名。據說人們只要一度嗅着這香氣，無論到天涯海角，仍情不自禁的投返塔希堤的懷抱中——她仍清清楚楚的記得史特勒蘭。

「他常到這裏來。我也常聽見他在帕比特散步。我很可憐他。他又瘦又沒有錢。每當我聽說他在鎮上的時候，我總是差人去找他，請他跟我一塊吃飯。我也曾替他找過一兩樁工作，可是他做不長。過不了多少時候，便突然的消聲匿跡，回樹林去了。」

離馬賽後約六個月，史特勒蘭便抵達塔希堤。他曾以勞力代替船費從奧克蘭到舊金山。他在塔希堤時，全部行李只有一箱顏料，一個畫架和十幾張畫布。他當時有在雪梨工作所得的幾磅錢。他在郊外某士著家中租了一間小房間。我相信他一到塔希堤，便有賓至如歸之感。蒂利告訴我，有一次他對她說：

「我正在船上洗擦甲板，忽然有一個青年對我說：『哈，到了。』我抬頭一瞧，瞧見塔希堤的輪廓。我立刻就知道這就是我終生尋求的地方了。船駛近時，我好像很熟識它。有時候我在散步，一切都好像很眼熟。我發誓說，以前我一定在這裏住過。」

「有時候真是這樣，」蒂利說：「我認識許多人在船載貨的時候，上岸幾小時，便永不回來了。又有許多人因事在這裏住了一年。儘管他們嘴裏咒罵這地方說什麼寧死不再來。可是隔不了六個月，他們又翻然重了。於是他們會告訴你，無論什麼地方，他們都待不慣。」

第五十章

我覺得有許多人好像是生錯了地方。他們不過是偶然被迫生在這種環境裏。他們常懷着思鄉病，渴望着一個連他們自己也不知道何在的家鄉。他們對於自己的誕生地，常有異鄉作客之感。童時習見的濃蔭密葉的小巷和嬉戲的熙攘往來的大街，對於他們都不過是一個偶爾經過的地方罷了。他們對戚友永遠落落寡合，對熟知的景色永遠生疏隔膜。也許就是這古怪的思想促使他們不嫌遠阻，長途跋涉，去尋求某種永恆的令他們懷懷不已的事物。也許是某種根深蒂固的遺傳性，促使這輩遊子重返他們的先祖在紀元時代離棄的家園。有時人們會不可思議地忽然想起一個他所渴望寄居的地方。這就是他所渴望的家，他願意置身於這前所未見的環境中，置身於陌生人中，彷彿他生出來便認識他們。就在這樣環境中，他終於得到了安息。

我對普利說起我在聖湯姆醫院所認識的一個朋友的事。他是一個猶太人，一個謙遜醫士，金髮碧眼，身材魁梧的青年，名阿伯拉罕。他有驚人的天才，他得到了一份獎學金，在聖湯姆醫院學習。在五年的學程中，他獲取了一切獎品。他受聘為住院醫師。沒有一個人不承認他的天才。最後他被聘為正式醫師，他的一生職業便從此確定了。人生各事均能預測。人們都預測他一定會飛黃騰達，在論壇上登峯造極。名譽與財富都在等待他。就任新職之前，他希

望能出外旅行休息一下。但他沒有執意，不得不在某駛越利得凡的貨輪上暫時充當一名外科醫生。本來船上並不需要醫生，全靠醫院某老醫生認識船上的那個管理員，跟他說項，阿伯拉罕才得到這位置。

不料數星期後，院方接到他的辭職信，辭去這人所共求的職位。這信引出了莫大的驚詫。由是謠言益起。這是人之常情——每逢一個人做了一樁驚人的事，他的朋友必把它歸於最難令人置信的動機。其後有一個人候補了這位置，阿伯拉罕不久也就被遺忘了。從此以後再沒有聽見他的消息。他失踪了。

距此大約十年後，有一天早上，我在船上，船將抵阿山大港，我與其他乘客齊集等候醫生驗查。醫生是一個高大的傢伙，身上穿着襪襖的衣服。他脫下帽子，頭已全禿。我覺得他很臉熱，忽然我記起了。

「阿伯拉罕，」我說。

他轉過頭來，疑惑地望望我，隨後認識是我，便和我握手。雙方驚愕過後，他聽說我要在阿歷山大住一夜，堅要請我在英國俱樂部吃飯。我們再見面時，我告訴他，我如何想不到會在這裏碰見他。他在這裏的職位很卑微，看樣子，他的境况一定很拮据。他把他的經歷告訴我。當他在地中海上旅行時，他仍決意返倫敦聖湯姆新醫院。直至有一天早上，輪船駛進阿歷山大港，他從甲板上眺望這浴在陽光下的美麗的城和密集於碼頭上的人羣。他注視着那些穿着襪襖

的寬袍的士著。從蘇丹來的黑人，喧鬧的希臘人和意大利人，嚴肅戴紅帽子的土耳其人，他注視着燦照的煦陽和無雲的碧空，忽有所觸。他形容不出這種情緒。最初他說好像是晴天一霹靂，隨後不滿意這形容，又說好像是上帝的啓示。彷彿有什麼東西壓着他的心。突然間，他感到一陣狂喜，他感到一種自由的意義。他好像覺得自己已回到家鄉了。於是，在一分鐘內，他決定要在阿歷山大渡此餘生。沒有多大困難他便離開了船，不到二十四小時，他已帶着所有的行李登岸了。

「船長一定以爲你發瘋了，」我微笑說。

「隨他們想，我不在乎。並不是我要這樣做，我實在是不由自主。我打算找一個希臘小旅館。當我環顧四周的時候，我似乎已經知道旅館在那裏了。你知道，我一直走到那裏，我一瞧見旅館，便立刻認出它。」

「你以前到過阿歷山大嗎？」

「沒有；我從沒有離開英國一步。」

不久，他進了政府機關而迄於今。

「你從不後悔嗎？」

「不。我所賺的錢，做夠維持生活。我很滿足。我只求永遠能如此。我的生活真是不可思議。」

次日我離阿歷山大港，隨後也就忘記了阿伯拉罕，直至不久以前，我和一個業醫的老朋友加米基一同吃飯，才想起他。加米基適值短期休假回英。他曾因戰時服務成績斐然而授爵位。我在街上碰見他，向他道賀。我們相約歡敘一夕，以溫舊日友情。我答應到他家裏吃飯。他說：『不要再請他客，俾我們能暢談無阻。』他在安拉皇后街有一幢華麗的老式房子。他的審美力頗高，把房子裝飾得非常美麗。飯廳牆上懸着一幅美麗動人的少女像，令我羨慕不已。當他的高爾漂亮，穿着金黃色衣服的太太離開我們後，我快活地說起我們同在醫院當學生時候的生活，一直說到他在這完全不同的生活。當時我們在威斯敏特橋道的一座簡陋的意大利飯店裏吃頓飯，便要算是莫大的奢侈了。反觀現在，加米基身兼數醫院之職，每年大約有一萬鎊收入，他的爵位還只不過是以後源源而來的榮譽的開端哩。

『我的運氣不錯，』他說。『可是奇怪得很，我的名譽地位全都是靠運氣得來的。』

『你的話是什麼意思？』

『唉，你還記得阿伯拉罕嗎？他本來是一個前程無可限量的人。在學生時代，他始終是名列前茅，把我打倒。他奪取了我所欲得的獎品和獎學金。我始終屈居在他下面。假如他一直守着他的職位，他必會站在我現在所站的地位。這人是外科界的奇才。沒有一個人敢和他比，他受任為聖湯姆斯醫院的醫生時，我還沒有機會插足。我本來只能當一個普通的醫生。你知道一個普通醫生怎樣才能出頭。可是阿伯拉罕辭職不幹，我補上了這職務。於是我的機會來了。』

「你的話也許很對。」

「這完全是靠運氣。我猜阿伯拉罕一定會什麼奇思幻想構住了。可憐的人，他一生就此完結。他在阿歷山大的職務很低賤——彷彿是衛生署的醫官，或是類此的職位。聽說他和一個又老又醜的希臘女人同居，生了六個滿身瘰癧的小孩。我以為事實上，有頭腦還不夠。最重要的還是要有毅力。阿伯拉罕就是缺乏毅力。」

毅力？我以為，只經過半小時的考慮，便決意捨棄其前程，才需要極大的毅力。因為他必感到另一生活更有意義。並且還需要更大的毅力，才能不後悔這匆率之舉。但我沒有把這意思說出來。加米基若有所思地繼續說：

「當然我不能假仁假義的說可惜阿伯拉罕走錯了路。這未免太虛偽啦。老實說，我確是因此而得利。」他悠然自得地吹吹他的長烟斗。「假如不是爲了個人的關係，我很可惜他這樣浪費才力。一個人這樣埋沒了一生，似乎太傻了。」

然而阿伯拉罕真是埋沒了一生嗎？難道按着自己所喜歡的做，按着自己的意思生活，安安心寧的度日，就是埋沒一生嗎？難道身成名醫，幸得嬌妻，每年有一萬鎊的收入，就是成功嗎？我相信這種見解因人而異，須視人們對於生活的觀感，對於社會之觀感，對於個人的觀感如何而定。但是我仍沒有把我的意思說出來。我怎能對一個爵士討論這問題。

第五十一章

說完這故事後，蒂利很稱讚我的深思明慮。有一會兒我們兩人都沒有說話，靜靜的在剝豆殼。蒂利的眼睛不停的瞟着廚房裏的舉動。忽然間，她抓着了廚子的一個差錯，轉過身來大罵他。廚子也不甘後退，反唇自辯，於是展開了猛烈的舌戰。他們說的是土語，我只懂得幾個字。它的音調有如天翻地覆，世界將臨末日一樣。不久爭吵平息，蒂利遞給廚子一根香烟。兩人悠悠然相對抽煙。

「你知道嗎，他的太太還是我替他找的哩。」忽然蒂利這樣說。闊大的面上堆滿了笑容。

「廚子？」

「不，是史特勒蘭。」

「可是他早就有太太了。」

「他也這樣說。可是我告訴他，她在英國，而英國則遠在世界的那一端。」

「不錯，」我回說。

「每隔兩三個月，當他沒有顏料，香烟或是錢的時候，他就到帕比特來，好像喪家之犬一樣，在街上跛來跛去。我很可憐他。當時我這裏有一個女孩子，名叫阿塔。專門收拾房子。她

和我有點親戚關係。她的父母都死了，因此我收留了她。史特勒蘭常來吃飯，或是與小僮下棋。我注意到每次他來，她都盯着他瞧。我問她是否喜歡他。她說她很愛他。你知道這些女孩子的
心事；她們常常喜歡跟白種男人同居。」

「她是土著？」我問。

「是的；她身上沒有一滴白人的血。唔，我跟她提起這事後，就通知史特勒蘭。我對他說：「史特勒蘭，你也應該找個安身處啦。一個男人到了你這年紀，不應該再跟那些下流女人鬼混。她們都是壞人，跟她們在一塊，對你並沒有好處。你沒有錢，做事沒有耐性，做不了一兩個月。沒有人願意僱用你。你說你能永遠的跟土人同住在森林裏，他們歡喜你，因為你是白種人，可是這未免有失白種人的身份。現在你聽我說，史特勒蘭。」」

蒂利說起話來，英法語混雜。她對這兩種話都能同樣的運用自如。她的聲音如歌般抑揚有致，並不難聽。假如麻雀能說英語，必就是這種腔調。

「唔，你以為阿塔如何？她是一個好人，只有十七歲。她不懷別的女孩子那麼濫交——她結交的只是一些船長或大副之流，從來沒有一個土人碰過她。你瞧，她多自重。上次奧胡艦上的軍需官告訴我，他從沒見過島上有這麼可愛的孩子。她也應該找個着落啦。況且這些艦長大副都是喜新厭舊，喜歡換換口味的。我不願意把手下的女孩子留得太久。她在塔拉科，就在你進半島請不遠的地方，有一點地產。還有那些椰子乾核，儘够你過得舒舒服服的。她有一

座房子，你儘可以隨一晝夜。你說怎樣？」

蒂利停嘴休息一會。

「於是他對我說起他在英國的太太。」憐的史特勒蘭，「我對他說。『他們全都有太太在別的地方；這就是他們到島上來的原因。阿塔是一個知情達理的女孩子，她並不希望在市長面前行婚禮。她是基督教徒，你知道，基督教徒並不像天主教徒那麼重視此事。』」

「他說：『阿塔的意思怎樣？』」最巧也沒有，她有意於你，「我說。『只要你有一，她不會不願意。要我喚她來嗎？』他像平常一樣古怪的乾笑。我把她叫來。她早就知道我要說什麼了。這女子，我早就瞧出她在我眼角看不見的地方，一面假裝替我燙她洗過的罩袍，一面張着耳朵偷聽。她走出來，笑嘻嘻的，滿面春風。不過。我還是瞧出她有點害羞。史特勒蘭盯着她瞧，一語不發。」

「她長得美嗎？」我問。

「還不壞。你一定瞧過她的照片。他屢次三翻的畫她，有時候穿着 Pareo，有時候一絲不掛。不錯，她長得還美。並且會烹飪。是我親自教她的。我瞧見史特勒蘭在沉思，於是對他說：『我給她的薪水很不錯，她都積蓄起來。她結交過的船長大副也常常送東西給她。她積蓄了幾百法郎。』」

「他扯着紅鬍子微笑。」

「唔，阿塔，」他說。「你喜歡我做你的丈夫嗎？」

「她沒有什麼，只是吃吃的微笑。」

「我告訴你，可憐的史特勒蘭，這女孩子有意於你，」

「我會毆打你，」他說望着她。

「不這樣，我怎會知道你愛我，」她回答說。」

蒂利停了這故事不說，若有所思地把她自己的前事告訴我。

「我第一個丈夫約翰遜船長常常打我。可是他是男人。他很漂亮，有六尺三寸高。他喝醉了酒便管束不了自己。我可以連着幾天渾身青黑。啊，他死了，我真傷心。我想我永遠要傷心死啦。可是當我到我嫁給喬治南尼後，我才真的發覺我失掉了什麼。除非你跟他同住，你簡直不知道怎麼形容他。我欺騙男子，從來沒有像欺騙喬治那麼厲害。他也是一個漂亮有地位的男子，長得差不多和約翰遜船長一樣高。他的身體很強壯。但是這些都不過是外表罷了。他從來不喝酒，從來不伸手打我。他真可以當教士。我跟每一艘到島上來的船員談情說笑，喬治却從來沒有發見。最後我厭死了，跟他離婚。這種丈夫有什麼意思？男人這樣待女人，真是可怕。」

我對蒂利表示萬分同情。我又若有所感地說男子都是騙子，然後請她把史特勒蘭的故事繼續下去。

「得啦，」我對他說：「你不用急忙從事。慢慢的想清楚。阿塔在下房裏有一間很舒服

的房間。你先跟她同居一個月，看你是否喜歡她。你可以在這裏吃飯。到了月底，如果你決意要娶她，你就可以在她的地產上成家。」

「他贊成此議。於是阿塔照舊工作。我遵守諾言，供給他伙食。我教阿塔燒一兩道我知道他喜歡吃的菜。這時候他不常繪畫，整天不是遊山玩水，就是坐客房前眺望湖色。日暮黃昏後，他到海邊眺望摩里亞島。他常在岩石上釣魚。他歡喜茫然凝視着海港或是與土人談天。他是一個沉默可親的傢伙。每天晚上晚飯後，他隨阿塔到她的房間去。我知道他非常盼望重渡荒野叢林的生活。到了月底，我問他打算怎樣。他說，只要阿塔同意，他願意跟她去。於是我替他們預備喜宴。我親自燒菜。我用豌豆湯，醬，咖喱醬，椰子冷盤款待他們——你嘗過我做的椰子冷盤嗎？你走之前，我一定為你做一盤——我們還有冷品。我們盡情喝香檳。啊，我決意要做得漂亮堂皇。隨後我們在客廳裏跳舞。我那時還不這樣胖，我非常喜歡跳舞。」

「百花旅館」的客室很小，有一架鋼琴，一套桃木傢俱，印花絲絨的椅套，牆壁四周裝飾得雅淡悅目。圓桌上放着照片簿。牆上懸着蒂利和她的第一個丈夫約翰遜船長的放大照片。這時蒂利雖然又老又胖，但我們仍偶然會把地毯捲起來，把蒂利的一兩個朋友和侍女帶來，開着嘴氣似的留聲機跳舞。陽台上「蒂利」花的濃郁都漫瀰於空氣中，在頭頂上，十字架（南太平洋的星宿）在晴朗無雲的天空閃爍。

蒂利嘴上掛着微笑，在回憶昔日的歡樂。

「我們一直開到三點鐘。上床的時候，我相信沒有一個人清醒不醉。我告訴他們，可以坐我的車直到大路終點，因為以後他們還要走一段很長的路。阿塔的地產是在羣山裏。天剛亮，他們就動身了。我派去送他們的小僮到第二天才回來。」

「唔，這就是史特勒蘭結婚的情形。」

第五十一章

史特勒蘭與阿塔結婚後三年的生活，恐怕要算是他一生中最快樂的生活了。阿塔的房屋約環繞全島的大道八公里，沿着一條濃蔭密葉的曲折小徑便可到達。它是一種未經油漆的木頭平房，共有兩間小室。屋外還有一間茅舍，作為廚房。屋內沒有傢俱，只有幾張草蓆當作床，陽台上有一張搖椅。葉子殘缺，高聳蔽屋的香蕉樹，彷彿苦難中的皇后，身上披着纏繞的衣服。香蕉後有一棵樹結着無數的梨子。椰子樹遍地皆是，是這一帶入息之一。阿塔父親會在他的地裏四周種植巴豆，五色續粉，美麗奪目。它們用牠們的熱情色彩築成了這一片地的藩籬。屋前有一芒果果樹，墾地的邊緣種着兩株孿生的火色樹，它們的鮮紅色的花在向金黃色的椰子挑釁。

史特勒蘭住在這片沃土上，很少到帕比特去。距房子不遠處，有一道小溪，他常去洗浴。偶然間，從海裏游來成羣結隊的魚，每逢這時，土著們便成羣結隊的拿着長矛，大呼大喊，刺住了驚駭萬分正欲逃返海洋的大魚。有時候，史特勒蘭走下岩石，帶回來一籃五彩小魚，阿塔便用椰子油把它們煎熟，或加上一個檸檬。有時她把正待從她腳下溜走的地蟹做成一碟美味可口的菜餚。山上有許多野橘樹，阿塔常約同二三村婦到山上去，回來時，背上揹着一大籃又甜又多汁的綠色橘子。每當椰子成熟待摘的時候，她的表兄弟們（阿塔也和所有的土著一樣，有許

多親戚）便攀登樹上，把大而成熟的椰子擲下來。他們把椰子劈開嚼食，然後把乾椰子核挖出，放在籃裏。婦女們把牠們送給湖邊村落的商人，商人則以米，肥皂，罐頭肉和小許錢作為交換。有時鄰居宰豬宴客，他們便去大吃一頓，笙歌鼓舞，興盡而返。

但這房子離村落很遠。塔希堤人天性很懶，他們歡喜旅行，歡喜聊天，却不歡喜用腳走路。因此史特勒蘭和阿塔兩人往往單獨相處，數星期不見一人。史特勒蘭晝間以繪畫閱讀消遣，夜間則同坐陽台，一面吸煙，一面欣賞沉沉的夜色。不久阿塔懷孕，分娩時，有一個老婦來幫忙，侍候她。隨後老婦的孫女也來相依。不久又來了一個身世不明的青年。他很安靜，帶着聽天由命，隨遇而安的態度。他們都住在一塊。

第五十五章

「這是布蘭諾湖長，」有一天，我正在把蒂利告訴我關於史特勒蘭的一切事潤飾連接起來的時候，她這樣說。「他和史特勒蘭很熟；並且到過他家裏。」

布蘭諾是一個中年法國人，長着一叢黑髮夾灰的鬍子，一張給太陽曬黑了的臉，一雙閃閃發光的大眼睛，他身上穿着一襲乾淨的麻布衣服。午飯時我已注意到他。據那中國侍役阿林告訴我，他剛在那一天從柏摩德斯抵此。蒂利把我介紹給他，他把名片遞給我，名片很大，上面印着雷諾布蘭諾的字樣，下面一行是「遠行」號船長。其時我們正坐在廚房外的小陽台上。蒂利在替她所收養的一個女孩子裁衣服。布蘭諾走來和我們同坐。

「不錯，我和史特勒蘭很熟，」他說。「我喜歡下棋，他也喜歡。我爲了商業上的事，每年要到塔希提來三四次。他每次到帕巴特，也必到這裏來和我下棋。他結婚後——布蘭諾船長變肩微笑——」總之，他跟蒂利送給他的女孩子同居後，他請我到他家去。我也是參加婚宴的客人之一。「他望望蒂利，兩人相視而笑。「以後他便不常來帕巴特。大約隔了一年，不知道爲了什麼事，我要到那一區去。事完後，我自言自語說：「幹嗎我不去看看可憐的史特勒蘭？」我找到一兩個土人問路，才知道他住的地方離我當時所在的地方只有五英里。於是我去

了。我永不能忘記這次拜訪的印象。我住在一個低窪的珊瑚島上，其實所謂島，不過是一小塊地，四面圍着湖沼吧了。它的美就在那碧海青天，湖上的彩色和椰子樹的婀娜多姿。但是史特勒蘭住的地方，其美有如天國樂土。呀，我真希望你能看見那地方的美。它真是世外桃源，青天覆頂，茂樹迎人，五色繽紛，令人眼花撩亂。颼颼的涼風吹來陣陣清香。這天堂的美，實非言語所能形容。史特勒蘭住在那裏，不問世事，而世界早遺忘了他。也許從歐洲人的眼光看來，這種生活似乎真是太卑賤可怕了。房子東倒西歪，沒有一處乾淨。三四個土人躺在陽台上。你知道土人是多麼喜歡擠在一塊。有一個年青男子，雙手伸脚的躺在地上吸煙，身上祇裹着「一條Parao。」

所謂Parao，就是一長條紅色或藍色印有白花的棉布，圍在腰間，直垂至膝。

「有一個十五歲左右的女孩子在用露兜樹葉編帽子，還有一個老婆婆蹲在地上抽煙。隨後我遇見阿塔，她正在喂奶給一個新生的孩子吃，還有一個強壯的，一絲不掛的男孩在她身旁玩。她一聽見我，就呼喚史特勒蘭。史特勒蘭走到門口，他也祇裹着一塊Parao。他的相貌很特別，那一叢紅鬍子，那稻草似的頭髮，那毛鬆鬆的寬闊的胸膛。他的腳粗硬多角，癢痕累累，一看便知道他常光着腳走路。他完全變成了土人。他看見我，好像很高興，吩咐阿塔宰雞饗客。他帶我走進房子，給我看他方才所畫的畫。室的一隅，有一張床，中間放着一個鑲着畫布的畫架。我可憐他，花了一點錢買了他兩張畫。又買了幾張送給巴黎的朋友。我買畫的時候，

固然是出於憐憫，可是我把牠們帶回家後，便開始真心喜歡牠們了。我發見其中有一種特別的美。人人都以為我瘋了，但結果事實證明我沒有錯。我是這島上史特勒蘭的第一個崇拜者。」他惡意地對蒂利微微一笑。於是蒂利重又自怨自艾，對我們訴說史特勒蘭的動產拍賣時，她如何忽略了那隻畫，只花了二十七個法郎買了一具美國火爐。

「那兩張畫還在手上嗎？」我問。

「還在；我要把牠們保存到我的女兒出嫁，才賣出去。牠們就是她的奩妝。」他繼續敘述訪問史特勒蘭經過。

「我永不能忘懷那天晚上情形。我本來打算逗留一小時。可是他一定要我住一夜。我猶疑不決。老實說，我可真不喜歡他指定要我睡的那些草蓆。我只好盪盪肩。其實當我建造泊摩德斯的房子的時候，我還是露天睡在比這蓆子更硬的床上，睡了幾個星期，只有野鳥遮着頭嗎。至於飛蟲，我的粗毛的皮膚儘可以抵抗他們的侵襲。」

「阿塔務備飯菜的時候，我們到溪裏洗澡。飯後，我們同坐陽台上吸煙閒談。那年青的男子有一個手風琴，他奏起十幾年前流行的歌曲。在這遠隔文明區數千里的熱帶晚上，聽見這樂聲，似乎很特別。我問史特勒蘭對於這種男女濫交的環境厭倦不。他說不；他喜歡他親手搥成的模型。不久，那些土人呵欠連天，全都睡去了。祇剩下我和史特勒蘭。我簡直無以形容這萬籟俱寂的夜色。在柏摩德斯島上，從來沒有一夜像這樣寂靜。海邊有無數的野獸吼呼，有各色各

標的小甲蟲不停的輕輕爬動和地盤沙沙的走動着。偶然還夾雜着刺鼻遊魚的跳躍聲。有時候，突然水花飛濺，一條暗色的鯊魚追趕着拚命逃走的小魚。還有無時或已激浪打在岩石上引起的陰沉的怒號聲。然而這裏聽不到一絲聲音，空氣中飄着晚花的香氣。夜色是如此的美，幾合我們的靈魂，不能忍受肉體的羈絆，而欲飄浮於虛無飄渺之間，死而無憾了。」

蒂利長嘆說，

「啊，我真希望我又長十五歲。」

突然，她發見一頭貓想偷吃廚房桌上的一碟龍蝦，她大喝一聲，以極敏捷的姿勢把一本書擲過去，正擊中慌忙逃走的貓尾。

「我問他，與阿塔相處是否快樂？」

「她不管我，」他說。「她爲我做飯，照顧小孩。她聽從我的吩咐。她滿足了我對女人的需求。」

「難道你從不追懷歐洲而後悔嗎？你不追懷倫敦巴黎街上的燈光，朋友的親友，還有種種類此的東西如戲院，報紙，在石道上轉轉走過的車輛嗎？」

「他許久沒有作聲。最後他說：

「我將住在這裏，至死而已。」

「難道你從不感到厭煩孤寂嗎？」我問。

「他笑笑。」

「「可憐的朋友，」他說。「你分明不了解藝術家的心情。」」

布蘭諾船長對我靦然一笑，他的溫和的黑眼裏含着不可思議的神色。

「他對我不公平了。我也知道夢想的滋味，我也有我的夢想。說起來，我也不失爲一個藝術家。」

我們大家一時默然。帶刺從她的大衣袋裏，掏出一把香烟，給我們每人一根。我們三人相繼吸煙。最後她說：

「既然這位先生這樣關心史特勒蘭的事，幹嗎你不帶他去看看柯德拉斯醫生？他可以告訴你一點關於史特勒蘭得病與死亡的情形。」

「好的」，船長說，望望我。

我謝謝他，他瞧瞧錶。

「六點剛過。如果你願意現在就去，我們可以在他家裏找着他。」

我立刻站起來，我們朝醫生的家走去。他住在城外，百花旅館則位於城郊的交界，所以不多一會便到了郊外。密濃的胡椒樹遮蔽了廣闊的大道。路邊林木蒼鬱，椰子與香蕉爭輝，小鳥在棕櫚葉間啾唧。我們行抵淺河上的石橋邊，停步觀看村童在水裏洗浴。他們在水裏笑着喊着，互相追逐。濕淋淋的褐色身體在太陽光下閃閃發亮。

第五十四章

途中，我憶及最近所聞關於史特勒蘭的一切。在這遙遠的島嶼上，史特勒蘭似乎並不像在英時那麼令人惡感。在這裏，他只得到人們的哀憐。人們對於他的奇思異想安之若素。從這些人（不論是土著或歐洲人）的眼中看來，他只是一個怪人，而他們則習與怪人相處，所以並不以他的怪行為意。本來，世界上就是充滿了怪人怪事，不足為奇。也許他們知道人是不能隨意所欲，而是隨命所定的。在英國和法國，這種人不啻就是圓洞裏的方輪。但在這裏，有各色各樣的洞，沒有一個不能安插。我不相信在這裏，他會比較強顯，不若以禮的自私忍讓；其實，是環境容納他。假使他能移身處此環境中，他也許可以與常人一樣。在這裏，他獲得了他從未期望而亦不需要的東西——同情。

我把我對此事的驚詫情緒告訴布爾諾船長，他沒有立刻回答。

「不過無論如何，難怪我要同情他，」隔了一會兒他說。「因為我們兩人都追求着同一的目的，不過我們自己不知道吧了。」

「你和史特勒蘭兩人個性如此相反，怎能目的相同？」我微笑問。

「我們的共同目的就是美。」

「多麼崇高的理想，」我喃喃說。

「你知道嗎，愛情可以使人神魂顛倒，對世界上別的事一概不聞不見？他們往往不由自主，就如奴隸給鐵鍊鎖在船上一樣的不自由。那苦纏着史特勒蘭的情感，其奇酷不下於愛情。」

「你的話多奇怪！」我回答說。「許久以前，我就覺着他給鬼迷了。」

「那支配着史特勒蘭的情感，就是美的創造。它使他心平不寧，使他忽此忽彼的飄浮無定。他永遠是一個遊子，日夕思家。那苦纏着他的惡魔非常殘忍。有許多人對於求真之欲極強，致不惜犧牲其在世界上之一切基礎，以求達到此目的。史特勒蘭正是這種人，不過他所求的是『真』，而不是『美』。我非常同情他。」

「又是奇聞。想不到受人虐待的人，竟會告訴我，他非常可憐那虐待他的人。」隔了一會，我說。「不知道你對於我所認為難以解釋的人找到什麼解釋。你怎麼發現的？」

他向我微微一笑。

「我不是告訴你，我也是藝術家嗎？我心裏的希望也和他一樣。不過他要在畫上表現它，我則在生活上表現它。」

隨後，布蘭諾船長告訴我一段故事，我不能不在這裏一述。因為藉此比較，可以增加我對史特勒蘭的印象。同時亦使我感覺它的本身的「美」。

布蘭諾船長是布列丹尼人，曾服務於法國海軍。婚後，他脫離海軍，住在昆北的小小地產上，打算安安樂樂，渡此餘生。不幸他的律師破產，把他的錢都倒光了。他們夫婦二人都不會

黨在此曾經安居樂業的地方。過苦日子。在水上生活期間，他曾到過南海，因此他決意再到那裏去碰碰運氣。他在帕比特逗留了幾個月，計劃一切，得了許多經驗，然後從法國朋友那裏借了一點錢，把柏摩吐斯島買下。柏摩吐斯島是深水湖中的一片環狀地，荒無人煙，遍地叢蕪與野石榴。他帶了他的勇敢的太太和幾個土人在島上造了一座房子，劈荆除蕪，以備種植椰子。這是二十年前的事，而今這座野草叢生的荒島已成爲一座花園了。他說：

「最初我們的工作很艱辛，我們兩人盡力工作。每天天剛發白，我便起床，開墾，種植，整理房屋。晚上，我一倒下床，便好像木頭一樣一直睡到天亮。我的太太也和我一樣辛苦操作。後來，小孩子出世。第一個是男孩，後來又生了一個女孩。我和我的太太盡力教導他們。我們從法國運來一架鋼琴，她教他們彈琴，說英文，我教他們拉丁文和數學。我們一同讀歷史。他們會駕駛小船。他們和土人一樣精於游泳。島上沒有一樣東西他們不懂。我們的樹都很茂盛。岩石裏有貝殼。我這天到塔希提來，就是要買一艘小帆船。我們可以盡量撈取貝殼，也許還可以從中得到寶貴的東西。誰知道沒有？也許我可以找到珍珠。我已經從一無所有中造出了點東西。我也創造了美。唉，你不知道這些高可參天，欣欣向榮的樹是什麼樣子。你想不到每一棵樹都是我親手栽種的。」

「讓我也把你開史特勒蘭的問題問問你。你從不想念法國和你在布列丹尼的老家嗎？」

「等到我的女兒出嫁，兒子成家，能够接管這島的時候，我們就回到我出世的老家，以渡餘生。」

「那你一定是常常追憶過去的快樂生活，」我說。

「當然囉，我的島並不能使人激勵。我們離開世界太遠了——試想，到塔希提要四天路程，——但是我們在那裏仍舊很快活。很少人能計劃一樁工作而成功。我們的生活很簡單純潔。我們沒有野心，我們只聽從自己所擬定的工作計劃。惡毒不能陷害我們，嫉妒不能侵襲我們。呀，親愛的先生，一般人說：『努力的快樂時，沒有多大意義，可是對於我，卻有極大的意義。我是一個幸福者。』」

「我確信你應該得到這種報酬，」我微笑着。

「但願如此。我不知道我怎會有這福氣，得到這樣一位十全十美的太太。她是良友，又是得力的助手，她賢美，又是穩健的主婦。」

我想憶着磨長這令我憶懷不已的生活。

「顯然的，要達到這種生活，你們兩人非有堅強的意志與人格不可。」

「也許是的。不過，假如沒有另外一個因子，我們必定一無所成。」

「什麼因子？」

他住了嘴，彷彿演戲般張開兩臂。

「信仰上帝。沒有這信心，我們就和迷途的羔羊一樣莫知所措。」

這時我們已行抵柯拉新醫生的寓所。

第五十五章

柯醫生是一個年老的高大的法國人。他的身材像個大鵬蛋，銳利而溫柔的藍眼，得意洋洋的，不停的流瀉於自己的便便大腹。他的面色很紅，頭髮花白。他是一個很容易引同情的人物。他見我們的客室，佈置得很像法國市鎮的房子，再加上一兩件坡里西亞壽的美術裝飾品，別有風味。他用兩隻巨大的手抓着我的手，懇誠的望着我，然而這雙眼睛却現出精明銳利的樣子。他跟布蘭諾船長握手時，有禮地問候布蘭諾太太和孩子們。我們大家略作寒暄，談了幾句關於本島的人情風俗、椰子乾核和香蕉的收穫情形後，便轉到我們來此的目的。

下面就是柯醫生的敘述。他當時的語氣並不如此，他的言談活潑犀利，極難摹倣，因此我祇能用自己的文字寫下來。他的聲音深沉而有回音，和他的軀體極為配合，同時還帶着極端的戲劇化。聽他說話有如聽戲中的道白，甚至比大多數的戲好。

某日柯醫生到塔拉科去診治一個老女會長，他躍躍如生的描寫這肥胖操履的老婦人如何躺在大床上吸煙，床邊圍繞着一羣黑奴。診治完畢後，她請他到另一室中吃飯——裏餚有生魚，裹香蕉和雞——可說是標準的本地餐餚——吃飯的時候，他看見一個年青女子，淚汪汪的跑趕出門外。他沒有想到其中或有他故。當他出門驅車返家的時候，他又看見她站在離他不遠的

地方，滿面愁容，淚珠如雨般流下面頰。他問別人她因何如此，他們告訴他，她是從山上下來，要請他去看一個白種病人。他們囑咐她不能打擾醫生。於是她喚她前來，問她有何需求。她說以前在百花旅館的阿塔差她來請他，因為那「紅人」病了。她朝他手裏塞進一個皺縮的紙包，他打開來一瞧，原來是一張一百法郎的鈔票。

「「紅人」是誰？」他問一個旁觀者。

他們告訴他就是那英國畫家，和阿塔同居於離此七公里的山谷中。從他們的形容中，他知道就是史特勒爾，但到那裏去非步行不可。他不能去，所以他們吩咐那女孩子走開。

「老實說，」醫生向我說。「我當時還有些猶疑不決。我不願意在這崎嶇難走的小路上來回走十四公里。並且當天夜裏絕對不能趕回帕比特。我一點不可憐史特勒爾。他是一個又懶又沒有用的光棍，寧可跟本地女人過活，而不願像我們一樣自力謀生。我的天，我怎知道會有這麼一天，全世界公認他是天才？我問這女孩子，他是不是病得很利害，不能下山來看我。我問她，依她看，他的情形如何。她沒有回答。我強迫她說，也許我有點動氣。那知道她眼望着地哭起來了。我祇好聳聳肩。畢竟這是我的責任，我不能不去。於是我懷着一肚子的氣，囑咐她領路。」

到達目的地時，他的氣還沒有平息，他渾身是汗，口渴難熬。阿塔在離家不遠的路邊等候他。

「在我看無論什麼人之前，請給我一點東西喝，我要渴死了，」他大喊道。「看老天面上，給我一個椰子。」

阿塔高呼，隨即有一個男孩跑來，攀登上樹，擲下一個成熟的椰子。阿塔把它斃了一個洞，柯醫生吸了一大口，頓覺心神清爽。他燃了一根香煙，覺得脾氣已經好些了。

「紅人在那裏？」他問。

「在屋子裏繪畫。我沒告訴他你來。請你進去看看他。」

「究竟他生什麼病？假如他能繪畫，他也必定能够下山到塔拉科去，省得我走這一段鬼路。我的時間也和他的同樣寶貴。」

阿塔默然無語。牽着一個男孩跟他走進屋內。領他來的女孩子，這時正坐在陽台上，還有一個老婦背向着牆躺在地上製造土煙。阿塔指指門，柯醫生帶着滿肚子氣走進去，心裏不禁奇怪他們的舉動何故如此古怪。他看見史特勒爾正在擦漆顏料板。畫架上有一張畫，他身上祇裹着一條Tunic，背門而立，聽見靴聲，轉過面來。他帶着懊惱的眼光朝醫生看看。醫生的出現真是出乎他意料之外。他對這胃味的打擾，滿露不愉之色。可是醫生喘了一口氣，兩腳便像生根似的呆站着，兩眼盡盯着他瞧。史特勒爾萬想不到醫生會這樣，不禁渾身打戰。

「你這樣不客氣的闖進來，」史特勒爾說。「有什麼事？」

醫生勉強使自己鎮定，發了很大的勁才能說出話。他的怒氣都消失了，他祇感到無限的憐

「我是柯德拉斯醫生。我到塔拉科去看女會長的時候，阿塔關照我來看你。」

「她真是蠢才。這幾天，我有點頭痛發熱，不過那不算什麼；隔幾天就會好的。下次有人到帕比特的時候，我托他帶點金雞納丸。」

「你對着鏡子照照看。」

史特勒爾朝我一瞥，微笑走到懸在牆上那鑲在小木架裏的破鏡前。

「怎麼？」

「難道你不看見自己面上的奇怪改變嗎？你不看見那死灰的面色和那……我應該怎樣說？」

——密上叫它做「獅面」。可憐的朋友，要不要我告訴你，你害的病很可怕？」

「我？」

「你對鏡自照，就可以看出面上現出十足的麻瘋病態。」

「你說笑，」史特勒爾說。

「我真希望我是說笑。」

「你的意思是說我有麻瘋病？」

「不幸這是事實。」

柯德拉斯醫生雖會對許多人宣佈死刑，但每次仍未能抑制心中的恐怖。他覺得在死神掌握

裏的病人，當他把自己和健全的享有寶貴的生命權利的醫生相較時，往往懷着極端的忿恨。史特勒蘭默然注視着他，面上沒有絲毫表情。這可怕的疾病已把他的容貌毀損了。

「他們知道嗎？」他問，指指異常沉靜坐在陽台上的女人。

「本地的人對於這病徵知道得非常清楚，」醫生說。「不過他們不敢告訴你吧了。」

史特勒蘭舉步向門走去，朝外張望。他面上必帶着某種恐怖的表情，因為忽然之間他們都哭起來。他們大聲痛哭，繼以低聲飲泣。史特勒蘭沒有作聲，注視了他們一會，走進室內。

「你以為我可以支持多久？」

「誰知道！有些時候可以延綿二十年。運氣好的就快些完結。」

史特勒蘭走到畫架前，若有所思的凝視着架上的畫。

「你走了一段很長的路。報告重要消息的人應該得到一點酬勞。請收了這幅畫。它對於你，現在固然不算什麼，可是，也許有一天你會自幸得到它。」

柯德拉斯醫生極力抗辯說，他不需要報酬，他早已把那一百法郎還給阿塔。史特勒蘭堅要他收受這幅畫。隨後他們一同走出陽台。那些土著仍在嗚咽不已。

「安靜點，女人。把眼淚擦乾，」史特勒蘭對阿塔說。「沒有什麼大不了的事。我馬上就離開你。」

「他們要把你帶走嗎？」她大哭起來。

當時島上的居民，對於麻瘋尚無嚴格的隔離，祇要他們不干涉，麻瘋病者便可以自由行動。

「我到山中去，」史特勒蘭說。

阿塔站起來，對着他。

「他們要走，隨他們去，我可不離開你。你是我的丈夫，我是你的女人。如果你離開我，我就在房子後的樹上吊死。我對上帝發誓。」

她的聲音具有無限威力。她不再是溫和柔順的土著女子，而是一個倔強的女人。她與以前判若兩人。

「幹嗎你還跟着我。你可以回帕比特去，不久又可以找到一個白種人。老太婆可以替你照顧小珍，蒂利也必定歡迎你回去。」

「你是我的丈夫，我是你的女人。你到哪裏，我也跟到哪裏。」

剎那間史特勒蘭的倔強動搖了。他的眼眶充滿了淚水，慢慢積一滴一滴流下面頰。但隨即嘴上又恢復了常見的譏笑。

「女人真是奇怪的小動物，」他對柯達生說。「儘管你待她們如狗，儘管你打她們，把手都打痛了，她們還是照樣的愛你。」他拍拍肩。「不錯，基督教最可笑的欺騙人話，就是說她們也有靈魂。」

「你對醫生說什麼？」阿塔滿腹狐疑的問。「你不走，」

「只要你快活，我願意留下，可憐的孩子。」

阿塔跪下來，抱着他的腿親吻。史特勒蘭望見柯特拉斯醫生，嘴角掛着一絲微笑。

「只要你給她們抓着了，你就沒有辦法脫身，不管是白種黑種，都是一樣。」

柯德拉斯醫生把對這可怕的橫禍表示惋惜，未免有些滑稽，於是告辭而去，史特勒蘭囑咐那男孩且隨他到村裏去。柯德拉斯醫生頓一頓又對我說：

「我不喜歡他，我早就對你說過，我不同情他。可是當我慢慢走下塔拉科的時候，我不禁佩服他那種堅忍的勇氣，能夠忍受這也許可說是人類最可怕的苦難，且距離離開我的時候，我告訴他，我可以送些藥給他，也許有點用。不過我不敢希望史特勒蘭肯吃藥。我請那男孩帶個口信給阿塔，無論什麼時候，只要她通知我一聲，我立刻就來。人生本來是殘酷的，造物主往往以虐人為樂。我帶着沉重的心情，驅車返帕比特的安樂舒服的家。」

隔了許久，我們沒有一個人開嘴。最後還是醫生繼續說：

「可是阿塔始終沒有通知我，她巧也許久沒有到那一區去。我聽不到史特勒蘭的消息。有一兩次，我聽說阿塔到帕比特來買顏料，可是我沒有遇見她。兩年後我又到塔拉科去看那女會長。我問他們有沒有聽見史特勒蘭的消息。那時候，各地都已知他患瘋癲病了。最先是且尼離開那房子，隨後老婦也帶着她的孫女兒走了。只剩下史特勒蘭，阿塔和他們的兒子。沒有

人肯走近那一區。你知道，土人對於這病，避若蝎蛇，在從前，病人一給人發覺，必死無疑。有些時候，村裏爬上山，看見那紅鬍子的白種人慢慢的走近來，他們便立刻恐怖萬分的拔足飛奔。有時候阿塔乘著深夜到村上，喚醒小販，買她所需要的東西。她知道那些土人憐惡她也不下於綠惠史特勒蘭。有一次有幾個女人冒險走近去，看見她在溪邊洗衣服，便朝她擲石塊。後來他們請那小販轉告她，如果再用那溪水，他們就放火燒她的房子。」

「真是殘忍，」我說。

「可是，不，親愛的先生，這是人之常情，長驅使他們變成殘忍。……我決定去看看史特勒蘭。從女會長那裏出來後，我請一個村童領路。可是沒有一個人願意陪伴我。我不得不獨自瞎找。」

荷得生到這那裏的時候，心裏頓覺忐忑不安。他雖然走得渾身發熱，仍不禁打冷戰。空氣裏泛著敵意，使他躊躇欲退。好像有一種非肉眼所能見的力量擋着他的去路。又像有許多非肉眼所能見的手把他拉回去。遍地都是熟爛的椰子，沒有人肯走近去檢取。滿目都是荒涼悲愁的樣子。野草叢生，這片曾以人力代價換來的田園，轉瞬間似又將恢復為原始的森林了。他覺得這地方是痛苦的泉源。當他走近房子的時候，那種非人間所見的寂靜，令他惶惑萬分。最初他還以為沒有人住在裏面。隨後，他看見阿塔蹲在作為廚房的茅舍裏，注視着鍋中所煮的東西。在她身旁，有一個小男孩，靜靜的在土堆中玩。她看見他，面上沒有一絲笑容。

「我是來看史特勒爾的，」他說。

「我去告訴他。」

她朝房子走去，登上陽台的石階，走進屋內。柯德拉斯醫生跟在後面，在門外等她招呼。她開門的時候，他嗅着一股令人作嘔的甜味，這就是附近一帶所漫瀾的瘋瘋氣息。他聽見她說話的聲音，又聽見史特勒爾回答的聲音，但是這聲音很陌生，混濁而沙啞。柯德拉斯醫生揚起眉毛。他斷定瘋瘋已侵襲到聲帶了。不久阿塔出來說：

「他不願見你。你非走不可。」

柯德拉斯醫生堅持着要見他，但她擋着，不讓他走過去。柯德拉斯聳了肩，沉思了一會，躡身而走。她跟在後面。他明白她也要下逐客令了。

「難道我沒有什麼可以效力的嗎？」他問。

「你可以給他送一點顏料來，」她說。「除此之外，他一無所需。」

「他還能繪畫？」

「他正在畫牆壁。」

「你的生活多可怕，可憐的孩子。」

她微微一笑，眸子裏射出超人的愛情。柯德拉斯醫生又驚愕又敬畏。他找不到話。

「他是我的丈夫，」她說。

「你還有一個孩子在那裏？」我問。「上次我來的時候，你有兩個。」
「是的。他死了，我們把他葬在芒果樹下。」

阿塔跟他走了不多遠，便說要回去了，柯德拉斯爵士揣測她不願意再走，是因為怕給村裡的人碰見。他重又對她說，若有何需於他，祇要她通知一聲，他立刻就來。

如此又過了兩年或三年（在塔希堤，時間往往在不知不覺間消逝，頗難計算），柯德拉斯醫生終於接到史特勒蘭的死訊。阿塔在路旁截獲了一輛駛赴帕比特的郵車，懇求車夫立刻去通知醫生。但到訊到時，醫生恰不在家，他直到當夜才獲知這事。但那時天已太晚了，不能動身。次日清晨他才去。他到達塔拉科，最後一次跋涉七公里到阿塔的家。小徑都被野草遮沒了，顯然已有數年未經人踐踏。他很困難的找尋道路，有時失足跌下河床，有時穿越繁茂多刺的荆棘。更常常不得不攀登大石，以躲避頭上樹梢的黃蜂窩。四周但呈一片荒涼，寂無人聲。最後他放心嘆了一口氣，他終於找到那未經油漆的小屋了。這裏也是同樣的靜得可怕。他朝前走，有一個小男孩子無牽掛地在陽光下玩耍，看見他走近，驚跑了；對於他，陌生人就是仇敵。柯德拉斯醫生覺得那孩子是在樹後窺探他。屋門大開。他大聲呼喚，沒有回答。他跨前去，敲敲門，仍沒有回答，一股臭氣沖進鼻孔，使他胸中作嘔，他用手帕掩着鼻勉強走進去，屋內黑黢黢的，經過眩目的陽光後，他更感覺伸手不見五指。他吃了一驚，不知道自己是在什麼地方。突然間他感覺自己彷彿如身臨魔境，朦朧之間，似見一片廣漠無涯的原始森林，無數裸體的男女在樹下走來走去。隨着他發現原來是牆上繪着許多畫。

「我的天，但願太陽沒有把我弄昏了」，他喃喃自語道。

屋裏有一陣輕微的騷動，引起他注意。一看，原來是阿塔躺在地上靜靜的哭泣。

「阿塔，」他喚她，「阿塔。」

她不理會。那難聞的臭氣，幾令他昏厥，他燃了一根雪茄。這時他的眼睛已漸漸慣於黑暗。他張目凝視壁上的畫，心中不覺發生一種難以抑制的威懾，他對於繪畫本來是門外漢，但不知道爲什麼這些畫特別感動他。從牆腳直到天花板都繪滿了奇妙的作品，其神祕巧妙實非筆墨所能形容，他屏着氣，心裡懷着一種連他自己也不明白，不能分析的情緒。他懷着人們在發見原始世界時的那種驚喜情緒它認偉大又肉感既熱情又可怕。這是一個能窺自然奧妙，發見美麗與恐怖的神祕的人的作品，這是一個識透常人所視爲穢褻之事的人的作品。它具有鴻荒時代的恐怖。它不是人間的作品。他模模糊糊想起了魔鬼的幻術，又美麗又猥褻。

「天啊，這是天才。」不知不覺間，他吐出這句話。

他的目光落在屋角的草墊上。他走前去，發見一具猙獰可怕的屍體。它就是以前的史特勒蘭。他死了。柯德拉斯醫生下了很大的決心，才敢俯視這毀壞了的可怕的屍骸。忽然間他覺得有人跟在他後面，不禁大驚失色。原來是阿塔。他沒有聽見她站起來。她站在他身旁，注視着他所注視的同一東西。

「天，我簡直要神經錯亂，」他說。「你幾乎把我嚇昏了。」

他再對這可憐的曾經是堂堂一表的男子漢的屍體一瞥，慌忙後退。

「他瞎了。」

「是的，他瞎了大約有一年。」

第五十七章

正在這時候，柯德拉斯太太走進來，打斷了我們的話。她剛從拜客回來。她走進來，振抖抖的，有如張滿了帆的船，又高又胖，胸脯豐滿，擁腫的粗腰裹在細硬的束腰帶裏，非常驚人。她有一個惹眼的鷹鼻，三個下頰。她保持端莊的態度，從不屈服於熱帶地域使人倦怠的壓力，反而更活潑，更注重現實，比任何溫帶居民更果斷。她很健談，滔滔不絕，如急湍直流般吐出無數奇談異論。可是她的話，就我們看來，難免會令人發生荒誕之感。

不久柯德拉斯對我說：

「史特勒蘭送給我的畫還掛在我的診治室裏，」他說。「你要瞧瞧嗎？」

「好。」

我們站起來，他領我們到環繞全屋的陽台上。我們停步欣賞園中盛放的鮮花。

「過了許久我還不能忘懷史特勒蘭家裏牆壁上的驚人裝飾，」柯德拉斯醫生回憶地說。

我也正在想起此事。史特勒蘭似乎終於在那裏表現自己的整個靈魂。他無聲無息的工作，他知道這就是他最後的機會了。他必定在那裏盡情表達他對人生的認識以及一切他所視為神聖不可侵犯的事物。

他終於在那裏找到了安息，終於擺脫了苦纏不已的惡魔。工作的成就——他終生盡瘁於此工作——使他的孤獨痛苦的靈魂獲得了安息。他已是到目的，又何吝於一死。

「書題是什麼？」我問。

「我不知道。總之很奇怪。它不啻是原始世界的一幅幻像，是阿爾與夏娃的樂園——我應該怎樣形容？——它是歌頌人類男女之美，歌頌那高崇冷淡，美麗與殘忍的大自然的詩篇。它使你惶惶然，感覺空間的廣大無邊，時間的循環不息。就因為他畫樹。我每日都彷彿看見那些椰子，榕樹，火色樹，鱷梨樹，它們都和我以前所看見的不同。它們彷彿都含蘊着一種玄祕，我剛要把它抓著，它便消滅無蹤了。樹上的顏色不是我所常見的，却又迥不相同。牠們具有獨特的意義。還有那些裸體的男女。他們都是塵世上的人，却又與世隔絕。他們的身上彷彿仍黏着創造他們的泥土，同時還帶着神聖的氣霧。你看見這赤身露體的原始人，你便不禁毛骨悚然，不啻看見了自己。」

柯德拉斯醫生聳肩微笑。

「你一定會笑我。我是一個物質主義者。我是一個大胖子——我是法斯塔夫（註一）是嗎？——抒情詩一般的情感不適宜於我，反而顯得我更滑稽可笑。可是當真，我從沒有見過如此深感我心的畫。我心裏的感觸，就如走進羅馬西丁尼教堂時一樣。我驚佩這在天花板上繪畫的人的偉大。他是天才，偉大無比。我感到自己的渺小無價值。你會想到米奇安格羅的偉大，可是

你絕不會想到這遠隔文明，合抱在喀拉科羣山間的茅舍裏，會產生出驚動全球的畫。米奇安格羅心身皆健，他的偉大的作品具有清高澄靜的氣氛。但這裏除了「美」之外，還含有某種煩惱。我不知道是什麼煩惱。總之它使我心中忐忑不安。它給我的感覺就像是你坐在室內，明知遭隔壁騷擾一人但不知何故，仍使你標然覺得有人。你責備自己，明知那完全是神經作用——可是，可是……你一時不能抵抗這突如其來的恐怖，你擺脫不了這不可見的恐怖。不錯；老實說，當我聽見這些神奇的傑作毀滅時，我也並不覺得如何難過。

「毀滅了？」我喊起來。

「是的，你不知道嗎？」

「我怎能知道？我從沒有聽說起這作品。我以為它也許已經落在私人手裏了。甚至在現在，史特勒蘭的畫還沒有一個確實的統計。」

「自從眼睛瞎掉後，他終日坐在這兩間屋子裏，用他的一無所睹的眼睛欣賞着自己的作品。這時候他所臨覽的東西也許比以前更豐富。阿塔告訴我，他從不理怨命運，從不沮喪，一直到死，他的心仍是寧靜的。但是他要她答應，在他殮葬後，——我有沒有告訴你，我親手替他挖墳墓，因為沒有一個土人肯走近這傳染的房子。我們把他埋葬了——把他縫在三塊布裏，葬在芒果樹下——我說，他要她答應，放火把房子燒掉，直至全屋化為灰燼才離去。」

我默默沉思。隔了一會我說：

「你明白了嗎？我以為我應該勸阻她。」

「你怎麼樣勸她？」

「唔，我說，這是一個天才的作品，我們沒有權利毀滅它。可是阿塔不聽。她已經答應了。我不願意留在那裏目睹這野蠻的舉動。事後我才知道她怎樣毀滅它。她把石蠟倒在乾燥的地板上和草蓆上，燃着火。不多一會，一切都化歸烏有，只剩下一堆黑煙裊裊的餘燼。這偉大的作品就此毀滅了。」

「我相信史特勒爾自己也知道這是傑作。他已達到了目的。他的生活很完滿。他創造了一個世界，並且目睹這世界很完滿。於是他以驕傲輕藐的態度把它毀滅了。」

「我一定要把我的畫給你看，」柯德拉斯醫生於是開步走。

「阿塔和孩子以後怎樣？」

他們到馬克沙去。她有幾個親戚在那裏。我聽說那孩子在甘麥隆的輪船船上工作。聽說他的容貌很像他父親。」

我們從陽台走到診治室門外，柯德拉斯醫生停下脚，微微一笑。

「那是一張水景畫。也許你會覺得掛在醫生的診治室裏不很相稱。可是我的太太不願意把它掛在客室裏。她說它很變得顯明了。」

「水果畫！」我驚呼道。

我們走進室內，我的眼睛立刻投到那幅畫上。我注視着牠，久久不能已。

畫上是一大堆芒果，香蕉，橘子以及其他許多不知名的水果；睜視之，似乎很純潔。在後期印象派展覽會中，它必會被一個疏忽的人當作該派的一個優秀卓越但不十分著名的模範畫。但也許事後這人會同意起來，而奇怪自己何以如此。我不相信他會把它完全置之腦後。

這幅的着色非常古怪；它帶着一種非言語所能形容的擾人心弦的情緒。陰沈的藍色有如雕刻精巧的琉璃碗，但是光澤閃閃，象徵着悸動的人生。鮮艷的紫色令人毛骨悚然，有如腐爛的肉；却又透出一種荒涼的情緒，使人模糊糊糊想起赫里奧加白勒斯時代的羅馬帝國。刺目的紅色，有如多明子，令人想起聖誕佳節中的英國，白雪飄零和兒童的興高彩烈。然而又不可思議地帶着柔和調靜的色彩，有如乳鴿的柔軟的腔體。還有那枯萎如死的深黃色，和象徵着超自然的熱情的鮮綠色，如春日之芬芳，如山澗流水之純潔。誰能解釋這些菓實是由怎樣痛苦的——一個靈魂創造而成的？它們是山澤女神金葉園中的菓實。它們的樣子不可思議彷彿如生長於萬物尚未成形的世界黑暗歷史時代。它們帶着特別豪奢放佚的氣概，帶着沉重的熱帶氣息，但又似乎含有某種獨特的憂鬱情緒。牠們是樂園中的迷菓，一放進嘴，便會洩露隱藏在靈魂深處沒有人知的秘密，打開了神祕的幻惑之門。牠們暗中潛伏着意外的危險，吃了牠，便可以使人顛覆虔敬或聖神。所有健全正直的人，所有快樂淳樸的人都心驚胆戰的躲避它們。但它們又具有

可怕的吸引力，有如分別善惡之權的果實，含有各種可怕的未知因子。

我轉目他顧，心裏想，史特勒蘭至死仍保守着他的祕密。

「喂，奈尼，我的朋友，」傳來了柯德拉斯太太的亮麗愉快的聲音。「你們在幹嗎？這裏有開胃酒。問問那位先生可喜歡嗎一杯奎寧酒。」

「好的，太太，」我說，走出陽台。

我們的標題就此停了。

(一) Falstaff，莎士比亞所創造之角色，曾在Henry 四與Henry VIVINGS中引用。

(二) Sirius Chapel-Sixtus 四世於教王宮殿中之私人小禮拜堂。

(三) Hesperid a——古典神話中之山澤女神，得龍之助，而守護金菓園。

第五十八章

我離別塔希提的時候終於到了。依照當地親切的習俗，我從朋友那裏得到了許多禮物——有椰子葉編成的籃子，露兜樹葉做的蓆子和扇子。蒂利送我三顆小珍珠，三瓶由她那雙胖手親自製成的番石榴醬。郵船從威靈敦開赴舊金山，在此停留了兩日。當汽笛高鳴，催促乘客登船的時候，蒂利把我緊擁在她的巨大的懷中，使我彷彿陷身於波濤洶湧的大海中。她把她的紅唇壓在我的唇上。淚珠在她的眼裏發亮。當我們的船徐徐駛離與海相連的淺水湖，小心翼翼穿過水面上突出的礁石，駛進大海的時候，我心中不覺感到一陣莫名的惆悵。和風拂拂，帶着岸上的愉人氣息。堤希堤遠在彼端，我自知，後沒有機會重見它了。我結束了在此的一頁生活，自感離不可避免的死亡，又接近了一步。

一個月後，我返抵倫敦，處理了若干要務忽然我想起史特勒蘭太太也許願意知道一點關於她丈夫的晚年情形。於是我寫信給她。遠在戰前我已沒有會見她了。我從電話中找到她的住址，由她約好日子，我便到甘布敦山她的整潔小巧的住宅去。這時她大約已有六十歲了，但她保養得很好，看起來頂多不過五十歲。她的面龐削瘦，皺紋不多，帶着一種老年的嫺雅，令人想像她年輕時必比事實上更。她的頭髮仍不十分灰白，梳理恰合她的年齡身份，黑色的長袍款

式趨時。記得我曾聽說麥安特烈上校死後二年，她的姊妹麥安特烈太太就死了，留下一點錢給史特勒太太。從房子的外觀和屋門的絞好的女侍看來，我敢斷定這筆錢的數量相當可觀，足夠這位寡婦舒舒服服的過活。

我帶領進客室的時候，史特勒太太早已在客室座。其後，我發現那客人是誰，遂恍然大悟，領約我在此時相見，非無作用。客人是泰羅先生，一個美國人。史特勒夫人特別對我嫵媚的一笑，表示抱歉。

『你知道，我們英國人是如此的愚妄無恥。假如你一定要我解釋的話，請你原諒我。』然後她轉身向我說。『泰羅先生是美國著名的評論家。若果你沒有讀過他的書，不管就是教育上的一個可恥的缺憾，你非立刻彌補這缺憾不可。他正在寫關於……的查理的事蹟，他問我能不能幫助他。』

泰羅先生很瘦，大而禿的頭頂光溜溜的，瘦骨嶙峋；在彎形大頭腦下，那張面龐又小又黃，皺紋很深。他很沉默有禮。說話帶着英格蘭腔調。他的態度很冷淡，我奇怪何以他對史特勒蘭的肯這樣不辭勞苦的奔波各處。史特勒太太說到丈夫的名字時，那種柔情密意的樣子，使我覺得肉麻。我趁他們兩人說話的時候打量室內的佈置。史特勒太太佈置的方式也隨着時流而改變了。前此愛斯里公國客室牆上的一切裝飾，如摩理斯的花紙，嚴緊的印花棉布和簾，阿琅坎（註一）的畫都看不見了。這間客室眩耀着一片奇妙的色彩。不知道她是否知道這繽紛

的彩色就是兩海島上一個寫畫家夢想中的顏色。無意之中，她答覆了我的疑問。

「你的椅墊多奇妙，」泰羅先生說。

「你喜歡它嗎？」她微笑說。「那是巴斯特（註二）設計的，你知道。」

然而牆壁上又明明懸着幾幅史特勒爾的最好的彩色畫，都是由柏林某出版家翻印出來的。「你在瞧畫，」她說，隨着我的眼睛轉動。「我沒有辦法得到原畫，不過能有這些，也夠安慰了。（註三）那出版家親自把它們送給我。它們對於我真是莫大的慰藉。」

「有這些畫伴着，真是樂事，」泰羅先生說。

「是的，它們在裝飾上非常的重要。」

「我有一個極深刻的信念，」泰羅說。「偉大的藝術永遠是一種裝飾。」

他們的眼睛停落在一個裸體婦人身上。這婦人正在喂奶給一個嬰兒吃，還有一個女孩子，跪在他們身旁，手裡拿着一朵花向那漠不關心的孩子遞過去。一個皺紋斑斑，又瘦又醜的老婦望着他。這就是史特勒爾所說的「神聖之家」。我懷疑畫上的人就是在塔拉科山上的眷屬。女人和嬰兒就是阿塔和他的長子。不知道史特勒爾有沒有聽見這些事。

談話繼續下去。我非常驚嘆泰羅先生的圓滑周到，避免提及一切稍能引起窘困的事。我也佩服史特勒爾太太的機警伶俐，沒有一句假話，婉轉暗示她和她丈夫的關係始終非常融洽。最後泰羅起立告辭。他握着女主人的手，非常溫文有禮——或許過於做作——向她致謝，然後走

了。

「我希望他沒有煩擾你，」門關起來後，她說。「有些時候，這種事確很討厭。不過我以為唯一的辦法就是，盡我所能以查理的事蹟告訴他們。這就是一個天才的太太應盡的責任。」她用快樂的眼光望望我。這雙眼睛仍和二十餘年前一樣的坦白富於同情。不知道她是否在愚弄我。

「不用說，你一定已經結束了你的事業啦，」我說。

「哦，是的，」她笑嘻嘻的說：「其實我做這事不是爲了別的，只是爲了嗜好。孩子們勸我把牠結束了。他們以爲我太勞苦。」

史特勒爾太太忘記了她會因自力謀生而感覺失體面。她具有一般高貴太太的真性，就是唯有依人爲生才不失身份。

「他們都在這裏，」她說。「我相信他們必定喜歡聽聽，關於他們父親的情形。你還記得羅勃嗎？我真高興，他已得到介紹，在軍隊裏當牧師。」

她走到門口，呼喚他們。旋即走進一個高大的男人，身穿時髦制服，戴上牧師領圈，很滿面漂亮，但體態有點笨重。那雙坦白真摯的眼睛使我憶起他童年的樣子。他的妹妹跟在他身後。她這時的年齡正與我初次見她母親時的年齡相若。她很像她，也使人想像她童年時必較事實上更美。

「我相信你完全不認得他們了，」史特勒蘭太太說，驕傲地笑笑。「我的女兒現在是羅遜太太啦。她的丈夫是砲隊裏的上校。」

「你知道，他是一個優秀的軍人，」羅遜太太快樂地說。「所以他只能當上校。」

記得許久以前，我已豫料她會嫁給軍人。這是一定不易的事。她具有切軍人太太所應有的學質。她很溫和懇懇，但自以為與人稍有不同。羅遜很活潑。

「巧得很，想不到我能在倫敦碰見你，」他說。「我只有三天假期。」

「他老想回去，」她的母親說。

「唔，我不在乎承認這事。我在前線過得非常愉快。我結交了許多好朋友。那真是最理想的生活。戰爭固然是可怕，但也能發現人類最優秀的品質。這是不容否認的事實。」

隨後我就自己所知，把史特勒蘭在塔希堤的經過告訴他們。我覺得無需要提起阿塔和她的孩子。至於其餘的，我卻力盡其詳。說到他的慘死時，我停了嘴。我們大家一時相對默然。如此隔了一兩分鐘，羅勃用火點煙。

「上帝的磨石碾得很慢，但是碾得很細，」他若有所感地說。

史特勒蘭太太和羅遜太太低垂兩眼，帶着敬虔的表情。依我看，這種表情不過是要表示他們知道這句語源出於聖經吧了。我不信羅勃史特勒蘭與他們沒有同感。不知道爲什麼，我忽然想起了阿塔所生的史特勒蘭的兒子。聽說他是一個恬淡無憂無慮的青年。在冥冥中，我似乎

聽見他在船上，身上只裹着兩塊粗棉布。每當日暮黃昏，船在和風蕩漾中順利行駛的時候，水手們三三兩兩，麇集於上層甲板上，船長和貨物管理員則優遊自在的躺在躺椅上吸煙。我幻想着他與另一個男孩，如瘋如狂般對舞，和合着手風琴的震蕩的音樂。頭頂上是青天 and 明星，四周是靜寂如死的太平洋。

我本擬引用聖經上的一句話，但話到唇邊，便又縮回去了。因為我知道牧師先生們恆認為常人侵襲他們的專利有價神明。我的叔叔亨利在懷特史第卜當了二十七年牧師，每遇這種情形，他必說，魔鬼也常能引述聖經，以圖達其目的。他永遠忘不了「先令能買十三個奴隸的兒子」。

(1) Arundel——

(2) Bakst——(一八六六—一九二四年)俄國藝術家兼圖案設計家。

823/80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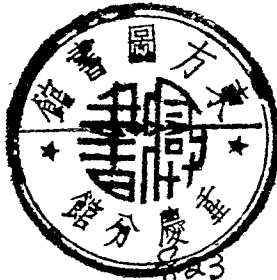
I1983

著者: Somerset Maugham 王鶴俊譯

書名: 畫片

還書日期	借書人

東方圖書館重慶分館



分類號數.....823

8090

登錄號數.....I1983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三月初版

怪 畫 家 一 冊

The Moon and Six Pence

渝版薄泉紙

定價國幣肆元叁角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版權所有
印刷必究

原 著 者 Somersot Maugham

譯 述 者 王 鶴 儀

發 行 人 王 益 慶 白 象 街

印 刷 所 王 務 雲 五 廠 館

發 行 所 商 務 印 書 館

